股票代碼:2707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一
 一
 年
 年
 年

公司網址:https://www.silkshotelgroup.com/tw/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中華民國一○九年四月二十日刊印

◎ 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 人:林明月/集團財務長

代理發言人:曹建南/財務長

聯 絡 電 話:(02)2521-5000 轉 3300、3312

電子郵件信箱:發言人:dick.lin@ regenttaiwan.com

代理發言人:ryan.tsao@ regenttaiwan.com

◎ 總公司、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39巷3號1~20樓

電 話:(02)2523-8000

林森北路分公司:台北市林森北路 117號 3~9樓

電 話:(02)2568-4567

中華路分公司:台北市中華路1段41號5~9樓

電 話:(02)2370-9000

台南分公司:台南市中西區和意路1號

電 話:(06)213-6290

宜蘭礁溪分公司:宜蘭縣礁溪鄉德陽路24巷8號、10號,溫泉路67號

電 話:(03)910-0000、(03)910-2000

◎ 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電 話:(02)2504-8125

網 址:www.taishinbank.com.tw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王照明、賴宗羲會計師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 話:(02)2729-6666

網 址:www.pwc.com/tw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 本公司網址:https://www.silkshotelgroup.com/tw/

壹	、 致股東報告書
	前一年度營業結果、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
	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1
貢	、 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二、公司沿革3
參	、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4
肆	、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4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4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49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伍	、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54
	三、從業員工	.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 58
	五、勞資關係	. 59
	六、重要契約	. 64
陸	▶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 6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7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7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7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
	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7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08
	二、財務績效	209
	三、現金流量	20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0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	
	來一年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11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3
捌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3
致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	
~/\	定對股車權	99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2019 年台灣整體觀光產業由於新旅館增加而供需失衡,以致客源市場更趨競爭,加上陸客限縮來台等因素,造成觀光旅館業的衝擊,所幸觀光局積極開拓多元市場、創造需求、打造台灣觀光品牌等觀光發展方案。2019 年全球來台旅客達 1,186 萬人次(+7.21%),尤其日本市場首度突破 200 萬人大關更為突出,本公司也積極開發不同的客源市場,提升優質旅遊產品以因應市場的變動,2019 年本公司及旗下各品牌晶英、捷絲旅及達美樂表現優異,業績持續成長。

一、謹將本公司 2019 年度營業結果報告如下:

(一) 營業報告:

- 1. 客房:本公司合併客房部門 2019 年共接待旅客 882,383 人次,較2018年同期之849,610 人次增加32,773 人次,增加幅度為3.86%,所有旅客中本國旅客佔45.8%,日本旅客佔17.9%,港澳地區旅客佔6.8%,大陸地區旅客佔5.7%,東南亞旅客佔4.5%,韓國旅客佔8.8%,美加旅客佔4.2%,歐洲地區旅客佔3.4%,其他地區旅客佔2.9%。客房住房率各為台北晶華81.27%、太魯閣晶英68.63%、台南晶英84.41%、晶泉丰旅60.01%、捷絲旅林森86.05%、捷絲旅西門94.94%、捷絲旅台大69.56%、捷絲旅礁溪69.40%,客房部門總收入為新台幣NT\$2,189,331 仟元,比2018年同期之NT\$2,342,739 仟元,減少(-153,408 仟元),減少幅度為(-6.55%),主要係2018年7月份起不再認列Regent海外營收。
- 2. 餐飲:本公司合併餐飲部門 2019 年全年度總收入共計 NT\$3,763,667仟元,比 2018年同期之 NT\$3,724,981仟元,增加 NT\$38,686仟元,增加幅度為(+1.04%),2019年 1~12月餐飲消費人數總計 2,326,109人次,比 2018年同期之 2,315,208人次增加 10,901人次(+0.47%)。

(二) 財務報告:

1. 資產負債淨值部分: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併總資產共為 NT\$11,332,199 仟元,其中負債總額為 NT\$7,773,981 仟元,佔總資產 69%,淨值總額為 NT\$3,558,218 仟元,佔總資產 31%,負債佔總資產比例提高,主要係 2019 年實施 IFRS16 公報致租賃負債增加 NT\$3,751,080 仟元。

2. 損益部分:

本公司 2019 年 1 月至 12 月合併營業及營業外收入共為 NT\$7,004,161 仟元,營業及營業外支出共為 NT\$5,373,165 仟元, 稅前淨利為 NT\$1,630,996 仟元,稅後淨利為 NT\$1,384,865 仟元, 比 2018 年 NT\$1,398,003 仟元減少(-13,138 仟元)(-0.94%),淨利率為 21%,稅後淨利減少主要係去年同期認列與英國洲際酒店集團

合資案及出售部份股權利益。

(三)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 2019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無 2019 年度預算執行資料。

二、2020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2020年本公司仍依既定之行銷策略,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提升品牌及產品的優異性,提供高品質的服務,以維持市場領導品牌地位,以鞏固現有客源及開發新客源;內部加強人才培訓,訓練養成優秀管理幹部,同時有效控制合理經營成本,以期提升營業利潤,同時積極發展晶英、晶泉丰旅與捷絲旅全球品牌之經營管理開發新的營業據點。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020年1月起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重創全球經濟活動,台灣觀光旅遊業更是首當其衝,尤其是3月18日政府發布實施禁止外籍人士入境政策及社會禮儀距離等措施,造成台灣地區所有旅館營運呈斷崖式驟降,客房及餐飲收入因消費者恐懼群聚而大幅衰退。本公司除積極採取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及節省成本,以期將損害降至最低,依目前疫情的狀況,短期間尚難恢復正常營運,惟本公司仍利用此非常時期,加強內部硬體更新,同時積極辦理國際觀光人才轉型培訓課程,提升同仁專業能力,以促進公司營運轉型升級,提高競爭力。

展望未來,雖然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本公司仍將持續拓展晶英、捷絲旅等品牌海內外的營業據點,以更積極的應變態度提升服務品質,展現經營管理能力,創造更大的價值回饋股東,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指教。

董事長:潘思亮 經理人:吳偉正 會計主管:林明月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65年7月7日

二、公司沿革:

- 1. 公司創立於民國 65 年 7 月 7 日,由美國前任財政部長羅伯特安德遜先生及殷實人士潘孝銳、黃雅仙、張炳土等員,援集僑外資金籌組設立,定名為中安觀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原額定股本為 NT\$227,700,000,先行收足 NT\$78,000,000,並與台北市政府簽訂地上權契約,積極籌備興建國際觀光旅館。
- 2. 民國 67 年 7 月為配合旅館興建前之廣場用地收購及旅館建地上合法房屋 之拆遷補償,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增為 NT\$227,700,000。
- 3. 民國 68 年 5 月辦理現金增資 NT\$93, 470, 000。額定資本為 NT\$371, 500, 000, 及實收資本額增為 NT\$321, 170, 000。
- 4. 民國 73 年 4 月為配合旅館興建開工,辦理現金增資 NT\$168,830,000,額 定及實收資本額累計為 NT\$490,000,000。
- 5. 民國 73 年 7 月東雲股份有限公司參與投資本公司,並於民國 73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 NT\$10,000,000,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累計為 NT\$500,000,000。
- 6. 民國 75 年 12 月為配合旅館興建工程的資金需求,將額定股本提高為 NT\$650,000,000 , 並 辦 理 增 資 NT\$86,000,000 , 實 收 資 本 額 為 NT\$586,000,000。
- 7. 民國 77 年 6 月為配合旅館興建工程的資金需求,辦理現金增資 NT\$614,000,000,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累計為NT\$1,200,000,000。
- 8. 民國 79 年 8 月辦理現金增資 NT\$800,000,000, 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累計 為 NT\$2,000,000,000。
- 9. 民國 79 年 9 月 25 日台北晶華酒店正式開幕。
- 10. 民國 80 年,英國發行的「主管旅遊雜誌」(Executive Travel Magazine), 在其讀者問卷調查中,將當時仍名為台北「麗晶」之台北晶華酒店選拔 為全球「1991 年最佳旅館」。
- 11. 美國「快意商務-亞洲之最」(Business & Pleasure The Best of Asia) 在民國 82 年發行的刊物中,選出台北晶華酒店,做為最具代表性的「台北商務旅館」(The Business Hotel of Taipei)。
- 12. 美國發行的「名仕雜誌」(Prestige) 把台北晶華酒店列為民國 81 及 82 年度亞太地區最豪華的旅館。
- 13. 美國運通 (American Express) 在台灣的白金卡 (Platinum Card) 會員,於「1993 年精緻商務及休閒度假飯店」(Fine Hotels & Resorts) 的選拔活動中,遴選台北晶華酒店上榜。

- 14. 民國 83 年 7 月變更公司名稱為「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15.「亞太商旅雜誌」(Asia Pacific Business Traveller)的讀者,依照服務、設施、佈置、地點、餐飲及價值感等項目,圈選心目中最理想的飯店,經評比後,台北晶華酒店在台北市各大飯店中脫穎而出,連續獲選為「1994年台北市最佳旅館」、「1995年台北市最佳旅館」及「1996年台北市最佳旅館」。
- 16. 本公司經民國 84 年 5 月 9 日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NT\$500,000,000,發行新股 50,000,000 股,該項增資案業於民國 84 年 6 月 17 日奉財政部證管會(84)台財證(一)第 35982 號函核准,並已 於民國 84 年 9 月 1 日辦妥變更登記。
- 17. 本公司經民國 85 年 3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NT\$500,000,000,發行新股 50,000,000 股,該項增資案業於民國 85 年 9 月 3 日奉財政部證管會(85)台財證(一)第 53778 號函核准,並已 於民國 85 年 10 月 17 日辦妥變更登記。
- 18. 本公司經民國 86 年 4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NT\$750,000,000,發行新股 75,000,000 股,該項增資案業於民國 86 年 8 月 9 日奉財政部證期會 (86)台財證 (一)第 69705 號函核准,並已 於民國 86 年 10 月 15 日辦妥變更登記。
- 19. 本公司申請已公開發行普通股 375,000,000 股上市乙案,經台灣證交所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審閱後同意列為上市股票,並以民國 86 年11 月 15 日台證 (86) 上字第 36599 號函報奉財政部證期會民國 86 年 11 月 27 日 (86) 台財證(一) 第 86119 號函核復准予備查。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3 月 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 20. 本公司經民國 87 年 5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NT\$562,500,000,發行新股 56,250,000 股,該項增資案業於民國 87 年 6 月 12 日奉財政部證期會(87)台財證(一)第 51378 號函核准,並已 於民國 87 年 7 月 27 日辦妥變更登記。
- 21.「亞太商旅雜誌」(Asia Pacific Business Traveller)的讀者,票選台北晶華酒店為「1998年亞太地區最佳旅館」及「1998年台北市最佳旅館」,贏獲雙料榮銜,至屬不易。
- 22. 台北晶華酒店於 1999 年再獲前述雜誌讀者評為「北市最佳旅館」, 而歷 史悠久、享譽國際的讀者文摘雜誌,也在其當年度之「亞洲非常品牌」 的調查報告中,於 36 個產品類別、數百家知名企業中,頒予台北晶華酒 店「台灣區飯店類首獎」。
- 23. Conde Nast Traveler 雜誌在「2000 年讀者之選」的獎項中,台北晶華 名列亞洲最佳旅館之一,且為台北唯一上榜的飯店。
- 24. 2001 獲亞洲商務雜誌 Business Asia magazine 讀者票選榮登「亞洲最佳商務飯店」之列。
- 25. 獲 Global Finance Magazine (全球金融雜誌)讀者票選為 2002 年 「台北市最佳商務旅館」。
- 26. 本公司經民國 91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 50%,減少股本 215,625,000 股,該項現金減資案業於民國 91 年 8 月 20 日奉財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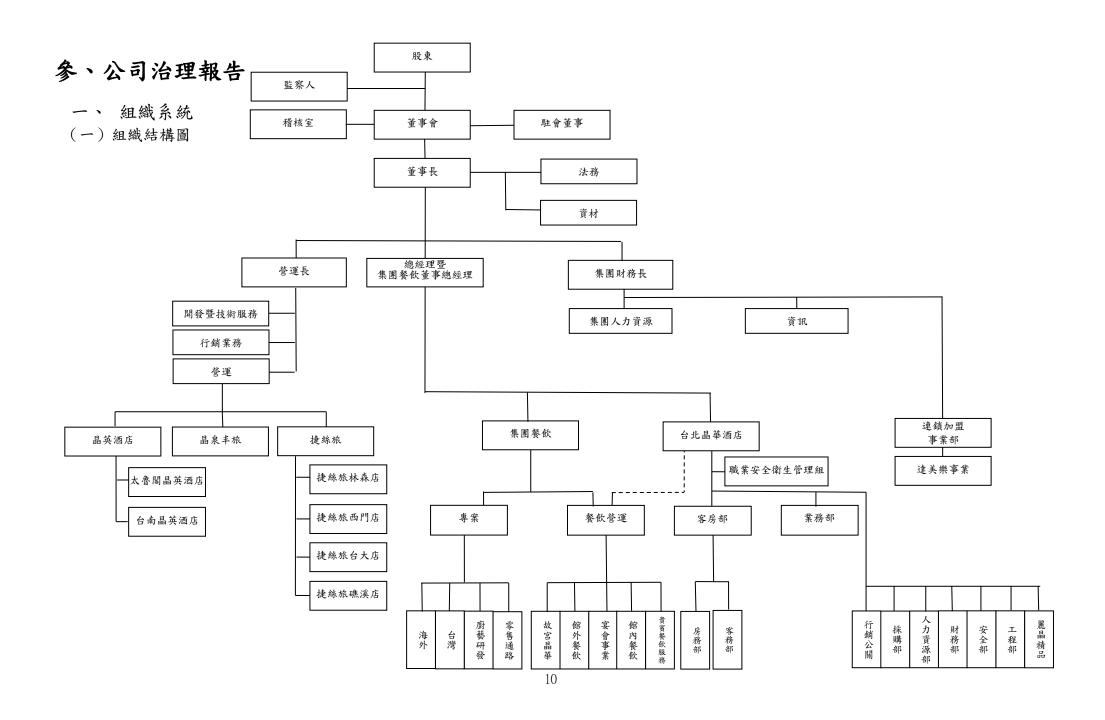
- 部證期會(91)台財證(一)第0910134002號函核准,並已於民國91年9月9日辦妥變更登記。
- 27. 2003 年獲行遍天下 Travel com 雜誌讀者票選,名列第五屆旅遊菁鑽獎 最佳豪華商業旅館。
- 28. 2004 年獲「讀者文摘」(Reader's Digest) 亞洲非常品牌調查評定為台灣地區最佳飯店金牌獎。
- 29.2004 年獲「壹周刊」(Next Media Magazine) 服務第一大獎飯店類第 一名。
- 30.2004年獲台北市觀光旅館頒發安全防護工作「特優」獎章。
- 31.2004 年獲 Conde Naste Traveler 讀者票選,名列亞洲最佳 50 大飯店之列,且為台灣區的第一名。
- 32. 2002 年、2003 年及 2005 年獲 Conde Naste Traveler 讀者票選,名列世界 700 大飯店金榜之列,且為台灣區上榜飯店中的第一名。
- 33. 2005 年獲「World Travel Awards 世界旅遊獎」評選為「Taiwan's Leading Hotel 台灣區最佳飯店」。
- 34.2005 年獲「壹周刊」(Next Media Magazine)服務第一大獎飯店類第 一名。
- 35.2006 年獲「遠見雜誌」(Global Views Monthly)第四屆傑出服務獎 (Global Views Excellent Service Award)五星飯店類第一名。
- 36.2006 年獲「壹周刊」(Next Media Magazine)第三屆服務大獎五星飯店 類第一名。
- 37.2006 年獲「天下雜誌」(Common Wealth)評選為標竿企業飯店類第一名。
- 38.2006 年獲「讀者文摘」(Reader's Digest)亞洲非常品牌調查評定為台灣地區最佳飯店金牌獎。
- 39.2006 年獲 Asia Business Magazine 讀者票選,於 Best Business Hotel in Asia 選拔活動中,榮登台灣區最佳商務飯店。
- 40. 本公司經民國 95 年 10 月 5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 72. 1739%, 減少股本 155, 625, 000 股,該項現金減資案業於民國 95 年 11 月 21 日 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第 0950148220 號函核准,並已於 民國 95 年 12 月 14 日辦妥變更登記。
- 41.2007年3月獲 Asia Business Magazine 讀者票選,於 Best Business Hotel in Asia 選拔活動中,榮登台灣區最佳商務飯店。
- 42.2007 年 4 月獲「讀者文摘」(Reader's Digest)亞洲非常品牌調查評定 為台灣地區最佳飯店金牌獎。
- 43.2007年11月獲「壹周刊」(Next Media Magazine)第四屆服務大獎 (Top Service Award)五星飯店類第一名。
- 44. 2008 年 4 月獲「讀者文摘」(Reader's Digest)亞洲非常品牌調查評定 為台灣地區最佳飯店金牌獎。
- 45. 本公司經民國 97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普通股 6,000,000 股,已於民國 97 年 8 月 28 日辦妥變更登記。

- 46.2008 年 9 月獲得旅遊業界權威雜誌集團 TTG Asia, TTG China, TTG MICE 和 TTG-BT MICE China 讀者票選為台北最佳城市飯店 The Best City Hotel—Taipei。
- 47.2008 年 9 月獲 SmartTrevelAsia. Com 讀者票選為亞洲前 25 大商務型飯店 Top 25-Business Hotels 以亞洲前 25 大會議型飯店 Top 25-Conference Hotel。
- 48.2008年11月獲「壹周刊」(Next Media Magazine)第五屆服務大獎 (Top Service Award)五星飯店類第一名。
- 49.2008年12月獲「今周刊」(Business Today Magazine)第一屆商務人士理想品牌大調查(Best Brand)飯店類第一名。
- 50. 本公司經民國 98 年 6 月 10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普通股 6,600,000 股,已於民國 98 年 8 月 10 日辦妥變更登記。
- 51.2009 年 9 月獲 SmartTravelAsia. Com 讀者票選為亞洲前 25 大 商務型飯店 Top 25-Business Hotels 以及亞洲前 25 大會議型飯店 Top 25-Conference Hotel。
- 52.2009年10月獲「壹周刊」(Next Media Magazine)第六屆服務 第壹大獎(Top Service Award)五星飯店類第一名。
- 53.2009年11月獲「今周刊」(Business Today Magazine)第二屆商務人士理想品牌大調查(Best Brand)飯店類第一名。
- 54.2009 年晶華國際酒店集團旗下,以便利、舒適、科技為訴求,全新打造的平價商務設計旅館品牌--「Just Sleep 捷絲旅」正式開幕迎賓。西門町館於11月開幕,林森館於12月開幕。
- 55.2010 年 1 月獲「Trip Advisor」(TripAdvisor.com) 旅者票選為 亞洲區(香港、澳門、台灣)前 25 大飯店。
- 56.2010年4月16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自美商 CARLSON 集團收購全球 REGENT(麗晶)之品牌商標及特許權。REGENT 在歐洲、亞洲、美洲及中東地區已簽約之管理及籌建中的旅館共計有17家,總房間數約為4,000間,另擁有位於加勒比海 REGENT SEVEN SEAS CRUISES(麗晶七海郵輪)的品牌特許權。
- 57. 本公司經民國 99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普通股 7, 260, 000 股,已於民國 99 年 9 月 2 日辦妥變更登記。
- 58.2010 年 9 月獲 SmartTravelAsia. Com 讀者票選為亞洲前 25 大 商務型飯店 Top 25-Business Hotels 以及亞洲前 25 大會議型飯店 Top 25-Conference Hotel。
- 59.2010年10月獲「壹周刊」(Next Media Magazine)第七屆服務 第壹大獎(Top Service Award)五星飯店類第一名。
- 60.2010年10月獲「天下雜誌」(Common Wealth) 評選為標竿企業飯店類第一名。
- 61.2010年11月獲「今周刊」(Business Today Magazine)第三屆商務人士理想品牌大調查(Best Brand)飯店類第一名。
- 62. 本公司經民國 100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配

- 發普通股7,986,000股,已於民國100年9月23日辦妥變更登記。
- 63.2011年7月獲選台灣百大品牌之列,且為台灣唯一上榜之飯店。
- 64.2011 年 9 月獲 SmartTravelAsia. Com 讀者票選為亞洲前 25 大商務型飯店 Top 25-Business Hotels 以及亞洲前 10 大會議型飯店 Top 10-Conference Hotel。
- 65.2011年11月經濟部工業局主辦2011台灣創新企業大調查前20名。
- 66.2011年11月獲「壹周刊」(Next Media Magazine)第八屆服務第壹大 獎(Top Service Award)五星飯店類第一名。
- 67.2011 年11 月獲「今周刊」(Business Today Magazine)第四屆商務人士理想品牌大調查(Best Brand Award)飯店類第一名。
- 68. 2011 年獲 Conde Naste Traveler 讀者票選,名列亞洲最佳 125 大飯店 之列,且為台灣區的第一名。
- 69.2011 年獲「旅遊休閒」(Travel & Leisure, China) 2011 年度旅遊大 獎名列 2011 最佳商務酒店,且為台灣唯一上榜之飯店。
- 70.2012年1月獲「Trip Advisor」(TripAdvisor.com)旅者票選,名列台灣最奢華前10大飯店之列,且排名第一。
- 71.2012年1月獲Conde Naste Traveler讀者票選,名列飯店金榜之列。
- 72. 本公司經民國 101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普通股 8,784,600 股,已於民國 101 年 9 月 26 日辦妥變更登記。
- 74.2012 年獲 Expedia「行家首選飯店名單」(Insiders' Select)榮耀。
- 75. 2012 年獲「世界旅遊獎」(World's Travel Award), 名列台灣最佳飯店之列。
- 76. 2012 年 9 月獲 SmartTravelAsia. Com 讀者票選為亞洲前 25 大商務型飯店 Top 25-Business Hotels 以及亞洲前 25 大會議型飯店 Top 25-Conference Hotel。
- 77.2012年11月獲「今周刊」(Business Today Magazine)第五屆商務人士理想品牌大調查(Best Brand)飯店類第一名。
- 78. 本公司經民國 102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普通股 9,663,060 股,已於民國 102 年 9 月 12 日辦妥變更登記。
- 79. 2013 年 6 月,「Just Sleep 捷絲旅」第三據點--台大尊賢館正式開幕。
- 80.2013年8月獲 SmartTravelAsia. Com 讀者票選亞洲前 25 大商務型飯店 Top 25-Business Hotels 以及亞洲前 25 大會議型飯店 Top 25-Conference Hotel。
- 81.2014年2月獲「Trip Advisor」(TripAdvisor.com)旅者票選且名列台灣最奢華飯店之列。
- 82.2014年5月獲「經理人月刊」(Manager Today)影響力品牌年度 大賞飯店類首獎。
- 83.2014年獲 HIS 關西飯店大賞服務獎。

- 84.2014 年獲「財訊」(Wealth Magazine)年度奢華品牌大調查北部商務星級飯店第一名。
- 85. 本公司經民國 103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普通股 10,629,366 股,已於民國 103 年 8 月 26 日辦妥變更登記。
- 86.2014年9月,晶華麗晶酒店集團旗下晶英品牌,位於南台灣的全新據點 --台南晶英酒店正式開幕。
- 87. 2014 年 9 月獲 SmartTravelAsia. Com 讀者票選亞洲前 25 大商務型飯店 Top 25-Business Hotels 以及亞洲前 25 大會議型飯店 Top 25-Conference Hotel。
- 88.2014年10月獲「天下雜誌」(Common Wealth)評選為「最佳聲望標竿企業」觀光旅館業第一名。
- 89.2014年11月獲「今週刊」(Business Today Magazine)第七屆 商務人士理想品牌大調查(Best Brand)飯店類第一名。
- 90.2014年12月獲「攜程旅行網」(Ctrip)頒發「顧客最佳點評」。
- 91. 2015 年獲「TripAdvisor」 <2015 旅行者之選>最佳頂級與最佳 奢華飯店。
- 92. 2015 年 3 月獲「經理人月刊」(Manager Today)影響力品牌年度 大賞商務飯店類首獎。
- 93. 2015 年 6 月,「Just Sleep 捷絲旅」品牌首次進駐市郊觀光景點--宜蘭 礁溪館正式開幕迎賓。
- 94. 本公司經民國 104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普通股 9,822,743 股,已於民國 104 年 9 月 3 日辦妥變更登記。
- 95. 2015 年 9 月獲 SmartTravelAsia. Com 讀者票選為亞洲前 25 大會議型飯店 Top 25-Conference Hotel 以及台北最佳酒店。
- 96. 2015 年 11 月獲 Business Traveller Asia Pacific 讀者票選,名列台 北前三大最佳商務飯店金榜。
- 97. 2016 年 1 月獲「Trip Advisor」(TripAdvisor. com)旅行者之選且名列 台灣最奢華飯店之列。
- 98. 2016 年 1 月「財訊雙週刊」全台人氣五星級飯店票選,榮獲多項北部飯店類冠軍。
- 99. World Spa Awards「2016 及 2019 年台灣最佳酒店 Spa」。
- 100.2016年台灣服務業大評鑑 Just Grill 餐廳榮獲服務業金牌。
- 101. 榮登 2016 年「Trip Advisor」旅行者之選-台灣最奢華飯店。
- 102. 獲 2017 年亞洲卓越獎。
- 103. 獲 2017 年世界品牌獎。
- 104. Just Grill 榮獲無添加協會 2017年度亞太 A. A. 美食獎三星殊榮。
- 105. 獲 World Travel Awards 2018 及 2019 年台灣最佳商務酒店。
- 106. 獲 2017、2018 及 2019 年「富比士旅遊指南評鑑大獎」四星評鑑。
- 107. 沐蘭 SPA 2019 年榮獲富比士四星殊榮。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 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要部門所營業務 所營業務
採購部	-食品飲料及一般用品之採購
V 1.7.1 V	-工程之發包
財務部	-驗收、倉儲及成本控制之業務
× 4 4 4 4 5 1	-財務報表之編製與分析
	-薪資發放及股務作業
	-客戶信用之審核、帳款之收回及催收
	-應付帳款之支付
人力資源部	-人員招募、訓練、人力資源規劃
	- 勞、健保及退休金業務之執行
	- 勞工關係之協調及排解
	-員工餐廳、員工休息室、更衣室、醫務室之管理
工程部	-水電空調設備之維修
一在山	-擴建及改裝案件之規劃與執行
行銷公關部	-廣告計畫之擬定及執行
	-對外公關事務之處理
	-全館之美工事務
	-促銷推廣活動之規劃
	-公司網站維護、電子商務與社群媒體活動之規劃及執行
餐飲部	-中、西餐廳服務及廚房管理
	-餐飲促銷活動之執行
	-新菜單之開發及擬定
	-宴會、會議之接單及安排
	-貴賓接待
	-花房之業務
客房部	-住客之接待及結帳
	-旅客交通運輸服務
	-會議室
	-大班貴賓接待室之茶點服務 -洗衣業務
	-房間之清潔服務
	-客房銷售業務之推展
	-館內安全勤務之管理與執行
	-外包保全公司業務之督導
	-消防安全之監控
安全部	-維持酒店安全
	-貴賓安全維護事宜
	-安排防護團訓練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1

109年4月20日

	國籍		性	、昭(上) ケ		· · · · · · · · · · · · · · · · · · ·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	有股數	配偶、 子女現 股份	在持有	利用(名義)	寺有	十西师	目前兼任本公	關係之	或二親等 其他主管 或監察/	夸、董
職利	或註册地	姓 名	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主要經 (學)歷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職稱	姓 名	關係
董事	· 中華 民國	慶晟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潘思亮	男	107. 06. 26	3年	98. 06. 10			317, 743	0. 25%	ı	-	-	_	學、哥倫比 亞大學研究 所	南事飯薩晶故精公事豐及、慶國晶工之長。慶國晶工之人業晶樂資展大股人	監察人	蔣一惠李孔文	
董事	美國	慶晟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蔣一惠	女	107. 06. 26	3年	98. 06. 10	不適用		_	-	317, 743	0. 25%	-	-	柏克萊大學	-		潘思亮 李孔文	
董事	中華民國	慶晟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薛雅萍	女	107. 06. 26	3年	98. 06. 10			673	_	-	-	-		東吳大學、 銘 傳 大 學 EMBA	-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慶晟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徐王榮薇	女	107. 06. 26	3年	98. 06. 10			-	-	-	-	ı	-		JRV 吉瑞凡股 份有限公司總 經理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慶晟投資(股) 公司	_	107. 06. 26	3年	98. 06. 10	11, 015, 923	8. 69%	11, 015, 923	8. 65%	I	-	-	-	-	_	_	_	_

職稱	國籍 或 册 地	姓 名	性別	選(就)信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月	股份 持股	現在持	有股數 持股比率	配偶、 子女現股 股數	在持有	利用名。我们是一个人,我们就会不会	持份持股比	·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關係之事	或二親領 其他察月 姓名	·董
董事	中華民國	晶華國際發展 (股)公司代 表人:林明月	男	107. 06. 2	6 3 年	98. 06. 10	不適用		1, 259	_	_	_	_	率 -	理學校; Hilton International Asia & Australia Training	天及廈(察披法表品(司代祥晶管股人薩人人酒海法人華公里公達)察晶店有人飯、館等人人 整管限董店大護監樂司代一理公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晶華國際發展 (股)公司	-	107. 06. 2	6 3年	89. 06. 27	2, 351, 222	1.86%	2, 351, 222	1.85%	_	-	-	-	-	_	-	-	_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賴瑟珍	女	107. 06. 2	6 3 年	104. 06. 17	-		-	-	-	-	-	_		安心食品服務 (股)公司獨立 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果軍	男	107. 06. 2	6 3年	104. 06. 17	-		-	-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MBA、台灣大學社會學系	國風傳媒董事 長	無	無	無

	國籍或		性	選(就)任		油 少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	有股數	配偶、 子女現 股	在持有	利用名義	持有	主要經	目前兼任本公	關係之	或二親等 其他主管 或監察/	昏、董
職稱	シ 註冊 地	姓 名	別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學)歷	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 名	關係
監察人	中民國	泛美實業開發 (股)公司代表 人:李孔文		107.06.26	3年	98. 06. 10	不適用		30	-	487, 388	0.38%			嶺東商專財 會科 國立屏東科 技大學工學	大(西技司州爾圳及科限長飯法人田股大股()夫)櫻技公、店人精公田份江、用有之(深司 天股董密司精有 三品限田圳董晶公代工、密限西田(公複)董晶公代業江科公贛高深司材有事華司表	董事	潘蔣思亮惠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泛美實業開發 (股)公司	-	107. 06. 26	3年	98. 06. 10	800, 000	0.63%	838, 000	0. 65%	-	-	-		-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高志尚	男	107. 06. 26	3年	91. 06. 11	58, 775	0.05%	58, 775	0. 05%	73, 746	0.06%	-	_		義美食品(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2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其	持股比例
晶華國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南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慶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南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潘芝敏	53. 85%
泛美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翁貴瑛	11.54%
	潘芝儀	15. 38%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年4月2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其持	F 股 比 例
南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世界商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9. 74%

		·五年以上工作 下列專業資格					符	合獨立	立性作	青形	(註)	2)				兼他發		開
姓名(註1)	財務、會計 或公相關外 系列 有 公 和 關 和 公 和 關 和 公 和 關 和 立 共 專 院 校 講	法官計與所考有門術官、師公需試證職人、師其業國格之及書業員檢、其業國格之及	務務或業須財計司所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司		立
潘思亮			V	V		V			V	V	V	V		V			0	
蔣一惠			V	V	V	V		V	V	V	V	V		V			0	
薛雅萍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徐王榮薇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林明月			V			V	V	V	V	V	V	V	V	V			0	
賴瑟珍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張果軍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李孔文			V	V		V		V	V	V	V	V		V			0	
高志尚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 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 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 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20日

職稱	國 籍	姓 名	性別	選(就) 任 日期	持有股	份	配偶、未子女持有		利用他,持有原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 職務		或二親等. 之經理人	以內關係
				口 刧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ብዚ} ጂ ላ <i>ቻ</i>	職稱	姓名	關係
集團財務長	中華民國	林明月	男	92. 03. 31	1, 259	1	-	-	-	_	假日旅館管理學校; Hilton International Asia & Australia Training Center	已於董事身份中揭露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偉正	男	102. 03. 01	8, 945	0. 01%	I	_	I		Los Angeles Culinary Institute	達美樂披薩、故宮晶華 (股)公司之法人董事 代表人		集	無
部門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惠芳	女	100. 03. 07	I	ı	I	-	ı	ı	文化大學觀光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日本	古矢諭	男	107. 06. 04	_	_	-	-	-	_	瑞士洛桑旅館管理學院 Ecole hoteliere de Lausanne	無	無	無	無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8年12月31日

					董事	酬金				A · B ·	C及D			兼任	員工領取	相關酬金				A · B ·	C、D、 . G 等セ	十七年
		報酬	Ħ(A)		職退休 金(B)		F酬勞 C)	業務幸 用(D)			總額占稅之比例		魯金及特 等(E)	退職立	恳休金(F)		員工函	₩券(G)		項總額,	. G 寺七 占稅後純 .比例	有無領取名
職稱	姓名	本	財務報告	本	財務報告	本	財務 報告 內所	本公	財務報告內所		財務報告內所		財務報告內所	本公	財務報	本名	公司	財務幸 所有			財務報告內所	以外轉 投資事 或母
		公司	內所 有公 司	公司	內所 有公 司	公司	有司司	司	有公司	本公司	有公司	本公司	有公司	司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	股票金額	本公司	有公司	公司酬金
董事	慶晟投資(股) 公司代表、蔣、 潘思、薛雅萍、徐 王榮薇	2,406	2,406	0	0	-	1	2,188	2,206	0.34%	0.34%	4,650	4,650	320	320	889	0	889	0	0.78%	0.78%	無
	晶華國際發展 (股)公司:林 明月																					
獨立	賴瑟珍	1	_	1	-	1	1	15	15	0.001%	0.001%	_		_		_	_	_	_	0.001%	0.001%	無
董事	張果軍							10	10	3.30170			_	_					_	5.55170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章程訂有董事之酬金給付原則,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 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另因新冠肺炎疫情嚴重衝擊全球整體經濟,全體董監事決定共體時艱,不領取108年度酬勞,以保障全體同仁工作權益為首要目標。

酬金級距表

		 董事姓 <i>2</i>	2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	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蔣一惠、薛雅萍、徐王榮薇、林明月、 賴瑟珍、張果軍	同左	蔣一惠、薛雅萍、徐王榮薇、賴瑟珍、 張果軍	同左
1,000,000 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5,000,000 元(不含)	潘思亮	同左	潘思亮、林明月	同左
5,000,000 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配車\$673仟元為成本價;房屋租金\$1,440仟元為租金費用;提供司機報酬為\$557仟元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8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het 42			監察人		A、B及(有無領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報內有司	本公司	財報內有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投資事 業或母 公司酬金
監察人	泛美實業開發 (股)公司代表 人:李孔文	Т	ı	-	_	18	24	0. 001%	0.002%	無
監察人	高志尚	_	_	_	_	_	-	_	_	無

酬金級距表

	可亚次匹化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1,000,000 元	高志尚、李孔文	高志尚、李孔文				
1,000,000 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8年12月31日

	薪資(A)		退職退	休金(B)		金及 量等(C)		員工酬勞	予金額 <u>(</u> D))	A、B、 等四項絲 後純益之	粵額占稅	有無領取子公村 以外轉	
職稱	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本名	公司	財務幸 所有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投資事 業或母 公司酬
			有公司		有公司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有公司	金
集團財務長	林明月													
總經理	吳偉正	14, 657	14, 657	582	582	18	27	1,910	0	1,910	0	1.28%	1. 28%	無
部門 總經理	陳惠芳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元(不含)	林明月、陳惠芳	林明月、陳惠芳				
5,000,000 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吳偉正	吳偉正				
10,000,000 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3-1.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仟元)	總計(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集團財務長	林明月				
理	總經理	吳偉正	_	1, 910	1, 910	0.14
人	部門總經理	陳惠芳				

-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本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支付予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2.18%及 1.64%。董監之酬金包括車馬費、報酬及董監酬勞,車馬費方面,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及二十八條規定辦理,依其親自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報酬方面,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之一及二十八條之一規定辦理;董監酬勞方面,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五為董監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因新冠肺炎疫情嚴重衝擊全球整體經濟,全體董監事決定共體時艱,不領取 108 年度酬勞,以保障全體同仁工作權益為首要目標。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提供宿舍、配車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訂定之。
- B. 訂定酬金之程序: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定期評估及訂定薪酬,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 C.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監事之酬金與本公司經營績效相關,且薪資報酬委員會係定期評估個別董監 事及經理人的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以決定其薪資報酬。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年度董事會開會 5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慶 晟 投 資(股)公司 代表人:潘思亮	5	0	100%	
董事	慶 晟 投 資(股)公司 代表人:蔣一惠	4	0	80%	
董事	慶 晟 投 資(股)公司 代表人:薛雅萍	5	0	100%	
董事	慶 晟 投 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王榮薇	4	0	80%	
董事	晶華國際發展(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月	5	0	100%	
獨立董事	賴瑟珍	5	0	100%	
獨立董事	張果軍	3	2	60%	
監察人	泛美實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李孔文	5	-	100%	
監察人	高志尚	4	-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 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開會 (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二· 居第· (108.3	四次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 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第二 屆第三 (108.5	五次	本公司委任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組織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 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	利害關係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第二十一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林明月董事	解除該董事之競業禁
居第四次	/		止
(108.3.27)	決議: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林明	月月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	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
	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u> </u>	

-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本公司已於108年11月14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自109年1月 1日起施行。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已於108年3月2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 (二)本公司已為全體董監購買責任保險,並依規定申報。

(二)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年度董事會開會 5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	實際列席率(%)	備註
		數 (B)	(B/A)	
監察人	泛美實業開發(股)公司代表人:李孔文	5	100%	
監察人	高志尚	4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之員工及股東如有需要可隨時聯絡。
-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且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
 - 2. 監察人定期每半年與會計師以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本公司監察人與簽證 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 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 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若有糾紛之情事將委由本公司法律顧問處理。 (二)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並依主管機關要求,每季向集保申請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資料。 (三)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以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且稽核人員定期監督其執行情形。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三)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提高公司治理程度,已 於108年11月14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	則規定。 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均邀請監察人列席參加,目前由監察人列席參加,目前由監察代替審計委員會之功能。 本公司目前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成本公司目前由薪資效目標達成時形。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否	摘要說明	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 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 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 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 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 議事錄等)?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但由財務部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工作內容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設有聯絡專區,任何利害關係人均可隨時與本公司進行意見交換,並於專區設立利害關係人問卷連結,以充分收集相關議題。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請參考第 26頁(註2)之說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台新銀行股務代理 部」,處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一)本公司網址為: https://www.silkshotelgroup.com/tw/ (二)本公司係有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並按時輸入 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 制度,本公司參加法人說明會均依法事前公告,並將 相關資料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三)本公司目前依「上市價證券發行人應辦業務事項」之 規定日期申報財務報告及各月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權益。 2. 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良好的福利制度及教育訓練(如員工旅遊、健檢等),與員工建立互信之關係。 3. 投資者關係:設有專人服務及股務單位專責處理股東事務。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定期為供應商評比,雙方充分溝通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規定。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差異情形及原因
			利,以創造公司利潤。 7. 本公司已為董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於第二十一屆第六次 董事會進行報告。	

-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將就以下項目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改善措施:
 - 1. 本公司已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 2. 本公司將於109年起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以提升公司資訊透明度。
 - 3. 為利投資人即時取得充分且正確之資訊,本公司擬自109年起,於財務報告公告期限7日前經董事會通過或提報董事會,並於通過日或提報日後1日內公布財務報告。
 - 4.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將於109年起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註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落實情形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依多元化方針於 107 年改選第二十一屆董事會,各董監事之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項目 董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
董事:慶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潘思亮	男	√	√	√	√	√	✓
董事:慶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蔣一惠	女	√		√		✓	√
董事:慶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薛雅萍	女	√		√	✓	✓	✓
董事:慶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王榮薇	女	√		√	√	√	√

多元化項目 董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
董事:晶華國際發展(股) 公司代表人:林明月	男	√	√	√	√	✓	✓
獨立董事:賴瑟珍	女	✓		✓	✓	✓	✓
獨立董事:張果軍	男	✓	✓	✓		✓	✓
监察人: 高志尚	男	✓	✓	✓	✓	✓	✓
監察人:泛美實業開發 (股)公司代表人:李孔文	男	√	√	√		✓	√

註 2:與利害關係人的溝通管道:

利害關係人	互動對象	溝通途徑/頻率	關注議題
員工	公司員工	員工信箱/人資諮詢(即時) 年度訓練教育計畫 公司刊物/公告(月) 晶華線上學習網(不定期) 定期部門溝通會議(日/週/月) 績效考核(一年三節)	道德行為準則 職場安全衛生 教育訓練 勞資關係 員工薪資福利
投資人/股東	投資人	董事會(108年共召開5次) 常年股東會、發行年報 法說會(不定期) 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 企業網站、媒體報導、申訴專線 公司稽核制度	財務績效 風險管理 永續發展 公司治理 倫理與誠信
顧客	餐廳	食品安全相關法令 企業網站(即時) 顧客滿意度調查 社群網站、新聞稿(即時) 電話、電郵溝通(即時) 俱樂部會員會刊(每月)	食品安全 產品品質與標示 產品與服務 商場管理辦法 品牌行銷 顧客關係

利害關係人	互動對象	溝通途徑/頻率	關注議題
合作夥伴	供應商承包商	供應商會議(不定期) 現場稽核評鑑(年) 廠商參訪(不定期) 電話、電郵、書信溝通 (即時)	供應商管理 職場安全 汙水與廢棄物 管理
主管機關	國稅局 環保局 勞工局 證券交易所	主管機關參訪(不定期) 說明會、研討會 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 依主管機關相關政策法 令訓練宣導 電話、電郵、書信溝通 (即時)	公司治理 董事會運作 法規遵循 節約能源 勞資關係
社會	社區鄰里 慈善團體 弱勢團體	企業網站(即時)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公益活動捐贈(不定期) 電話、電郵、書信溝通 (即時)	道德行為準則 法規遵循 社區發展公益 活動參與

-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 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a. 定期檢討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b.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C.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 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 ,	777 77 110				- /								
	条件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I \		法官、檢察官、律												他公開	
身分別			師、會計師或其												發行公司薪資	備註
(註1)			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			2	3	4	5	6	7	8	9	10		佣吐
			格領有證書之專					1		U	'			10	員會成	
	\\\\\\\\\\\\\\\\\\\\\\\\\\\\\\\\\\\\\\		門職業及技術人	之工作經											員家數	
	\	校講師以上	員	驗												
獨立董事	張果軍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賴瑟珍			✓	✓	✓	✓	✓	✓	✓	✓	✓	✓	✓	1	
其他	陳俊兆	√			✓	✓	✓	✓	✓	✓	✓	✓	✓	✓	2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 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 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 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 (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 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8 月 13 日至 110 年 6 月 25 日,108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張果軍	2	0	100%	
委員	賴瑟珍	2	0	100%	
委員	陳俊兆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 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 形。
- 三、最近年度薪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本委員會履行其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 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 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108年度檢討與評估本公司薪資報酬資訊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情形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8 年第一次 108.03.20	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108 年第二次 108.11.11	審議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	委員會全體成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運作情刑	3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 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			相關之環境、	014 年成立企業 社會及公司治理	無重大差異		
理政策或策略?			風險屬性 財務風險	負責單位 財務部 法務單位 財務部	風險管理政策 -財務規劃與政策擬定 -監控利率變化、資金調度及 運用以降低資金成本 -分析營運績效與控管風險 -應收帳款之債權確保、各項法令之遵循與宣導 -確實有效審計查核 -依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		
			內部控制	超核室	制制度處理準則」,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策略風險	總經理室 各營運單位 行銷業務部	-制定公司營運策略及營運效益之 評估 -市場環境分析,執行各部門營運 風險管理 -成本管控與危機處理 -行銷策略之訂定、產品組合與推 廣,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負責新事業投資研究及開發		
			食安及勞安	各餐飲單位 食安衛生小組 採購部 人力資源部 勞安小組	-風險危害分析與控管 -人員專業訓練、監控原料安全 -供應鏈篩選與查核、供料貨源穩定 -公司人事制度之訂定、執行與考核 -教育訓練及訂定職業災害防制計畫 -實施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遵循勞安法規降低意外事故風險		

				運作情用	B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環保與能源	各營運單位 工程部	-節約能源與環境安全 -承攬商管理 -法令遵循	
			資安風險	資訊室	-負責公司網站建置、系統維護及 網路資訊安全之控管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 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 理情形?	√		擔任總召集人 之主管為委員 相關運作以及 委員會共分為: 鏈管理小組、公	,集團財務長擔會執行委員,並報告書編寫事宜 能源永續小組、 公共關係小組、 制定公司策略目	會責任委員會。委員會由集團董事長任副召集人,結合各個相關營運部門設一位CSR 專員負責統籌規劃CSR。 人資管理小組、食品安全小組、供應財務資訊小組等六個小組。定期舉辦標與檢討執行績效並定期向董事會報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育訓練, 改採節能 店整體的 維護的成	以實際行動落實 E標章的LED燈泡 的電力功率因數, 沒本,可謂雙贏。	各種環保節能的措施並對員工實施教 環保政策之執行,如:燈光照明陸續 ,取代耗電的傳統鹵素燈管,提高酒 減少無效電力的浪費、同時降低人力 在空調系統方面,我們替換了原有的 少高耗能的吸收式主機的運轉,並採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用自動定 (二)對於每日 並積極的 回收再利 具有KHAN 提供顧客	E時定溫變頻系約 產生的廢棄物, 向各部門宣導有 用與推廣綠色產 I-NA標章,是以 的清潔衛生紙類	充監控,以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浪費。 仔細分類,回收瓶罐、紙類等品項, 「關廢棄物減量與資源回收措施,提倡 品。例如本公司所用的影印紙之原料 永續不破壞雨林的方式來種植樹木、 須用品含衛生紙、面紙,濕紙巾及口布 永續紙漿原料製造。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 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企業社會 氣候相關 汰換低效	責任委員會能源 議題最直接影響 老舊設備外,有	不顾試求亦們表 20° 組為評估氣候變遷衝擊之權責單位, 飯店的就是室內溫溼度的控管,除了 效率的提升能源使用降低碳排,以減 ,是對於氣候變化最有效的措施。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致力減少因各能源使用而產生的溫室氣體間接排放量, 以減緩對氣候變遷的衝擊,107年及108年碳排放量、用水量及 廢棄物總重量詳如下表:	無重大差異													
			107年度 108年度 差異 碳排放量(噸) 19,153 15,773 -3,380 用水量(度) 432,944 410,072 -22,872														
			廢棄物總重量(噸) 1,771 2,019 +248														
			◎節能減碳政策:公司深知環境保護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重要一環,且本公司電容量超過800瓩,屬「能源管理法」列管之能源用戶,歷年來努力提升館內設備的能源使用效率,並加強重要設備之檢核與評估,以淘汰效能低但耗能源的老舊設備。														
																◎節約用水政策:晶華酒店行之有年的「環保綠葉卡」即是鼓勵住客重視環保議題,鼓勵續住房客不逐日更換清洗布巾備品;此推廣多年的環保綠葉卡,一直受到許多客人的響應與支持,不僅節省了可觀的能源用量與清潔劑用量,進而達到節能減碳的目標,更重要的是讓房客與我們一起努力,為地球環保盡一份心力。	
			◎廢棄物管理政策:關於廢棄物的管理,我們劃分為一般性廢棄物、資源回收廢棄物與廢油等三類。廢棄物處理由政府立案之合法環保回收廠商分類運送,以減少可能對環境所增加的負荷並達到資源再利用的效果。														
四、社會議題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已依循相關法規訂定人事管理規章,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且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與員工進行公司業務及管理情形溝通,以 保障員工之權益。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 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 於員工薪酬?	✓		(二)本公司章程明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 並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為激動同仁積極創造公司利潤並獎勵員工努力之成果,	無重大差異													
バ 只 上 新 酉 「			本公司為激動向仁積極創造公司利润並與關員工努力之成未, 特訂定績效獎金辦法,績效獎金之計算係以稅後損益乘以獎金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提撥比率,將獎懲制度結合考核,鼓勵員工表現,分三節發放 給全體員工,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鼓勵同仁加入持股會,不僅有公司補助金,同仁也將和一般持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 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股者享有分紅的福利。 (三)本公司依照法規定期進行相關作業環境數值監測,每年辦理員工年度健康檢查,且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本公司鼓勵員工進修,並定期為員工舉辦專業技能、管理、語	
			言、勞工安全衛生、自我成長…等教育訓練課程,俾以開發員 工職能及職涯之發展。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為本公司產業之永續發展,極為重視顧客健康與安全,首重嚴選供應商源頭,以確保食材來源符合國家主管機關相關規範,除每年安排主要供應商的現場稽查外,並積極尋找優良供應商,落實供應商管理。餐飲部則嚴格執行食品衛生管理,對政府頒布新的食品安全法規或衛生福利部發布食安相關訊息時,即時進行內部宣導並擬定作業流程。另公司食品安全衛生小組定期實施館內衛生檢查,以確保食品製程的衛生安全,並定期舉辦訓練課程強化員工同仁食品安全衛生的專業能力,落實生產庫存管理,並取得食品安全管理系統相關認證等。 任何有關消費者隱私以及產品資訊透明度,倘若顧客對公司產品或服務有疑問或指教,可以透過現場服務人員、顧客申訴專線、電子信箱等溝通方式來表達對公司的建議,做好有效溝通,提升顧客滿意度是公司將會持續努力的目標。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 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 實施情形?	√		(六)公司依據GHP所訂定的「製程及品質管制標準作業程序書」與根據HACCP規範建立的「供應商評鑑紀錄表」等兩項自有標準來篩選與稽核供應商。公司參考HACCP程序書所訂定之審查與評鑑程序,由採購部門、衛生安全部門及餐飲部門共同負責廠商查核與評鑑,評鑑內容分成四大面向:文件評核(25%)、現場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
		否	摘要說明	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核(35%)、供貨情況(20%)和服務品質(20%),逐年循環對供應 商實地稽核,總分達80分以上即為「優良供應商」,會持續 與廠商合作以穩定優質食材來源;總分60-79分列入「合格供 應商」;總分60(不含)以下即為不合格,若連續兩次評分結果 為不合格或是有重大食安疑慮甚至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 會造成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將會於供應商名單中剔除,停止雙 方合作。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 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 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 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係參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2016 年發布的GRI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 核心選項所編製,並已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的外部確信程序,依循GRI永續性報導準則以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之查證標準,由會計師作出結論及通過有限確信查核(limited assurance)並取得確信報告聲明。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 則」,以推動各項社會責任之落實,實際運作情形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一向熱心社會公益,不遺餘力,除了捐贈中山區四號公園廣場設施,每年並認養該廣場之維護費用,以回 饋社區,另每年辦理慈善募款活動,捐助慈善公益團體,善盡社會責任,且每年定期於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說明公司上一年度企業社會責任相關運作情形,並 將報告公告於公司網站。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是	否	摘要說明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及主管於執行業務時,均秉持以誠信為基礎的經營理念,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二)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明訂員工不得利用職務圖利他人或自己、亦不得因職務上行為或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接受回扣、飽贈、招待或其他不法利益,均以採行防範措施及進行教育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 (三)本公司於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管理辦法」中明定對利益衝突、途己私利、保密責任、公平交易等條款及行為指南,透過教育宣道的方式,俾使董監事、經理人及員工可確實理解與遵循。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 營守則之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 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一)本公司皆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且於商業往來前,考量其供應商、旅行社、客戶或其它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宜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宜包含誠信原則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 (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 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為人力資源部及 稽核室,分別負責誠信經營政策之規畫推行與監督 執行,並由稽核室自109年起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 執行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 營守則之規定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 行?			(三)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訂明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 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 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 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 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			公開之內部里入員訊亦不得问其他入沒路。 (四)本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是	否	摘要說明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部稽核依內部稽核計畫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進行相關查核,如發現重大異常情事,內部稽核將立即向董事長報告,並提報董事會,報告監察人知悉。 (五) 本公司透過主管會議,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另於新進員工到職時進行教育訓練,以期每位新進員工能了解並遵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一)依據本公司「員工工作規則」之規定,人力資源部或稽核室有受理、調查申訴或檢舉違反相關規定之權。 (二)公司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本公司以保密方式處理檢舉案件,確保檢舉人身分之保密,使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 營守則之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除於網站及公開資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外,並於年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揭露推定成效等相 關訊息。	·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經營誠信之遵循: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為所有董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

經營誠信之遵循: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為所有董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均應負起的重要責任及遵循依據。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silkshotelgroup.com/tw/)「投資人關係」項下之公司治理專區查詢或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項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則」可供下載。

-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u>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u>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09 年 3 月 23 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 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 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 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 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 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 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 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 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 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潘思亮 簽章

總經理:吳偉正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 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 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執 行 情 形
108. 06. 18	一○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案。	本案照案通過。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案照案通過。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新台幣 11.075 元;配息基準日為 108 年 7 月 26 日。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本案照案通過,亦已取得經濟部核 准登記在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 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本案照案通過,已於108年7月5 日將修正後之作業程序上傳至公開 資訊觀測站。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已解除之董事競業限制項目如下: 職稱:法人董事代表人 姓名:林明月 競業限制解除項目:晶華開發國際 (股)公司董事長

2.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8. 03. 27	通過主管異動案。
	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借款及保證額度展期案。
	通過訂定「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
	條文案。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通過召集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通過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8.05.13	通過組織調整案。
	通過主管異動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借款及保證額度展期案。
	通過本公司委任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組織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108. 07. 08	通過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換發新股基準日。
108. 08. 12	通過主管異動案。
	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借款及保證額度展期案。
	通過本公司與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資設立晶華開發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之股權移轉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8 年第二季盈餘分配案。
108. 11. 14	通過主管異動案。
	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借款及保證額度展期案。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109年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
	報酬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三季盈餘分配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通過本公司 2020 年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通過本公司 2020 年資本支出預算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9 年年度稽核計劃。
109. 03. 23	通過主管異動案。
	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借款及保證額度展期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第3 季至第4 季盈餘分配發放現金股利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召集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通過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 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 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9年4月2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林明月	106年4月1日	108年11月15日	職務調整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 賴宗羲		108/1/1~108/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
金奢	公費項目 頁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592	592(註)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V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以上			

註:非審計公費592仟元,其中550仟元為CSR公費、42仟元為查帳代墊款。

-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108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月20日止
職稱	姓 名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慶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ı	1	_
董事長	慶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潘思亮)	(6, 390)	-	-	-
董事	慶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蔣一惠、薛雅萍、徐王榮薇)	-	-	-	-
董事	晶華國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月)	-	-	-	-
獨立董事	賴瑟珍	-	-	-	-
獨立董事	張果軍	-	-	-	-
監察人	泛美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8, 000	-	_	_
監察人	泛美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孔文)	-	-	-	-
監察人	高志尚	-	-	_	_
部門總經理	吳偉正	-	-	_	_
部門總經理	陳 惠 芳	-	_	-	-
財務部門(會 計部門)主管	林明月	-	-	-	-
大股東	南豐興企業 (股)公司	_	_	_	_

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單位:股;109年4月20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2人名義 5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南豐興企業(股)公司 負責人:潘思亮	45, 361, 129 317, 743	35. 60% 0. 25%	1 1	1 1	1 1	1 1	慶晟投資(股)公 司、晶華國際發 展(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慶晟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潘思亮	11, 015, 923 317, 743	8. 65% 0. 25%	_	-	_	-	南豐興企業、晶華 國際發展(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英屬凱門群島商潘氏 策略控股公司	8, 806, 705	6. 91%	I	I	-	I	-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 限公司 負責人:黃調貴	7, 890, 000	6. 19% -	ı	I	_	I	1	-
新華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潘思源	4, 559, 000 940, 000	3. 58% 0. 74%	-	-	_	-	-	_
晶華國際發展股份有 限公司 負責人:潘思亮	2, 351, 222 317, 743	1.85% 0.25%	-	-	-	-	南豐興企業(股) 公司、慶晟投資 (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 限公司 負責人:陳棠	1, 448, 000	1.14%	-	-	_	-	-	-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孟嘉仁	1, 321, 000	1.04%	-	-	-	-	-	_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 分行受託保管BMO 投資II愛爾蘭有限 公司-BMO LG M全球新興市場小型 公司基金投資專戶	1, 201, 000	0.94%	-	-	-	-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 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 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 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 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 019, 756	0.80%	-	-	_	-	_	_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截至108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	投資	董事、監察,或間接控制	人、經理人及直接 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註)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天祥晶華飯店 (股)公司	24, 898	55%	0	0	24, 898	55%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_	100%	0	0	_	100%
故宮晶華(股)公司	20, 122	100%	0	0	20, 122	100%
達美樂披薩(股)公司	4, 096	100%	0	0	4, 096	100%
晶華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股)公司	1, 000	50. 01%	0	0	1, 000	50.01%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11, 839	100%	0	0	11, 839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收股本 備 註 年 月 (每股面 股 數 金 額 金 額 股本來源 其他 股 數 額) 22, 770, 000 \$227, 700, 000 65.0710 7, 800, 000 \$78,000,000 創立 無 67.07 10 22, 770, 000 227, 700, 000 22, 770, 000 227,700,000 現金增資 \$149, 700, 000 " 371, 500, 000 68.05 10 37, 150, 000 32, 117, 000 \$ 93, 470, 000 321, 170, 000 現金增資 73.05 10 49,000,000 490,000,000 49,000,000 \$168, 830, 000 490,000,000 現金增資 " 73.12 10 50, 000, 000 500, 000, 000 50,000,000 500,000,000 現金增資 \$ 10,000,000 586,000,000 現金增資 76.02 10 65,000,000 650, 000, 000 58, 600, 000 \$ 86,000,000 證管會 76 年 11 月 26 日 (76) 台 77.09 10 120,000,000 1, 200, 000, 000 \$614,000,000 120, 000, 000 1,200,000,000 現金增資 財證(一)字第01168號函核准 證管會 79 年 2 月 23 日 (79) 台財 79.08 10 200, 000, 000 2,000,000,000 200, 000, 000 2,00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0 證(一)字第32238號函核准 證管會84年6月17日(84)台財 84.09 10 250, 000, 000 2, 500, 000, 000 250, 000, 000 2,500,000,000 盈餘轉增資\$500,000,000 證(一)字第35982號函核准 證管會85年9月3日(85)台財 85.10 10 300, 000, 000 3, 000, 000, 000 3,000,000,000 盈餘轉增資\$500,000,000 300, 000, 000 證(一)字第53778號函核准 證管會86年8月9日(86)台財 86.09 10 500,000,000 5, 000, 000, 000 375, 000, 000 3,750,000,000 盈餘轉增資\$750,000,000 證 (一)字第 69705 號函核准 證管會87年6月12日(87)台財 87.05 10 500,000,000 5, 000, 000, 000 431, 250, 000 4, 312, 500, 000 盈餘轉增資\$562, 500, 000 證(一)字第51378號函核准 證期會 91 年 8 月 20 日 (91) 台財 91.08 10 5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215, 625, 000 2, 156, 250, 000 現金減資\$2, 156, 250, 000 證一字第 0910134002 號函核准 證期局 95 年 11 月 21 日金管證-95.11 10 5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60,000,000 600,000,000 現金減資\$1,556,250,000 字第 0950148220 號函核准 證期局 97 年 6 月 27 日金管證一 97.06 10 5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66, 000, 000 660,000,000 公積轉增資\$60,000,000 字第 0970032154 號函申報生效 證期局 98 年 6 月 23 日金管證發 98.06 10 726,000,000 公積轉增資\$66,000,000 5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72, 600, 000 字第 0980031287 號函申報生效 證期局 99 年 7 月 14 日金管證發 99.07 10 500,000,000 5, 000, 000, 000 79, 860, 000 798,600,000 公積轉增資\$72,600,000 字第 0990036538 號函申報生效 證期局 100 年 8 月 3 日金管證發 878, 460, 000 公積轉增資\$79, 860, 000 100.08 10 5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87, 846, 000 字第 1000036168 號函申報生效

單位:股/新台幣元

	發行價格	核定	股 本	實收	股 本	備	註
年 月	(每股面 額)	股 數	金額	股 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101.08	10	5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96, 630, 600	966, 306, 000	公積轉增資\$87,846,000	金管會 101 年 8 月 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4025 號函申報生效
102.07	10	5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106, 293, 660	1, 062, 936, 600	公積轉增資\$96,630,600	金管會 102 年 7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8231 號函申報生效
103.07	10	5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116, 923, 026	1, 169, 230, 260	公積轉增資\$106, 293, 660	金管會 103 年 7 月 1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6190 號函申報生效
104.07	10	5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126, 745, 769	1, 267, 457, 690	公積轉增資\$98, 227, 430	金管會 104 年 7 月 2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7236 號函申報生效
108.08	公司債轉換價 格 178.6 元	5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127, 401, 972	1, 274, 019, 720	可轉債增資\$6,562,030	經授商字第 10801101460 號

註:至目前為止均無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情形。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加工
記名普通股	127, 401, 972	372, 598, 028	500, 000, 000	上市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9年4月20日

股東數量	上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1	17	85	11, 958	128	12, 189
持有)	股 數	285, 848	11, 654, 679	66, 544, 830	30, 266, 561	18, 650, 054	127, 401, 972
持股	比例	0. 22%	9. 15%	52. 23%	23. 76%	14. 64%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9年4月20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 股 比 例
1至 999	4, 196	858, 312	0.67%
1,000 至 5,000	6, 770	12, 388, 543	9. 72%
5,001 至 10,000	687	5, 234, 984	4. 11%
10,001 至 15,000	220	2, 740, 117	2. 15%
15,001 至 20,000	99	1, 771, 243	1. 39%
20,001 至 30,000	73	1, 844, 180	1. 45%
30,001 至 50,000	53	2, 137, 512	1. 68%
50,001 至 100,000	46	3, 096, 777	2. 43%
100,001 至 200,000	15	2, 269, 705	1. 78%
200,001 至 400,000	11	3, 455, 235	2. 71%
400,001 至 600,000	3	1, 500, 363	1.18%
600,001 至 800,000	1	635, 357	0. 50%
800,001 至 1,000,000	5	4, 495, 909	3. 53%
1,000,001 以上	10	84, 973, 735	66. 70%
合 計	12, 189	127, 401, 972	100.00%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4月20日

	·	·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南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5, 361, 129	35. 60%
慶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 015, 923	8. 65%
英屬凱門群島商潘氏策略控股公司	8, 806, 705	6. 91%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 890, 000	6. 19%
新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559,000	3. 58%
晶華國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2, 351, 222	1.85%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 448, 000	1.14%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 321, 000	1.04%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B M O 投資 I I 愛爾蘭有限公司 — B M O L G M 全球新興市場小型公司基金投資專戶	1, 201, 000	0. 9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 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 019, 756	0.8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年 度		107年	108年	當年度截至 109年4月20 日(註8)
每股	最 高	<u> </u>	160. 50	204. 00	90.00
市價	最 化	£	130.00	133. 50	173. 00
(註1)	平均	自	145. 99	159. 07	131. 90
每股	分配前		31. 99	25. 66	
淨值 (註2)	分 配 往	É	20. 91	尚未分配	
每股	加權平均股數		126, 745, 769	127, 401, 972	
盈餘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0.80	10. 58	
	(註3)	調整後	10.80	尚未分配	
每股	現金股利		11. 01795655	尚未分配	不適用
7/12	無償盈餘配	股	_	_	
股利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_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投資	本益比(註5)		13. 52	15. 03	
報酬	本利比(註6)		13. 25	尚未分配	
分析	現金股利殖利	引率% (註7)	7. 55	尚未分配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 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民國108年6月18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依修正後之章程,於每季終了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

本公司每季決算如有盈餘,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款,依法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保留員工及董監酬勞,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分配之。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並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其餘分配如下:

- (1)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2)必要時得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 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時,依 前項方式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在環境變化,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並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需要暨兼顧維持穩定之股利發放。本公司每季及年度股利發放時,以提撥累積可分配盈餘 50%以上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之 10%。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8 年度第二季盈餘分配案,配發現金股利 780, 311, 598 元(每股分配 6. 1248 元),已於 108 年 10 月 3 日發放;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8 年度第四季盈餘分配案,配發現金股利 499, 492, 171 元(每股分配 3.9206 元),並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現金股利發放事宜。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年度如有 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五為董監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 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分別依章程規定提列之,惟若 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列為實際分派年度之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費用認列 金額	董事會決議 分派金額	差異數	發放方式
員工酬勞	81, 949	81, 949	_	現金
董監酬勞	8, 195	0	8, 195	_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費用認列金額	實際分派金額	差異數
員工酬勞	85, 574	85, 574	-
董監酬勞	8, 557	8, 557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A 7 原 在	
發行(辦理)日期 105年6月16日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國內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之100.3%發行	
總 新台幣壹拾伍億元	
利 率 0%	
期 限 5年期,到期日:110年6月16日	
保證機構 無	
受 託 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 銷 機 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不適用	
簽 證 會 計 師 不適用	
依本公司公司債轉換辦法第六條規定,除本	轉
场信 > 挂 右 人 依 太 搬 注 笆 十 佟 轉 场 為 太 小	
價 還 方 法 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	
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	:債

	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1,382,8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	請參閱本公司 105 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
清償之條款	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 105 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
	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不適用
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117,200,000 元
其 轉換普通股之金額	
他	
權	請參閱本公司 105 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
利發行及轉換辦法	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磁行及轉換、交換式切胎瓣	依現有轉換價格計算,剩餘公司債全數轉換為普
	通股時,需再發行 8,530,536 股,股本膨脹率為
	6.70%,對股東權益影響有限。
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人不你的女心所自然們有得	1. 4 11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	. 度	108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9年4月20日	
轉債	最	高	111.50 元	108.30 元	
換市 公價	最	低	99.55 元	95.40 元	
司	平	均	105.98 元	102.98 元	
轉換	: 價	格	新台幣 162.1 元	新台幣 162.1 元	
			發行日期:105年6月16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履行轉	換義務	方式	新股發行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 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 (1) 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及一般觀光旅館。
 - (2) 附設中西餐廳、咖啡廳、夜總會、酒吧、會議廳、洗衣店、健身房、 三溫暖、商店(日用品、書刊、香菸、鮮花、手工藝品、紀念品等銷 售) 及停車場之經營。
 - (3) 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業務。
 - (4) 各種休閒育樂產業設施經營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業務。
 - (5)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營業比重:

項目	佔 108 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餐飲服務收入	57. 59%
客房服務收入	33. 50%
技術服務收入	1.52%
其他服務收入	1.99%
租賃收入	5. 4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餐飲:包含下列各具特色的餐廳及酒吧,提供各式美味佳餚及高水準之 服務品質。

- (1) 三燔本家:集合日式涮涮鍋、壽喜燒、以及燒肉料理品項於一身,以古日本京都的裝潢風格,營造充滿和風的日式美食饗宴。
- (2) azie:在優雅的氣氛中,聆聽現場音樂演奏,享受創新的中西日式 單點美餚,閒適心情油然而生。
- (3) 栢麗廳:全天候豐盛精緻的自助佳餚,挑高落地窗佐以庭園景緻, 享用美食之際同時坐擁一室的怡情雅興。
- (4) 晶華會:以頂級私人招待所風貌出現的宴飲場所,為客人量身訂做 各式盛宴。
- (5) ROBIN'S Grill: 簡練烹調, 忠實呈現出上選頂級牛肉、鮮美海鮮 與精緻沙拉吧的真實美味。
- (6) ROBIN'S Teppan:頂級牛肉、鮮嫩海鮮之美味,在日式鐵板燒的 巧藝烹調下,優雅呈現。
- (7)上庭酒廊:偌大視野與悠揚樂聲中,各式飲料、調酒與簡餐伴來客談天或休憩,是繁忙生活中一道悠閒歇腳的長廊。
- (8) 晶華軒:提供正宗粵料理、港式茶點,匠心獨具之裝潢與盡善殷勤 的服務,使其自然成為晶華酒店傲人之代表性餐廳。
- (9) 晶華國際聯誼會及健身俱樂部:集國際水準之專業化服務及管理, 提供房客、會員及其家屬享用頂級之中式和日式餐飲、會議場地、 健康諮詢、健身、美容、三溫暖、游泳池等多項權益,是上流人士 社交酬酢之理想場所。
- (10)會議及宴會廳:一間大型宴會廳和九間高雅、具多功能的會議廳, 適合舉辦八百至千人之喜慶宴會或社交活動,燈光、視訊器材一應 俱全。
- (11) 客房餐飲:提供24 小時的餐飲服務。
- (12)泰市場餐廳:全台唯一的泰式海鮮自助餐廳,位於誠品信義店六樓,來客可以在充滿渡假氛圍的環境中,享用酸辣夠味的經典泰式料理。
- (13) 義饗食堂:位於台大尊賢館二樓、提供豐盛精美的義大利自助餐點,滿足公館商圈對於五星美食的需求與期待。
- (14) Just Grill: 位於誠品信義店六樓,以頂級牛排海鮮搭配繽紛沙拉吧及獨賣紅白酒,提供超值奢華美味。餐廳內窗景正對台北 101 大樓,呈現既悠閒又高雅的用餐氛圍。
- (15) 三燔礁溪: 位於晶泉丰旅十一樓, 匯集嚴選宜蘭在地海 鮮佐以蘭陽特有溫泉蔬菜, 加上星級主廚細膩料理手法 製成頂級鍋物,呈現味覺與視覺共賞的極緻料理。

- B. 客房:擁有538 間寬敞豪華的住房,其中包括60 間套房(suite)。
- C. 沐蘭 SPA: 十間大坪數芳療套房,專屬芳療師貼心服務,並聘請來自答 里島的專業芳療顧問親臨規劃指導,盡享五星級尊寵服務。

D. 其他服務及設施:

- (1) 商務行政樓層(大班)—只須於房價外加些許費用,即可在此高雅便 利的俱樂部中,享用先進完善的設施和服務,包括自助早餐、專屬 商務中心及服務中心、免費使用會議室……等多項貴賓禮遇,協助 旅客輕鬆掌握商機。
- (2) 禮車服務—機場、各商業區或觀光區,均可安排禮車接送。
- (3) 精品商店街—匯集國際一流品牌的麗晶精品,來客可盡享購物之樂。
- (4) 停車場—專人管理,共計 250 個車位。
- (5) 露天溫水游泳池—20 公尺長的室外游泳池,專供房客及俱樂部會員使用。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08年1-12月來臺旅客累計1,186萬4,105人次,與去(107)年同期相較成長7.21%。

主要客源市場人次及與去(107)年同期比較之成長率分別為:日本216萬7,952人次(+10.10%)、港澳175萬8,006人次(+6.31%)、韓國124萬2,598人次(+21.89%)、中國大陸271萬4,065人次(+0.68%)、美國60萬5,054人次(+4.31%)、新加坡46萬0,635人次(+7.82%)、馬來西亞53萬7,692人次(+2.20%)、歐洲38萬6,752人次(+10.47%)、紐澳13萬4,860人次(+10.82%)。

108年1-12月各主要客源市場,「觀光」目的旅客為844萬4,024人次,「業務」目的旅客為74萬6,115人次,兩者皆為正成長。

由於臺灣觀光「多元布局·放眼全球」策略明顯奏效,在靈活觀光行銷手法下,繼107全年來臺旅客總數上衝1,106萬6,707人次新高,較106年成長3.05%,108年1,186萬4,105人次,與去(107)年同期更是成長7.21%。為臺灣觀光里程展現全新格局。

108年觀光局的施政重點,在於研訂「Tourism 2020-臺灣永續觀光發展策略」,持續性地以「創新永續 打造在地幸福產業」、「多元開拓 創造觀光附加價值」、「安全安心,落實旅遊社會責任」為目標,持續透過「開拓多元市場、活絡國民旅遊、輔導產業轉型、發展智慧觀光及推廣體驗觀光」等5大策略,落實相關執行計畫,期藉由整合觀光資源,發揮臺灣獨有的在地產業優勢,讓觀光旅遊不只帶來產值,也能發揮社會力、就業力及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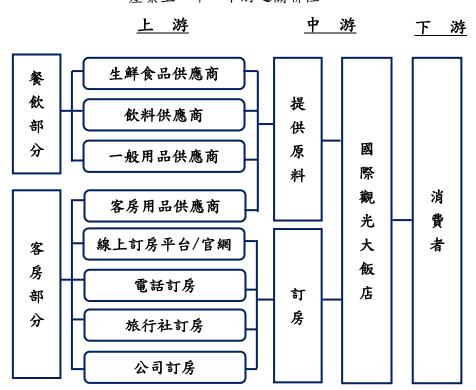
際競爭力。

尤其「開拓多元市場」部分,採取東北亞日韓、港澳及歐美主攻、歐俄(高緯度客源)潛力市場發掘、鎖定大陸客源偏好等戰略,透過簡化來臺簽證、推廣特色產品、創新多元城市行銷、獎勵優惠措施等手法,深化臺灣觀光品牌形象,營造友善接待環境,並吸引高潛力客源如會展獎勵旅遊(MICE)、郵輪、穆斯林及包機等。因此,開拓高潛力客源,同時搭配著持續成長的新南向18國,亦為許多觀光產業108年的主要策略之一。

「活絡國民旅遊」,加強城市行銷,同時也促進大型活動產業化,推動特色觀光活動,帶動觀光產業發展。配合政府各旅遊補助專案,量身打造適合國人漫遊台北的住宿專案;不僅訓練每一位同仁都可以成為在地文化解說員外,同時也讓國人更貼近在地文化。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係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及提供餐飲、休閒育樂設施、會議場所及購物等服務,就整體觀光旅館產業關聯性而言,本公司位屬產業之中游。本公司最主要之營業收入來源為餐飲及住房收入,於餐飲部分係向上游供應商採購生鮮食品、飲料及一般用品後,提供美味佳餚予下游之終端消費者如散客或旅行團;而客房部分,本公司接受網路、個人、旅行社或公司團體訂房,且向上游廠商添購客房相關用品,使旅客享受舒適且優質之住房服務。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受到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各國經濟體受到的傷害,導致降低個人或團體休閒旅遊意願影響,然而,於疫情期間所延展出的住房熱銷商品帶動國人市場的旅遊;不同商拓展出的家庭客、海外歸國華僑、高單價精緻旅遊等等族群成為新的資料庫(晶華會)。因此,可歸納出以下幾點為疫情過後產品之發展趨勢。

- 1)隨著資料筆數的增加,未來將整合台北晶華酒店餐飲宴會、住客、 麗晶精品及雅風俱樂部會員成為一套完整的資訊資料庫。因此,包括消 費者偏好習性、結帳方式都可記錄下來讓我們再追蹤分析,進而將心 比心,創造新服務抓住消費需求精準行銷。
- 2)行動裝置及社群媒體的普及,每一位都是自媒體,經營自身週邊的客戶及友人,並可迅速滿足顧客的各種需求,除我們自身強大的品牌力, 也因為貼身的行銷,可將品牌產品推廣極大化。
- 3)深度旅遊結合文化和AI Wellness 一起,是將人文及結合大數據統計的 健康智能所衍生出的產品;此次疫情如同第三世界大戰,讓人們除了原 本的旅遊需求外,商品若能著墨於智能發展出來的健康建議搭配芳療食 療,勢必可以成為新的產品趨勢。

即將陸續於109~110年開幕的日系品牌三井花園酒店/300間 (Mitsui Garden Hotel) , JR東日本大飯店台北/288間(Hotel Metropolitan Premier Taipei),讓台北市的房數供給增加約600間。未來恐將帶動另一波供需市場失衡,尤以日本為主力市場的我們,其影響將使讓我們更要嚴陣以待。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主要係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及提供餐飲、會議場所及購物等服務,強調的是為客戶提供舒適且優質之住房服務以及提供安全美味的餐點,本公司秉持著產品創新精神,開發新客源新菜單的同時,亦善用當季新鮮食材並響應永續環境與生產履歷食材的市場趨勢,提升餐飲營運能力。本公司民國108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為NT\$2,029,811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長期計畫:

- 1. 提高商務樓層及高價房型的使用率,以達到提高平均房價並維持市場 領導地位。
- 2. 積極推出多元化住房結合餐飲之促銷專案,以爭取更多市場能見度並 讓消費者感受多樣多元之產品。
- 3. 為滿足人才需求以及內部員工專業職能提昇,將計畫推動在職員工之 潛能開發計畫,以期達到更精緻全面性的服務,提昇顧客滿意度。
- 4. 持續爭取獎勵旅遊與國際會議在台舉辦之場地服務與住房機會。

短期計畫:

- 1. 持續參加各海外城市的國際推廣活動及旅展,拓展旅遊市場。
- 加強佈局海外市場,透過各訂房平台合作提高海外網路訂房的客源 並爭取更多生意量。
- 3. 客房持續進行硬體設施更新,以期提供更優質產品與服務並提升產品競爭能力。
- 4. 開拓訂房渠道,運用客房庫存量/市場供需與售價之有效控管,增加 每房之平均產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本公司之營業項目係以餐旅服務收入、租賃收入及技術服務收入為主,就民國 108 年度而言,分別佔營業收入淨額之 91.09%、5.4%及 1.52%。本公司提供客房服務之對象大致可分為本國旅客及外國旅客,最近二年度銷售之方式及客源國籍明細如下:

(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服務對象之類別:(客房業務)

年度	簽約商務旅客	簽約旅行社	網路訂房/國人優惠	其他	合計
107	26%	29%	40%	5%	100%
108	27%	28%	42%	3%	100%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統計之資料

(2)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外籍來華旅客國籍之分配比例:

年度	亞洲	美洲	歐洲	其他	合計
107	83.8%	9.2%	4.1%	2.9%	100%
108	83.4%	8.4%	4.1%	4.1%	100%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統計之資料

2. 市場占有率

在台北市五星級飯店的客源市場中,與台北晶華酒店同業觀光飯店所認定的競爭對手群,(含台北君悅飯店、台北喜來登酒店、台北遠東飯店、台北萬豪酒店、台北大倉久和飯店、台北W飯店等),本飯店於108年的客源市場占比與上列競爭對手相較,高出1.3%,顯示即使新飯店輩出,台北觀光或商務之旅客,仍對台北晶華酒店之親睞及喜愛,亦可證明台北晶華多年以來一直是商務及觀光客首選飯店的地位。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台北晶華酒店在台北五星飯店的市場占比仍高,然而台北市觀光旅遊市場仍不斷面臨百家爭鳴的局面,107年期間,台北萬豪酒店總房間數506

間,板橋希爾頓酒店總間數400間,兩家瓜分了大台北地區公司行號客戶及旅行社團體客源;兩家共通處也以擁有最大會議室總面積為優勢,在MICE市場為一強勁對手;同時,國泰萬怡酒店其優勢為商辦合一之大樓,亦分食台北晶華原有的公司行號客戶;即將陸續於109~110年開幕的日系品牌三井花園酒店/300間 (Mitsui Garden Hotel) ,JR東日本大飯店台北/288間(Hotel Metropolitan Premier Taipei),讓台北市的房數供給增加約600間。未來恐將帶動一波供需市場失衡,尤以日本為主力市場的我們,其影響將使我們更要嚴陣以待。

自109年起發生的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誠如各國元首說的猶如第三次世界大戰,其經濟影響甚鉅;疫情引發的全球經濟威脅,影響消費信心,逐步蔓延觀光旅遊、製造業、全球供應鏈,並對金融業帶來衝擊。109年東京奧運也延至明年夏季舉辦,原日本市場海外旅遊是要避開奧運期間(109年第三季),故海外旅行皆舉辦在第一、二季或第四季;觀察日本是個倚重觀光收入的國家,疫情結束後,勢必需要時間來維穩;因此預估不論是個人或是團體旅遊意願,勢必會降低,成長緩慢。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本公司位於台北西區商業中心,國際知名精品名店鄰立,南京西路新光三越及誠品商圈整合,加上飯店設施完善,服務功能齊全,深受日韓與商務旅客的肯定,由於鄰近中央機關,已獲選為政府單位接待貴賓的重要下榻地點。坐落在酒店內的麗晶精品,更是憑藉飯店內的豐富資源,將高級購物與餐飲、住房與旅遊相互結合,提供頂級時尚生活體驗。同時便捷的交通網路,方便旅客前往著名的觀光景點,不論洽商、購物或休閒娛樂,都是國際旅客及國人的最佳選擇。

(2)有利因素

- 1) 洲際酒店集團(IHG Hotels & Resorts)異業結盟,藉由其訂房平台擴展高單價客源;以及其各區域銷售部銷售人員推廣大型會議展覽團體。
- 擁有國際麗晶品牌,不間斷地傳承麗晶品牌精神,打造台北晶華酒店為旗艦店,提昇本酒店知名度與服務水準以增加旅客認同感。
- 3) 台灣的研發與製造能力深獲多家跨國企業肯定,5G及風力發電等專案陸續進行中,有助於飯店擴展商務客層。
- 4) 持續更新客房的硬體設備,提昇酒店設施的水準並提高酒店整體平均房價表現。「雲天露臺客房」暨「雲天廊」,帶動一波家庭市場的風潮,成為台北市飯店少數幾家可提供四人房的酒店。109年4月完工的客房優化更新工程,讓喜愛台北晶華酒店的旅客們,舊雨新知皆能有全新的住宿體驗。結合集團資源,整合國內外姊妹飯店進行聯合行銷合作案。

5) 首家結合旅館、精品、餐飲與高級購物中心的經營模式,獨領風潮, 並相對於其他競爭對手區隔產品市場。

(3)不利因素

近二年來,國際連鎖飯店(包含日系品牌)陸續加入台北觀光飯店市場,預估會對台北觀光產業市場的供需給與造成衝擊。

(4)因應對策

- 1) 藉由洲際酒店集團(IHG Hotels & Resorts)各地的海外銷售辦事處, 強化與海外旅行社/公關公司/公司行號的互動,以增加MICE 及年 度合約公司業務。
- 2)線上訂房平台訂房速度快,有著隨市場供需彈性開關房及調價之特性。華人最大線上訂房網站攜程網,日本市場的樂天旅行及HIS以及Expedia等網路旅行社配合仍是增加海外自由行市場的機會點。
- 3) 積極維繫並穩定日本市場客戶關係,以保持現有住房占比,並以 調整淡旺日的數量及價格,持續增加其客房收入。
- 4) 配合政府政策,開拓東南亞及紐澳市場,以建立與當地旅行社的合作關係。
- 5) 與港澳及韓國旅行社觀光系列團的長期配合,其指定住宿除了可精 準操控房量外,同時也增加在當地市場的曝光率。
- 6) 持續進行「秘書獎勵計畫」與年度感恩活動,保持與客戶的良好互動,以吸引更多訂房。
- 7) 安排全球訂房系統上的宣傳廣告,吸引更多海外旅客入住。
- 8) 與信用卡公司、航空公司及精品名店等的異業結盟,推出住房或餐飲優惠或機+酒套裝行程,以增加飯店的曝光度及銷售渠道。
- 9)建立酒店與麗晶精品的品牌行銷資源整合,增加客房內護膚活動或 服裝發表展示會的使用率,藉此提高客房平均房價。
- 10)建立安全的雲端系統資料庫,並定期更新以確保於突發緊急狀況, 能及時掌握並與客戶聯繫。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經營方式係以客房出租、供應餐飲並提供會議廳及三溫暖等相關設施,無一不以客戶之最大滿意為宗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係經營客房出租及餐飲服務,其主要原料顧客用品及生鮮食品 等供應情況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增 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之進銷貨對象相當分散,最近二年度並未有占進銷貨總額 10%以上之供應商。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客房出租及餐飲服務等業務,因非屬一般製造業,故並無產銷量值資料,故僅就服務項目列示最近二年度各主要產值表說明如下: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			
年度	107 3	年 度	108年度	
主要商品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餐飲成本	-	\$2, 894, 428	-	\$2, 868, 121
客房成本	-	1, 362, 679	-	1, 293, 716
其他成本	_	167, 492	-	185, 149
合計	_	\$4, 424, 599	-	\$4, 346, 986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客房出租及餐飲服務等業務,因非屬一般製造業,故並無產銷量值資料,故僅就服務項目列示最近二年度各主要銷值表說明如下: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 度	108 年 度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餐飲收入	-	\$3, 761, 666	-	\$3, 809, 206
客房收入	-	2, 360, 460	-	2, 208, 504
其他收入	_	553, 818	_	517, 899
合計	_	\$6, 675, 944	_	\$6, 535, 609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9年4月20日

						100 4 4 71 20 14
						當年度截至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4 月 20 日
員		客房部		659	615	581
エ		餐飲部		970	1017	970
人	一般職員		員	492	451	441
數	合		計	2121	2083	1992
平	均	年	歲	33. 17	34. 2	34
平服	務	年	均資	4. 58	4. 9	4. 86
學	博		士	0.05%	0. 05%	0.05%
歷	碩		士	3. 44%	2. 97%	2. 71%
分布	大		專	69. 50%	68. 03%	68. 37%
比	高		中	19.80%	22. 13%	22. 14%
率	高	中以	下	7. 21%	6. 82%	6. 73%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統計之資料(不含臨時工)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無此情形。 本公司主要係以提供住房及餐飲等服務之觀光旅館業,無嚴重之環境污 染問題,此外,在與多家餐飲合作展店時,要求將產生的油煙經靜電處 理機及油煙水洗機過濾後再行排出,避免影響週遭居民,而其產生的廢 汙水也經過截油槽過濾後將油脂等過濾回收,避免汙染衛生下水道。 在環境保護的議題,從 108 年元月起汰換瓦斯蒸汽鍋爐後,已不再排放 空氣汙染物也解除,提升居民對居住環境空氣品質的要求。

五、 勞資關係

-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大資產,公司經營之好壞乃取決於員工之向心力,因此本公司對於員工之權益與福利特別重視。本公司未來仍維持一貫原則,除依政府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並成立員工持股信託,由福委會相對提撥補助,獎勵員工儲蓄投資,且每年定期辦理員工旅遊活動,設有醫務室及圖書室,並提供員工休息室以方便員工於空班時有休息之場所,且備有過夜宿舍,方便夜班及遠地員工過夜使用等相關福利。

2. 訓練與發展

為提升員工核心能力及專業性人才,並促進職涯發展,秉持著「以學習促進成長」、「把員工當家人」之精神,我們提供同仁對於工作場所、專業知識及各項技能等訓練外,並同時規劃工作外之學習成長相關課程,以期全體同仁能貫徹「把世界帶進台灣、把台灣帶給世界」之公司使命。

在即將邁入30周年前夕,我們著重同仁之語言能力及專業能力提升, 勞工安全衛生及食品安全衛生亦是一直以來的培訓重點,藉以營造良 好且具競爭力之工作場域,進而提供優質的服務及餐飲給國內、外之 顧客,增加具國際性的軟實力。

現行教育訓練課程類別計有管理課程、語言訓練、勞工安全衛生訓練、 自我成長…等類別。

- (1)新人培訓:包括職前訓練、服務理念文化、企業社會責任、職場 性騷擾等。
- (2) 管理訓練:管理職研討會、主管之道、財務管理、人力資源等。
- (3) 勞工職業安全課程:包括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勞工安全與衛生、 職災案例研討課程等。
- (4) 專業成長: 培育飯店餐飲業專業人才、特殊專業知識與技能訓練、 英、日文語言、專業髮妝、多元藝術、理財概念、健康保健、心靈 提升等。

年度課程執行彙整如下:

內部課程 類別	開班堂數	開班總時數	參訓人次	參訓總人 時	比率
新人訓練	126	169	4257	6148	40%
外語訓練	28	63. 5	417	1383	9%
CSR	2	4	295	1054	7%
專業成長	42	276	204	1309	9%
管理	13	57. 5	220	840. 5	6%
食品安全	15	96	271	810	5%
勞工安全	60	232. 5	1868	3682	24%
總計	286	898. 5	7532	15226. 5	100%

3.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 (1)本公司為樹立制度,健全組織與管理,特依據勞動基準法及有關 法令規定訂定「工作規則」,內容包含:服務守則、僱用、工作時 間、工資、休假與請假、獎懲、年資計算、退休、撫卹辦法。透過 職前訓練課程及公司內部資訊網站公告,以便員工清楚知悉與遵 行。
- (2)每位員工於到職時皆須詳讀並簽署「任用通知書」,明確規範聘僱 條件,與「員工保密同意書」明訂公司資產及機密資訊之保密義 務。
- (3)為防治性騷擾及保護被害人之權益,本公司除於「工作規則」中明訂相關規範外,依性騷擾防治法第7條第1項、第2項規定,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以規範員工之言行舉止,並確保性別工作平等權益。

4. 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為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承諾循以下四點,作為建立安全衛 生管理努力方向:

(1)管理符合法規:遵循政府安全衛生法令規定,以風險管理及評估方 法確實執行各項安全衛生活動與管理;為符合法令要求於108年3 月也邀集各單位代表參與餐旅業聯合危害鑑別及風險評估的訓 練課程,並對各單位的危害及風險評估進行鑑別及紀錄;另依 ISO45001的要求建立符合館內 需求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將 秉持管理系統之精神持續推動及改善,以達持續改進安全衛生設 施,並發揮自主管理功能。

目前公司持有相關安全衛生管理證照如下表所示:

證照名稱	持有張數
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1
勞工安全管理師	1
安全衛生管理員	1
乙級鍋爐操作人員	12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3
缺氧作業主管	1

- (2)安全全員參與:實施安全衛生宣導及教育訓練,使全員參與安全 衛生活動,以達零災害最高目標。
- (3)環境持續改善:依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訂定相關檢測項目, 公告監測結果於公司教育訓練網站供員工知悉。檢測頻率分別為;

項次	監測頻率
高溫作業 (鍋爐作業)	1次/3個月
噪音作業(鍋爐作業)	1次/6個月
有機溶劑作業(油漆作業)	1次/6個月
二氧化碳檢測(全館)	1次/6個月

同時針對其他場所亦進行作業環境監測,並加強宣導安全衛生管理要項供主管及從業人員遵守。檢測結果異常及偏高的項目會會同相關單位進行改善,以提供所有晶華員工良好的作業環境。監測報告書除結果公告外,並將報告正本存放於安全衛生管理室,供主管機關備查使用。

- (4)健康保護計畫:建立安全衛生的優質工作環境,以責任照顧之精神 達成企業永續發展。近年職安法修訂後,第六條明文規定要求事業 單位依其性質及規模,訂定相關健康保護計畫包括:母性保護、過 勞防治、人因工程改善及暴力防治。執行的要點如下:
 - (一)進行健康保護計畫的規劃並公告。
 - (二)依勞工作業需求提供現場改善與健康保護。
 - (三)執行紀錄存放於安全衛生管理室,供主管機關備查管理。
- 5. 績優職場:自民國100年起連續榮獲全國績優健康職場認證,積極推動下列事項
 - (1)醫務室的首要任務是照護每位同仁的身心健康,促進成為健康的工作環境,藉由健康文化的形成,期可讓同仁與用戶更積極、有活力、有創造力及生產力,並進而影響同仁與用戶的工作成效及健康生活。醫務室設有護理人員及每週一次駐廠醫師,提供緊急醫療救

護、一般外傷換藥處置、基本護理、健康諮詢、就醫轉介及追蹤等 服務。

- (2)職業醫學專科醫師駐診諮詢:林口長庚紀念醫院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偕同職業安全護理師每月進行臨場服務,諮詢範圍依法規規定如下:
 - 1)勞工之健康教育、健康促進與衛生指導之策劃及實施。
 - 2) 職業傷病及一般傷病之防治、健康諮詢與急救及緊急處置。
 - 3)勞工之預防接種及保健。
 - 4)協助雇主選配勞工從事適當之工作。
 - 5)勞工體格、健康檢查紀錄之分析、評估、管理與保存及健康管理。
 - 6) 職業衛生之研究報告及傷害、疾病紀錄之保存。
 - 7)協助雇主與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實施職業病預防及工作環境之改善。
 - 8)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者。
 - 9)會同勞工安全衛生及相關部門人員訪視現場,辦理下列事項:
 - a. 辨識與評估工作場所環境及作業之危害。
 - b. 提出作業環境安全衛生設施改善規劃之建議。
 - c. 調查勞工健康情形與作業之關連性,並對健康高風險勞工 進行健康風險評估,採取必要之預防及健康促進措施。
 - d. 協助提供復工勞工之職能評估、職務再設計或調整之諮詢 及建議。
- (3)為鼓勵婦女哺餵母乳,配合行政院衛生署母乳哺育政策,及兩性工作平等法之精神,設置哺(集)乳室,提供公司員工使用。

6. 勞資協議

本公司經營觀光旅館業,係屬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函釋,指定 自87年3月1日適用勞基法之日起為得適用該法第30條 之1行業,有關員工出勤、請假、休假及例假日均依法明文 規定,並經勞資協議後辦理。

7. 退休制度

- (1) 適用範圍一本公司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聘雇員工。
- (2) 申請資格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A. 工作 15 年以上且年滿 55 歲者。
 - B. 工作 24 年以上者。

- C. 工作滿 10 年以上且年滿 60 歲者。
- (3)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公司得強制其退休
 - A. 年滿 65 歲者。
 - B.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經公立醫院或 勞保指定醫院證明屬實者。
- (4) 退休給付方式
 - A. 選擇勞退舊制員工,退休金計算方式
 - a. 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 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 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b. 退休金之月薪計算,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係以 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月薪為準。
 - B. 選擇勞退新制員工,其退休金提領及計算方式如下
 - a. 月退休金: 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本金及累積 收益,依據年金生命表,以平均餘命及利率等 基礎計算所得之金額,作為定期發給之退休金。
 - b. 一次退休金: 一次領取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之本金及累積收益。上述所稱年金生命表、平均餘命、利率及金額之計算,由勞保局擬訂,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定。
 - c. 勞工年滿 60 歲,工作年資滿 15 年以上者,得請領月退休金。但工作年資未滿 15 年者,應請領一次退休金。
- 8. 績效獎金制度:本公司為激動同仁積極創造公司利潤並獎勵員工努力 之成果,特訂定績效獎金辦法,績效獎金之計算係以稅後損益乘以獎 金提撥比率,分三節發放給全體員工。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08年度有勞動裁罰事件一案,為違反勞動基準法第39條;勞動基準法第24條第2項,處分日期:108年6月12日,處分字號:北市勞動字第10860101201號,違反法規內容:假日工資未給或於休假日工作未依規定加給工資;未依法給付休息日工作之工資,罰鍰金額:120,000元。於此事件發生後,公司也積極地加強主管及員工的教育訓練,使雙方皆能了解並正確的依照勞基法規行事,期能創造勞資和諧之關係。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設定地上權合約	台北市政府	民國 73 年 5 月 11 日 ~ 民國 123 年 5 月 10 日	本公司每年應依公告地價之一定比率支付租金予台北市政府,約定之租金如不足台北市政府繳納地價稅時,應按該地每年實際繳納地價稅金額調整。	契約期滿時,本公司不得任意拆除附著於建築物之固定設備,並應將房屋連同固定設備一併無條件轉歸台北市政府。
技術服務、委託 管理及加盟合約	榮江股份有限公司	自酒店正式開業日起 算20年	 合約標的物:宜蘭晶英酒店 服務費用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依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計算 	無
技術服務、委託管 理及加盟合約	御盟晶英酒店股份有限 公司	自酒店正式開業日起 算20年	 合約標的物:御盟晶英酒店 服務費用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依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計算 	無
技術服務、委託管理及加盟合約	悦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自酒店正式開業日起 算20年	1. 合約標的物:高雄捷絲旅(站前) 2. 服務費用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依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計算	無
技術服務、委託管理及加盟合約	悦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自酒店正式開業日起 算20年	1. 合約標的物:高雄捷絲旅(中正) 2. 服務費用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依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計算	無
技術服務、委託管理及加盟合約	悅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自酒店正式開業日起 算20年	1. 合約標的物:花蓮捷絲旅 2. 服務費用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依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計算	無
技術服務、委託管理及加盟合約	悦澤旅館事業股份有限 公司	自酒店正式開業日起 算20年	 合約標的物:三重捷絲旅 服務費用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依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計算 	無
技術服務、委託 管理及加盟合約	十股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籌備期間	 合約標的物:台南捷絲旅 服務費用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籌備進度收取服務收入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委託營運管理契 約	A	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6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計 10 年	 合約標的物:某會館 服務費用計算及收取方式:自試營運日起至委託營運期間屆滿止或契約終止日止,按月支付定額權利金,另依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支付經營權利金 	無
承租商場經營飯 店及餐廳之合約	B公司	· ·	1. 租賃標的物:B公司6樓A區商場 2.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依營業額計算租金,惟應達成保證營業額	無
承租商場經營飯 店及餐廳之合約	B公司		1. 租賃標的物:B公司6樓B區商場 2.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依營業額計算租金,惟應達成保證營業額	無
承租商場經營飯 店及餐廳之合約	美麗華城市發展股份有 限公司		 租賃標的物:美麗華百貨5樓部分商場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依營業額計算租金,惟應達成保證營業額 	無
承租商場經營飯 店及餐廳之合約	C公司		1. 租賃標的物: C 公司 4 樓部分商場 2.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依營業額計算租金,惟應達成保證營業額	無
承租商場經營飯 店及餐廳之合約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租賃標的物:萬企大樓 5~9 樓 2.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並每三年調漲 5%	無
承租商場經營飯 店及餐廳之合約	H 公司	日起至 117 年 9 月 30 日止,計 9 年	1. 租賃標的物:台北市林森北路 117 號 1 樓入口門廳及 3~9 樓 2.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並每五年調漲 5%	無
承租商場經營飯 店及餐廳之合約	國泰人壽		 租賃標的物:台南置地大樓廣場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第五年起每年依合約規定調漲 	無
承租商場經營飯 店及餐廳之合約	D公司	自民國 102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22 年 10 月 31 日止,計 20 年	 租賃標的物:宜蘭縣礁溪鄉德陽路 24 巷 8 號及 10 號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第四年度起每三年調漲 3%,另依營業額之一定比例計算 	無
承租商場經營飯 店及餐廳之合約	E公司	自民國 104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24 年 11 月 30 日止,計 20 年	1. 租賃標的物:宜蘭縣礁溪鄉溫泉路 67 號 2.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第四年度起每三年調漲 3%,另依營業額 之一定比例計算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承租商場經營飯 店及餐廳之合約	F公司	自點交日之翌日起, 計20年	1. 租賃標的物:台北市大安區信維大樓 2.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外,另依營業額之一定比例計算	無
出租之租賃契約	台灣聯通停車場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自民國 99 年 11 月 10 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止,計 10 年	 租賃標的物:晶華酒店地下第4及5層 租金計算及收取方示: 按月收取固定租金,若承租人調高停車費時,租金亦應依停車費調高之比率調整之 	無
保證信用額度	台北富邦銀行	自民國 97 年 11 月 6 日至 123 年 3 月 11 日 止	本公司於台南置地大樓廣場設立五星級之「晶英酒店 SILKS PLACE」,故與國泰人壽簽訂租賃契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台北富邦銀行申請保證信用額度\$40,193作履約擔保。	無
保證信用額度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自民國 101 年 9 月 20 日至 109 年 9 月 19 日 止	本公司與 A 簽訂委託營運合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保證額度\$10,000 作為履約擔保。	無
保證信用額度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自民國 106 年 11 月 6 日至 110 年 11 月 5 日 止	本公司與 F 簽訂承租商場經營飯店合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保證額度\$27,804 作為履約擔保。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開發經營契約及地上權設定契約	國立故宮博物院	自 94 年 12 月起算 25 年,若經評估營運績 效良好,得依規定檢 附相關資料申請優先 委託繼續經營,惟繼 續經營期間不得超過 10 年。	畫」, 而與國立故 權 設 整 權 利 金 : 於 故	宫 宫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了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 安約定比例計算,於每年 年度經營權利金。 些設公有土地出租及設定 計算。 :履約保證函\$5,000 有資產移轉之相關;	地上 b.總負債金額不得超過淨值 1.5 倍。 過淨值 1.5 倍。 過淨值 2.5 時數 過字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 是數 是數 是數 是數 是數 是數 是數 是數 是數 是數 是數 是數 是數
權利金契約	Domino's Pizza International Inc.(DPII)	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月 1 日與 Domino's 約。 權利金: A. 開店權利 (A)民國 (B)民國 (C)民國	Pizza Interr 金: 107年度為 108年度為 109年度起 1金:按每期	」之營業權,於民國107 national Inc.(DPII)簽 ,每店支付固定金額,每店支付固定金額 為每店支付固定金額 營業收入約定比例收取,	· · 無 · · 額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産、廠房及設備(註2) 2,661,312 2,554,832 2,393,501 2,172,978 2,053,11 無形資産 0 0 0 20,923 20,92 其他資産(註2) 3,201,092 3,297,041 3,125,334 3,580,176 7,104,97 資産總額 6,801,271 6,746,461 6,595,851 7,191,944 10,531,41 分配前 2,603,272 1,156,242 1,263,104 2,770,100 2,136,81 分配後 3,727,760 2,191,389 2,139,171 4,173,809 尚未分酉非流動負債 435,262 1,904,637 1,806,259 367,692 5,124,87 分配的 3,038,534 3,060,879 3,069,363 3,137,792 7,261,69 分配後 4,163,022 4,096,026 3,945,430 4,541,501 尚未分酉 機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 益 3,762,737 3,685,582 3,526,488 4,054,152 3,269,72 股 本 1,267,458 1,26	平位,利白市11九													
104年	項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不動産、廠房及設備(註2) 2,661,312 2,554,832 2,393,501 2,172,978 2,053,11 無形資産 0 0 0 20,923 20,92 其他資産(註2) 3,201,092 3,297,041 3,125,334 3,580,176 7,104,97 資産 總 額 6,801,271 6,746,461 6,595,851 7,191,944 10,531,41 分配前 2,603,272 1,156,242 1,263,104 2,770,100 2,136,81 分配後 3,727,760 2,191,389 2,139,171 4,173,809 尚未分酉非流動負債 435,262 1,904,637 1,806,259 367,692 5,124,87 分配前 3,038,534 3,060,879 3,069,363 3,137,792 7,261,69 分配後 4,163,022 4,096,026 3,945,430 4,541,501 尚未分酉			目		×	104 年	105 -	年	10	6年	10	17年		108 年
(注 2)	流	動		資	產	938, 867	894,	588	1, 07	7, 016	1, 4	17, 86	37	1, 352, 408
其他資產 (註2) 3, 201, 092 3, 297, 041 3, 125, 334 3, 580, 176 7, 104, 97 產 總 額 6, 801, 271 6, 746, 461 6, 595, 851 7, 191, 944 10, 531, 41 分配前 2, 603, 272 1, 156, 242 1, 263, 104 2, 770, 100 2, 136, 81 分配後 3, 727, 760 2, 191, 389 2, 139, 171 4, 173, 809 尚未分酉 非 流 動 負 債 435, 262 1, 904, 637 1, 806, 259 367, 692 5, 124, 87 分配後 4, 163, 022 4, 096, 026 3, 945, 430 4, 541, 501 尚未分酉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益 3, 762, 737 3, 685, 582 3, 526, 488 4, 054, 152 3, 269, 72 股 本 1, 267, 458 1, 267, 458 1, 267, 458 1, 267, 458 1, 267, 458 1, 267, 458 1, 274, 02 資 本 公 積 103, 299 214, 065 115, 442 115, 442 222, 19 保留 分配前 2, 416, 871 2, 236, 829 2, 345, 517 2, 829, 371 1, 987, 70 盈餘 分配後 1, 292, 383 1, 300, 305 1, 469, 450 1, 425, 662 尚未分酉				-		2, 661, 312	2, 554,	832	2, 39	3, 501	2, 1	72, 97	78	2, 053, 111
資產 總 額 6,801,271 6,746,461 6,595,851 7,191,944 10,531,4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03,272 1,156,242 1,263,104 2,770,100 2,136,81 分配後 3,727,760 2,191,389 2,139,171 4,173,809 尚未分酉 非 流動負債 435,262 1,904,637 1,806,259 367,692 5,124,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38,534 3,060,879 3,069,363 3,137,792 7,261,69 分配後 4,163,022 4,096,026 3,945,430 4,541,501 尚未分酉 房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 3,762,737 3,685,582 3,526,488 4,054,152 3,269,72 股本 1,267,458 1,2	無	形		資	產	0		0		0		20, 92	23	20, 9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03,272 1,156,242 1,263,104 2,770,100 2,136,81 分配後 3,727,760 2,191,389 2,139,171 4,173,809 尚未分酉 非 流 動 負 債 435,262 1,904,637 1,806,259 367,692 5,124,87 分配前 3,038,534 3,060,879 3,069,363 3,137,792 7,261,69 分配後 4,163,022 4,096,026 3,945,430 4,541,501 尚未分酉 婦屬於母公司業主 益 3,762,737 3,685,582 3,526,488 4,054,152 3,269,72 股 本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74,02 資 本 公 積 103,299 214,065 115,442 115,442 222,19 保留 分配前 2,416,871 2,236,829 2,345,517 2,829,371 1,987,70 盈餘 分配後 1,292,383 1,300,305 1,469,450 1,425,662 尚未分酉	其化	也資	產	(註)	2)	3, 201, 092	3, 297,	041	3, 12	5, 334	3, 5	80, 17	76	7, 104, 977
 流動負債 分配後 3,727,760 2,191,389 2,139,171 4,173,809 尚未分酉非 漁動負債 435,262 1,904,637 1,806,259 367,692 5,124,87 1,806 1,806 2,904 3,069 3,069 3,137,792 7,261,69 分配後 4,163,022 4,096,026 3,945,430 4,541,501 尚未分酉 計局未分酉 上之權 五 <li< td=""><td>資</td><td>產</td><td></td><td>總</td><td>額</td><td>6, 801, 271</td><td>6, 746,</td><td>461</td><td>6, 59</td><td>5, 851</td><td>7, 1</td><td>91, 94</td><td>14</td><td>10, 531, 419</td></li<>	資	產		總	額	6, 801, 271	6, 746,	461	6, 59	5, 851	7, 1	91, 94	14	10, 531, 419
分配後 3,727,760 2,191,389 2,139,171 4,173,809 尚未分酉 清末 流 動 負 債 435,262 1,904,637 1,806,259 367,692 5,124,87 1,806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74,02 1,267 1,	流重	弘台信	<u>.</u>	分配	前	2, 603, 272	1, 156,	242	1, 26	3, 104	2, 7	70, 10	00	2, 136, 813
負債總額分配前3,038,5343,060,8793,069,3633,137,7927,261,69分配後4,163,0224,096,0263,945,4304,541,501尚未分酉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益3,762,7373,685,5823,526,4884,054,1523,269,72股本1,267,4581,267,4581,267,4581,267,4581,267,4581,267,4581,274,02資本公積103,299214,065115,442115,442222,19保留分配前2,416,8712,236,8292,345,5172,829,3711,987,70盈餘分配後1,292,3831,300,3051,469,4501,425,662尚未分酉		沙 只 ほ	ŧ	分配	後	3, 727, 760	2, 191,	389	2, 13	9, 171	4, 1	73, 80	9	尚未分配
貝債總額 分配後 4,163,022 4,096,026 3,945,430 4,541,501 尚未分酉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762,737 3,685,582 3,526,488 4,054,152 3,269,72 股本 本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74,02 資本公積 103,299 214,065 115,442 115,442 222,19 保留分配前 2,416,871 2,236,829 2,345,517 2,829,371 1,987,70 盈餘 分配後 1,292,383 1,300,305 1,469,450 1,425,662 尚未分酉	非	流	動	負	債	435, 262	1, 904,	637	1,80	6, 259	3	67, 69	92	5, 124, 877
分配後	白ィ	丰绚笳		分配前		3, 038, 534	3, 060,	879	3, 06	9, 363	3, 1	37, 79	92	7, 261, 690
之權 益 3,762,737 3,685,582 3,526,488 4,054,152 3,269,72 股 本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67,458 1,274,02 資本 公積 103,299 214,065 115,442 115,442 222,19 保留 分配前 2,416,871 2,236,829 2,345,517 2,829,371 1,987,70 盈餘 分配後 1,292,383 1,300,305 1,469,450 1,425,662 尚未分酉	只し	貝心的	2	分配後		4, 163, 022	4, 096,	026	3, 94	5, 430	4, 5	41, 50)1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103, 299214, 065115, 442115, 442222, 19保留分配前2, 416, 8712, 236, 8292, 345, 5172, 829, 3711, 987, 70盈餘分配後1, 292, 3831, 300, 3051, 469, 4501, 425, 662尚未分酉		-		公司業		3, 762, 737	3, 685,	582	3, 52	6, 488	4, 0	54, 15	52	3, 269, 729
保留 分配前 2,416,871 2,236,829 2,345,517 2,829,371 1,987,70 盈餘 分配後 1,292,383 1,300,305 1,469,450 1,425,662 尚未分酉	月	殳			本	1, 267, 458	1, 267,	458	1, 26	7, 458	1, 2	67, 45	8	1, 274, 020
盈餘 分配後 1,292,383 1,300,305 1,469,450 1,425,662 尚未分酉	Ī	資 本	<u> </u>	公	積	103, 299	214,	065	11	5, 442	1	15,44	12	222, 196
	1	保留		分配	前	2, 416, 871	2, 236,	829	2, 34	5, 517	2, 8	29, 37	71	1, 987, 704
+ ル は メ / 0.4 0.01 / 0.0 770 / 0.01 0.00 / 150 110 / 0.1 4 1.01		盈餘		分配	後	1, 292, 383	1, 300,	305	1, 46	9, 450	1, 4	25, 66	32	尚未分配
	ļ	其 化	也	權	益	(24, 891)	(32, 7)	770)	(201	, 929)	(15)	8, 119))	(214, 191)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J	車 菔	载	股		_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				•							0	0
													_	3, 269, 729
總 額 分配後 2,638,249 2,650,435 2,650,421 2,650,443 尚未分酉	總		額	分配	後	2, 638, 249	2, 650,	435	2, 65	0, 421	2, 6	50,44	13	尚未分配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最近五年度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上述財務資料未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

2.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125	
項	年	度	最	近五年	度財務	資料(註1	
	且	_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産	1, 674, 731	1, 775, 248	2, 031, 604	2, 561, 047	2, 787, 301
不算備	動産、腐 (註	旅房及設 : 2)	3, 434, 424	3, 280, 192	3, 089, 228	2, 824, 132	2, 664, 508
無	形	資 産	1, 786, 596	1, 752, 231	1, 603, 487	32, 326	23, 459
其	他資產	(註2)	700, 275	714, 041	657, 997	2, 483, 012	5, 856, 931
資	產	總 額	7, 596, 026	7, 521, 712	7, 382, 316	7, 900, 517	11, 332, 199
法自	弘名佳	分配前	3, 184, 959	1, 759, 393	1, 808, 266	3, 202, 977	2, 578, 793
がしり	動負債	分配後	4, 309, 447	2, 794, 540	2, 684, 333	1, 799, 268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債	503, 270	1, 917, 132	1, 822, 163	383, 866	5, 195, 188
名人	生物跖	分配前	3, 688, 229	3, 676, 525	3, 630, 429	3, 586, 843	7, 773, 981
貝1	責總額	分配後	4, 812, 717	4, 711, 672	4, 506, 496	4, 990, 552	尚未分配
歸之	•	公司業主益	3, 762, 737	3, 685, 582	3, 526, 488	4, 054, 152	3, 269, 729
股		本	1, 267, 458	1, 267, 458	1, 267, 458	1, 267, 458	1, 274, 020
資	本	公 積	103, 299	214, 065	115, 442	115, 442	222, 196
,	保留	分配前	2, 416, 871	2, 236, 829	2, 345, 517	2, 829, 371	1, 987, 704
	盈餘	分配後	1, 292, 383	1, 300, 305	1, 469, 450	1, 425, 662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24, 891)	(32,770)	(201, 929)	(158, 119)	(214, 191)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制	權 益	145, 060	159, 605	225, 399	259, 522	288, 489
權	益	分配前	3, 907, 797	3, 845, 187	3, 751, 887	4, 313, 674	3, 558, 218
總	額	分配後	2, 783, 309	2, 810, 040	2, 875, 820	2, 909, 965	尚未分配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最近五年度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上述財務資料未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

(二)1.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12 1/	
年 度	最	近五年	度財務	資料(註1)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4, 698, 806	4, 909, 515	4, 842, 183	4, 926, 358	5, 012, 078
營 業 毛 利	1, 805, 438	1, 733, 493	1, 672, 981	1, 648, 175	1,601,999
營 業 損 益	1, 334, 921	1, 267, 251	1, 156, 445	1, 105, 081	1, 082, 2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 205	(118, 819)	113, 988	512, 260	466, 616
稅 前 淨 利	1, 347, 126	1, 148, 432	1, 270, 433	1, 617, 341	1, 548, 83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 135, 062	953, 936	1, 060, 310	1, 368, 866	1, 344, 181
停業單位損失	-	_	_	=	-
本期淨利(損)	1, 135, 062	953, 936	1,060,310	1, 368, 866	1, 344, 1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7, 670	(17, 369)	(184, 240)	34, 865	(56, 0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 222, 732	936, 567	876, 070	1, 403, 731	1, 286, 28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 135, 062	953, 936	1, 060, 310	1, 368, 866	1, 344, 18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_	-	_	_	_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 222, 732	936, 567	876, 070	1, 403, 731	1, 286, 2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_	-	_	_	_
每股盈餘(元)	8. 96	7. 53	8. 37	10.80	10.58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述財務資料未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L ±	I				
年 度	最	近五年	度財務	資料(註1)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6, 675, 694	6, 856, 166	7, 004, 548	6, 675, 944	6, 535, 609
營 業 毛 利	2, 435, 575	2, 339, 751	2, 392, 902	2, 251, 345	2, 188, 623
營 業 損 益	1, 389, 471	1, 276, 374	1, 289, 981	1, 133, 315	1, 263, 1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 691)	(90, 458)	40, 627	540, 947	367, 893
稅 前 淨 利	1, 357, 780	1, 185, 916	1, 330, 608	1, 674, 262	1, 630, 99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 183, 670	968, 699	1, 086, 869	1, 398, 003	1, 384, 865
停業單位損失	_	-	-	-	_
本期淨利(損)	1, 183, 670	968, 699	1, 086, 869	1, 398, 003	1, 384, 8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7, 891	(17, 587)	(185, 020)	34, 851	(56, 8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 271, 561	951, 112	901, 849	1, 432, 854	1, 328, 03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 135, 062	953, 936	1, 060, 310	1, 368, 866	1, 344, 18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48, 608	14, 763	26, 559	29, 137	40, 6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 222, 732	936, 567	876, 070	1, 403, 731	1, 286, 2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48, 829	14, 545	25, 779	29, 123	41, 748
每股盈餘(元)	8. 96	7. 53	8. 37	10.80	10.58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述財務資料未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事務所名稱
104 年	賴宗羲、張淑瓊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 年	賴宗羲、張淑瓊	無保留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6 年	賴宗羲、張淑瓊	無保留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7 年	賴宗羲、張淑瓊	無保留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8 年	王照明、賴宗羲	無保留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最近 五	. 年度財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	率	44. 68	45. 37	46. 53	43. 63	68. 95							
結構 (%)	長期資金占不率	動產、廠房及設備比	157. 74	218. 81	222.80	203. 49	408.87							
償債	流動比率		36.06	77. 37	85. 27	51. 18	63. 29							
能力	速動比率		33. 30	71.39	79.69	48. 82	60.74							
月七 八	利息保障倍數		52. 31	42. 99	48. 19	62. 79	16.63							
	應收款項週轉	率(次)	40.87	33. 40	24. 85	22. 54	26.89							
	平均收現日數		8. 93	10. 93	14. 69	16. 19	13. 57							
經營	存貨週轉率(次)	36. 96	32. 78	30. 28	34. 10	40.91							
能力	應付款項週轉	率(次)	16.81	17. 29	17. 28	18. 35	18. 59							
AE /	平均銷貨日數		9. 87	11.13	12.05	10.70	8. 9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平均銷貨日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86	1.88	1.96	2. 16	2.3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0	0.72	0.73	0.71	0.57							
	資產報酬率 (%)	17. 33	14. 42	16. 23	20. 16	16.06							
	權益報酬率(%)	30. 62	25. 61	29. 40	36. 11	36. 71							
獲利	占實收	營業利益	105. 32	99. 98	91. 24	87. 19	84. 95							
能力	資本比率 (%)	稅前利益	106. 29	90.61	100.23	127. 61	121.57							
	純益率(%)		24. 16	19. 43	21.90	27. 79	26. 82							
	每股盈餘(元		8. 96	7. 53	8. 37	10.80	10.58							
現金	現金流量比率		61. 90	104. 43	100.02	42.67	100.53							
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		104.74	98. 49	93. 21	98. 45	96. 12							
加里	現金再投資比	率 (%)	9. 05	1.17	3. 26	4. 86	(0.55)							
槓桿			2. 20	2.42	2.57	2.67	2. 72							
度	財務槓桿度		1. 02	1.02	1.02	1.02	1.1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 本期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總資產週轉率下降及資產報酬率下降,主要係自108年適用IFRS16租賃公報使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 2. 本期負債占資產比率及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皆上升,主要係自108年適用IFRS16租賃公報使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 3. 本期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上升,主要係去年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而轉至流動負債, 故108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4. 本期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自108年適用IFRS16租賃公報使租賃負債利息增加所致。
- 5. 本期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去年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將於一年內 到期而轉至流動負債,故108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6. 本期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108年股利政策改變為逐季配發,且稅後淨利增加並迴轉原提列之 特別盈餘公積,致108年發放股利數較去年增加。

(2)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最近五	正 年度財:	務分析	
分析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 55	48. 88	49. 18	45. 40	68.60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28. 44	175. 67	180. 44	166. 34	328. 52
	流動比率	52. 58	100.90	112. 35	79. 96	108.09
償債能力	速動比率	47. 73		102.43	75. 74	103.59
	利息保障倍數	45. 45	37. 90	48. 48	64. 47	17. 20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7. 45	24. 70	20. 37	20.07	26. 07
	平均收現日數	13. 29	14. 77	17. 91	18. 18	14.00
	存貨週轉率(次)	18. 10	15. 20	12. 57	12. 24	15. 77
經營能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3. 65	14. 20	14. 61	14. 75	15. 32
	平均銷貨日數	20. 17	24. 01	29. 03	29. 82	23. 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2. 02	2. 04	2. 20	2. 26	2. 3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9	0.91	0. 94	0.87	0.68
	資產報酬率(%)	16. 18	13. 17	14. 90	18. 57	15. 24
	權益報酬率(%)	30. 92	24. 99	28. 61	34. 67	35. 19
	占實收 營業利益	109.63	100.70	101.78	89. 42	99. 14
獲利能力	資本比率 (%) 稅前利益	107. 13	93. 57	104. 98	132. 10	128. 02
	純益率(%)	17. 73		15. 52	20.94	21.19
	每股盈餘(元)	8. 96	7. 53	8. 37	10.80	10.58
	現金流量比率(%)	52. 58	79. 08	75. 92	39. 17	91.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6. 17	101.63	96. 35	99. 89	100.5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04	3. 90	4. 89	5. 08	2.0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 67	3. 10	3. 09	3. 22	2.83
りにった立	財務槓桿度	1.02	1.03		1.02	1.0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 本期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及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要係自108年適用IFRS16租賃公報使使用產增加所致。
- 2. 本期負債占資產比率及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皆上升,主要係自108年適用 IFRS16租賃公報使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 3. 本期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上升,主要係去年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而轉至流動負債,故108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4. 本期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自108年適用IFRS16租賃公報使租賃負債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5. 本期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係去年底最後匯款日較早,使去年平均應收餘額較高所致。
- 6. 本期存貨週轉率次數較去年增加,主係今年不再認列海外Regent之存貨,致今年平均存貨 餘額較去年下降所致。
- 7. 本期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去年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將 於一年內到期而轉至流動負債,故108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8. 本期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108年股利政策改變為逐季配發,且稅後淨利增加並迴轉原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致108年發放股利數較去年增加。

上開重要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

兹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照明、賴宗義兩位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暨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泛美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孔文

高志尚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 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 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 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潘思亮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119 號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晶華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華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華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 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晶華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餐旅服務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五);營業收入會計科目 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七)。

晶華集團提供客房住宿、餐飲服務、租賃及經營管理技術服務等,其中以餐旅服務 收入為主要營業項目,由於金額重大且因行業特性之故,產品單價低而銷售筆數眾多, 交易量龐大,錯誤發生之可能性相對較高,可能導致合併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因此 本會計師將餐旅服務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 瞭解及測試晶華集團所採用餐旅服務收入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確認銷售系統產生 之銷售報表金額與入帳金額一致。
- 2. 進行旅館及餐廳各式管理報表分析,包括分析住房率及房價、食品飲料之訂價、來客數及平均消費等資訊,以評估餐旅服務收入金額之合理性。
- 3. 執行證實測試,測試內容包括:
 - (1)核對客戶帳單及簽單記錄及入帳金額之正確。
 - (2)核對入帳金額與開立之發票金額相符。
 - (3)核對收款紀錄與原始入帳金額相符。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正確性-土地及建物

事項說明

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819,177 仟元及新台幣 3,751,080 仟元,分別佔總資產 33.70%及總負債 48.25%。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八);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九)及(十八)。

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晶華集團承租土地及建物供營業使用,因租期長且租金金額高,於民國108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重大,可能導致合併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將上述承租土地及建物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 取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計算表,並執行下列步驟
 - (1)核對該計算表內容與租賃合約之一致性。
 - (2)評估計算表所使用折現率之合理性。
 - (3)核算並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立帳金額及後續折舊費用、利息費用攤提金額之正確性。
- 2. 核對入帳金額與計算表之一致性。
- 3. 評估期末租賃負債依流動性分類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晶華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4,511 仟元及 1,007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22%及 0.01%,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0 仟元及 0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及 0%。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

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晶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負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 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 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 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 其目的非對晶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 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 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 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 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華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 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 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

會計師

賴宗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65945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38033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



	~h**	711 h			1 日	107 年 12 月 3	
	資產		<u>金</u>	額	<u>%</u>	<u>金 額</u>	<u>%</u>
1100	流動資產	 ()	¢	1 200 477	1.1	Φ 906 596	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08,477	11	\$ 896,586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 六(二)及八		770 (7)	7	1 040 017	1.2
1126	產一流動	* \-(m) # \		772,676	7	1,049,817	1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 六(四)及八		460 154	4	160, 407	2
1150	動	. (=)		460,154	4	160,407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11,911	-	29,14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93,840	2	264,033	3
1200	其他應收款			24,232	-	25,872	-
130X	存貨	六(六)		63,621	1	73,299	1
1410	預付款項			52,325	-	61,67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5		21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87,301	25	2,561,047	3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500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非 六(四)及八					
	流動			40,993	-	40,20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086,297	10	1,109,679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十四)					
		(十五)及八		2,664,508	23	2,824,132	3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819,177	34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	-	305,318	4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23,459	-	32,32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三)		47,465	-	50,81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三)及六(十三)	_	862,499	8	976,493	1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544,898	75	5,339,470	68
1XXX	資產總計		\$	11,332,199	100	\$ 7,900,517	100

(續 次 頁)



			108	年 12 月 3	1 日	107	年 12 月 31	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	427,053	4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五)及八		50,000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	六(十六)						
	債一流動			-	-		43,616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七)		529,882	5		504,196	6
2150	應付票據			10,747	-		17,252	-
2170	應付帳款			268,254	2		271,241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七)		889,855	8		779,914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2,032	1		133,706	2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六(十八)		260,529	2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九)(二十)		20,441			1,453,052	1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78,793	22		3,202,977	40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七)		11,687	-		10,539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二十)		1,348,292	1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三)		16	-		11	-
258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	六(十八)		3,490,551	31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二十二)						
		(二十三)		344,642	3		373,316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195,188	46		383,866	5
2XXX	負債總計			7,773,981	68		3,586,843	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二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274,020	11		1,267,458	16
	資本公積	六(二十)(二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222,196	2		115,442	2
	保留盈餘	六(二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74,020	11		1,267,458	1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0,832	1		201,929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02,852	6		1,359,984	1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14,191) (2)	(158,119)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 	3,269,729	29	-	4,054,152	52
36XX	非控制權益		-	288,489	3		259,522	3
3XXX	權益總計			3,558,218	32		4,313,674	5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2,220,210			.,,	
	重大之期後事項	+-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	11,332,199	100	\$	7,900,517	100
	八八八下五四十		Ψ	11,000,100	100	Ψ	,,,,,,,,,,,,,,,,,,,,,,,,,,,,,,,,,,,,,,,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潘思亮



經理人:吳偉正



會計主管:林明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u>108</u> 金	年 額	<u>度</u> %	<u>107</u> 金	<u>年</u> 額	<u>度</u>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七)	\$	6,535,609	100	\$	6,675,94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二)						
		(三十一)						
		(三十二)	(4,346,986)(67)(4,424,599)(6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88,623	33		2,251,345	34
	營業費用	六(六)(二十二)						
		(三十一)						
		(=+=)						
6100	推銷費用		(168,616)(2)(201,245)(3)
6200	管理費用		(756,904)(12)(916,785)(1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25,520)(14)(1,118,030)(17)
6900	營業利益			1,263,103	19		1,133,315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四)(二十八)		86,831	1		50,99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二十九)		370,346	6		509,406	7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三十)	(100,659)(1)(26,37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六(七)						
	合資損益之份額			11,375			6,92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7,893	6		540,947	8
7900	稅前淨利			1,630,996	25		1,674,262	2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三)	(246,131)(4)(276,259)(4)
8200	本期淨利		\$	1,384,865	21	\$	1,398,003	21

(續 次 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u>108</u> 金	<u></u> 第	<u>度</u> %	107 金	<u></u> 年 額	<u>度</u>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14 22		<u> </u>			<u> </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二十二)	(\$	1,551)	-	(\$	12,39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六(三十三)						
	稅			779			3,430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772)	-	(8,96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6,063)(1)		43,81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56,063)(1)		43,81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6,835)(1)	\$	34,85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28,030	20	\$	1,432,854	2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44,181	20	\$	1,368,866	21
8620	非控制權益			40,684	1		29,137	
			\$	1,384,865	21	\$	1,398,003	2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86,282	19	\$	1,403,731	21
8720	非控制權益			41,748	1	-	29,123	
			\$	1,328,030	20	\$	1,432,854	2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0.58	\$		10.8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四)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9.98	\$		10.2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吳偉正



會計主管:林明月





 歸屬
 於母
 公司
 業主
 之權
 注

 資本
 公積保
 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模算 計並通服服本旅行沿機切 服 横上空石鈴八楼林园石岭八楼本八配石岭之谷榆羊领缅

	附 註	普通股股本	發 行 溢	價 認 股 権	法定盈餘公私	養 特別盈餘公積	財 1 未分配盈餘 之	務報表與 异 兌 换 差 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7 年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1,267,458	\$ -	\$ 115,442	\$1,267,458	\$ 32,770	\$1,045,289 (\$	201,929)	\$ 3,526,488	\$ 225,399	\$ 3,751,887
本期淨利				-			1,368,866	-	1,368,866	29,137	1,398,0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u> _			<u>-</u>	<u>-</u> _	(8,945)	43,810	34,865	(14_)	34,8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u> _		<u>-</u>			1,359,921	43,810	1,403,731	29,123	1,432,854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六)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9,159	(169,159)	-	-	-	-
現金股利		-	-	-	-	-	(876,067)	-	(876,067)	-	(876,067)
投資子公司-非控制權益現金增資數								<u>-</u>		5,000	5,00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267,458	\$ -	\$ 115,442	\$1,267,458	\$ 201,929	\$1,359,984 (\$	158,119)	\$ 4,054,152	\$ 259,522	\$ 4,313,674
108 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1,267,458	\$ -	\$ 115,442	\$1,267,458	\$ 201,929	\$1,359,984 (\$	158,119)	\$4,054,152	\$ 259,522	\$4,313,674
本期淨利		-	-	-	-	-	1,344,181	-	1,344,181	40,684	1,384,8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827_) (56,072)	(57,899_)	1,064	(56,835_)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u>			1,342,354 (56,072)	1,286,282	41,748	1,328,030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六)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3,810)	43,810	-	-	-	-
現金股利		-	-	-	-	-	(1,403,709)	-	(1,403,709)	-	(1,403,709)
108 年第二季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	6,562	-	(6,562)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7,287)	47,287	-	-	-	-
現金股利		-	-	-	-	-	(780,312)	-	(780,312)	-	(780,31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六(二十)	6,562	115,409	(8,655)	-	-	-	-	113,316	-	113,316
屬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	-	-	-	-	-	-	(7,908)	(7,908)
處分子公司								<u>-</u>		(4,873_)	(4,873_)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74,020	\$ 115,409	\$ 106,787	\$1,274,020	\$ 110,832	\$ 602,852 (\$	214,191)	\$3,269,729	\$ 288,489	\$3,558,21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吳偉正 ~86~



會計主管:林明月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30	996	\$	1.674	1,262
調整項目		Ψ	1,050	,,,,	Ψ	1,07	1,202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六(二)(十六)(二						
之淨(利益)損失	十九)	(54	,865)		17	7,79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六(七)	(,375)	(5,921)
折舊費用	六(八)(九)(十			, , , ,		·	· , · = · /
	一)(三十一)		715	,599		410	,806
營業器具轉列費用數	六(八)			,833			3,040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166			16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九)	(10	,435)			161
處分子公司損失(利益)	四(三)及六(二十			, ,			
	九)			15	(480),994)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九)	(861)	`		-
應付款逾期轉列其他收入	六(二十八)	ì	8	,803)	(3	3,88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十一)(二十			, ,	`		, ,
	九)	(197	,283)			_
攤銷費用	六(十二)(三十			, – ,			
	-)		12	,059		18	3,174
長期預付租金轉列費用數				_			7,660
利息費用	六(三十)		100	,659			5,379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八)	(,389)	(2,2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		,	`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	,126	(246	5,978)
應收票據				,237	·		738
應收帳款			70	,193	(60),861)
其他應收款				,205	·		2,880
存貨				,678			3,449
預付款項				,634		2	4,607
其他流動資產				149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685	(1,1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6	,834		31	1,074
應付票據		(6	,505)			7,779
應付帳款		(2	,987)		4	5,317
其他應付款			100	,899		31	1,008
其他流動負債			5	,522	(4	5,9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2	,297)	(30),17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	,906)			38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58	,783		1,441	1,556
收取之利息			24	,166			1,932
支付之利息		(,183)	(1,836)
支付所得稅		(,691)	(9,9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52				1,740

(續 次 頁)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299,747)	(\$	33,	5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788)	(1,	20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六)	(257,763)	(191,	280)
取得使用權資產		(14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01		2,	162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二)	(1,018)	(13)
存出保證金增加		(677)	(1,	065)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61		2,	843
預付設備款增加		(3,019)	(7,	006)
因投資子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入	四(三)		-		5,0	000
處分子公司之收現數	六(三十六)		4,858		406,	64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493,329			-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轉出數	六(三十六)	(9,713)	(28,	2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9,124)		154,	2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十四)(三十					
	七)		427,053	(23,	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十五)(三十					
	七)		5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七)		9,554		6,	458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七)	(15,377)	(14,	383)
贖回公司債	六(三十七)		-	(67,	9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七)	(258,405)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六)	(2,184,021)	(876,	067)
非控制權益變動	六(三十七)	(7,9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79,104)	(974,	892)
匯率影響數		(1,956)		9,	2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1,891		443,	3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96,586		453,	2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08,477	\$	896,	58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潘思亮



經理人:吳偉正



會計主管:林明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附設中西餐廳、咖啡廳、酒吧與會議廳等,以及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各種休閒育樂產業設施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業務等。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u>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u>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 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四小月叶八七十月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	集團財務狀況與財
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 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 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 揭露。
-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 \$4,126,717 及租賃負債 \$3,998,200,並調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918 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599。

-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 下:
 - (1)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 (2)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 賃之方式處理。
 - (3)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4)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 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 區間為 1.44%~1.93%。
-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 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 **债的金額相同。**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 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 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 民國109年1月1日 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 墾。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 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 待國際會計準則 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 墾。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捐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 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 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 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 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 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 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 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 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 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 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 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 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2. 717C B IJ M	初报日之 1 公 5 .		所持股利	灌百分比	
			108年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說明
晶華國際酒店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天祥晶華)			55	- WO 74
晶華國際酒店 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13
晶華國際酒店 股份有限公司	故宮晶華股份有限公司(故宮晶華)	餐飲業	100	100	
晶華國際酒店 股份有限公司	達美樂披薩股份有限公司(達美樂)		100	100	
晶華國際酒店 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公寓大廈管理維 護股份有限公司(晶 華公寓大廈)		50.01	50.01	
晶華國際酒店 股份有限公司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Silks Global)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10、16
	晶華開發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晶華開發)	一般旅館業	_	50	註11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晶華一品酒店管理 (上海)有限公司(晶 華一品)	酒店管理、物 業管理、投資 及建築設計諮 詢	51	51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經營旅館業務	-	_	註5、9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Silks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10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Silks Denmark (BVI)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10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 107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說明 Silks Global Silks Europe (BVI) 一般投資業 註10、12 Holding, Limited Limited Silks Global Regent Malaysia 經營旅館業務 註3 Holding,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 Limited(BVI) Silks IP Holdings 旅館商標業務 Silks Global 100 註10、15 Holding, Limited Limited Silks Global Regent Asia 經營旅館業務 註5、7 Holding, Pacific Management Limited Limited Silks Global Silks Residences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10 Holding, Limited Limited Silks Global FIH Management 經營旅館業務 100 100 註4、14 Holding, Limited Limited 註5、6、 Regent Regent Hospitality 商標註冊業務 International Worldwide, Inc. 8 Hotels Limited Regent Asia 註5 Regent 經營旅館業務 International Pacific Hotel Hotels Management Limited Limited PT Regent 經營旅館業務 註5 Regent International Indonesia Hotels Limited Regent Asia PT Regent 經營旅館業務 註5 Pacific Hotel Indonesia Management Limited Silks Europe Regent Berlin 經營旅館業務 註5

(BVI) Limited GmbH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	107年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2月31日	12月31日	說明
Silks Denmark (BVI) Limited	Silks A/S	經營旅館業務	100	100	註1、2、 10
Silks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Silks Hospitality, LLC	遊輪商標業務	100	100	註10

- 註1: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 註2: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 註 3:因應本集團組織之規劃, Regent Malaysia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BVI)於民國 106 年 4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解散,解散清算程序已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5 日辦理完成。
- 註 4: 因應本集團業務發展規劃, 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於 民國 107 年經董事會通過成立 FIH Management Limited, 相關設 立登記程序已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辦理完成。
- 註 5:本集團為擴大麗晶(以下簡稱「Regent」)酒店全球版圖,於民國 107年3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將 Regent Global 之部分子公 司轉讓與英國洲際酒店集團(以下簡稱「IHG」),以共同開發 Regent 酒店全球品牌授權業務。轉讓之子公司及股權資訊如下:

轉讓之子公司名稱	轉讓之股權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51%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100%
Regent Asia Pacific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	"
PT Regent Indonesia	"
Regent Berlin GmbH	"
Regent Asia Pacific Management Limited	11

本集團與 IHG 已於民國 107年3月14日簽訂轉讓合約,於交易完成後 IHG 將取得上述子公司之股權及 Regent 之海外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二)),合約總價款計美金39,550仟元,依合約約定 IHG 將分期支付,民國 107年7月1日支付美金13,350仟元;民國 110年1月及113年1月分別支付美金13,100仟元(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雙方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完成交易,本集團喪失對上述子公司之控制,其中對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之持股比例自 100%下降至 49%,本集團對其尚有重大影響,故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將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之股權投資重分類為「採權益法之投資」,並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剩餘投資,請詳附註六(七)。

註 6: 因應註 5 所述之股權轉讓合約,本集團進行組織調整,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於民國 107 年經董事會通過將其子公司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移轉為 Regent Global 之子公司,相關程序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6 日辦理完成。

- 註 7: 因應註 5 所述之股權轉讓合約,本集團進行組織調整,Regent Global 於民國 107 年經董事會通過將其子公司 Regent Asia Pacific Management Limited 移轉為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之子公司,相關程序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1 日 辦理完成。
- 註 8:因應註 5 所述之股權轉讓合約,本集團進行組織調整,Regent Global 於民國 107 年經董事會通過將其子公司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Inc. 移轉為 FIH Management Limited 之子公司,相關程序已於民國 107年6月15日辦理完成。
- 註 9:因應註 5 所述之股權轉讓合約,本集團進行組織調整,Regent Global 於民國 107 年經董事會通過將其子公司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移轉為 FIH Management Limited 之子公司,相關程序已於民國 107年6月28日辦理完成。
- 註 10:因應 Regent 海外商標權及特許權品牌之轉讓, Regent Global 於 民國 107年7月經董事會通過,將 Regent Global 及其部分子公 司更名,相關資訊如下:

更名前	更名後	程序完成時點
Regent Global	Silks Global	民國107年7月12日
Holdings Limited	Holding, Limited	
Regent	Silks	民國107年7月10日
Hospitality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BVI) Limited	
Regent	Silks	民國107年7月5日
Hospitality	Hospitality,	
Worldwide LLC	LLC	
Regent	Silks	民國107年7月16日
Denmark	Denmark	
(BVI) Limited	(BVI) Limited	
Regent A/S	Silks A/S	民國107年7月12日
Regent Europe	Silks Europe	民國107年7月10日
(BVI) Limited	(BVI) Limited	
Regent	Silks	"
Residences	Residences	
Limited	Limited	
Regent IP	Silks IP	"
Holdings Limited	Holdings Limited	

註 11:本公司於民國 107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與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晶華開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其額定資本額為\$100,000,實收資本額為\$10,000,持股比例各為50%,相關設立登記程序已於民國 107年8月30日辦理完成;另因本集團業務發展規畫,本公司於民國 108年8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晶華開發股權轉讓與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致本公司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相關轉讓程序已於民國 108

年 8 月 26 日辦理完成,處分之相關現金流量資訊,請詳附註 六(三十六)4.。

- 註 12: 因應本集團組織之規畫,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與Silks Europe(BVI) Limited 於民國 107年7月23日經雙方董事會通過合併,存續公司為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相關程序已於民國 107年7月26日辦理完成。
- 註 13: Silks 於民國 108 年 9 月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款計 \$199,991, 相關減資程序已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6 日辦理完成。
- 註 14: FIH Management Limited 於民國 108 年 9 月辦理現金減資計美金 8,000 仟元,相關減資程序已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7 日辦理完成。
- 註 15: 因應集團組織之規劃, Silks IP Holdings Limited 於民國 108年 10月 16日經董事會通過解散,解散清算程序已於民國 108年 11月 19日辦理完成。
- 註 16: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於民國 108 年 10 月辦理現金 減資計美金 8,000 仟元,相關減資程序已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0 日辦理完成。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 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 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 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 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 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 衡量。
 -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 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 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 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 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 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 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

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 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 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 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應收帳款及票據

-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 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本公司、天祥晶華及故宮 晶華成本之結轉採移動平均法,達美樂則採先進先出法。期末存貨採成 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 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銷售尚須投入之 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4.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 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 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 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 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 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1年 ~ 43年機器設備5年電腦通訊設備3年 ~ 7年運輸設備2年 ~ 20年辦公設備3年 ~ 15年租賃物改良2年 ~ 20年其他設備2年 ~ 20年

5. 營業器具於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其中制服及廚具係按 2~3 年平均攤提;其餘營業器具則於實際破損時轉列為費用。

(十七)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 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一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赁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 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 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36年。

(二十)無形資產

- 1.台灣地區 Regent 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經評估該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且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 2.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4年攤銷。

(二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預付租金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 (1)本公司為取得地上權而給付之權利金、建地原住戶拆遷土地收購 之補償費及地上權設定規費等,自地上權設定登記完成日起,按 設定期限50年平均攤銷。
- (2)天祥晶華為取得地上權而給付之權利金,自土地使用權設定登記 完成移轉日起,按設定剩餘期限36年平均攤銷。

(二十二)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主係指陳飾品,如購入之國畫、版畫及古董等藝術品,以取得成本為 入帳基礎,平時不計提折舊,實際處分時再沖銷成本。

(二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2.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

(二十四)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五)應付帳款及票據

-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及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 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 係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 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 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七)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 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一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八)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九)非避險之衍生性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三十)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三十一)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確定福利計書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 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 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 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 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 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 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

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三十二)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與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別者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之時點,近時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 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三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 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 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五)收入

 本集團主要提供餐飲服務、客房住宿及品牌授權等相關服務。當本 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 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1)餐飲服務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向客戶收取。本集團之銷售政策給予客戶於購買後一定時間內退貨之權利,銷貨退回之估計,係於銷售時點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該等退貨,依歷年經驗,評估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後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假設之有效性。
- (2)客房住宿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
- (3)品牌授權係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集團之品牌授權予客戶使用,因授權係可區分,故依據授權之性質決定授權收入於授權期間認列。另依客戶營業額之一定比例計算變動授權收入,於後續銷售發生時認列收入。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三十六)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u>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u>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 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 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 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 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 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 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 整。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47,465。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124,7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506	\$	28, 852		
支票存款		23,976		34, 358		
活期存款		261, 124		203, 640		
定期存款		817, 871		629, 736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90,000				
合計	\$	1, 208, 477	\$	896, 586		

-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 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因禮券定型化契約而需存入 履約保證信託專戶之銀行存款分別計 \$146,177 及\$160,209,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 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用途受限之定期存單分別計 \$695 及\$198,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請詳 附註八說明。
- 4.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分別計\$313,282 及\$0,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用途受限之定期存單分別計 \$40,993 及\$40,205,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 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	3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673, 217	\$	997, 109	
"一信託禮券		88, 056		49, 056	
評價調整		11, 403		3, 652	
合計	\$	772, 676	\$	1, 049, 817	

1.	透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認	列	於	損	益	之	明	細	如	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1,249

- 2. 本集團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 形,請詳附註八。
-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 二(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項目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500
-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 分別為\$500及\$500。
-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 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00及\$500。
- 3.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 詳附註十二(二)。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受限制銀行存款-信託禮券	\$	146, 177	\$	160, 209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313, 282		_		
質押定期存款		695		198		
合計	\$	460, 154	\$	160, 407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40, 993		40, 205		
合計	\$	40, 993	\$	40, 205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6, 382 利息收入

-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 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01,147及\$200,612。
-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 詳附註八。
-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3	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u>	11, 911	\$ 29, 148
應收帳款	\$	195, 026	\$ 265, 219
減:備抵呆帳	(1, 186) (1, 186)
	\$	193, 840	\$ 264, 033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	2月31	日		107年12月31日				
	<u></u>	医收帳款	應收票據		<u> </u>	態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95, 026	\$	11, 911	\$	265, 219	\$	29, 148		
以上係以	く逾期	天數為基準	準進行	之帳齡分	析。					

-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 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206,937、\$294,367 及\$370,922。
- 3.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保證 金分別為\$185,124 及\$190,947,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 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 分別為\$193,840 及\$264,033。
- 5.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存貨

	_108 <i>±</i>	₹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料	\$	33, 108	\$	41, 137	
食品		19, 551		21, 520	
飲料(含酒類)		7, 180		7, 434	
商品		3, 782		3, 208	
	\$	63, 621	\$	73, 299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為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563,750 及\$1,559,335。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明細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RHW)	\$ 1,086,297	\$ 1, 109, 679
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RHW	\$ 11,375	\$ 6,921

3. 本集團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主要營業場所

開曼群島

 持股比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衡量方法

 49%
 權益法

4. 本集團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公司名稱

RHW

		RHW					
	108-	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 E				
流動資產	\$	15,974	\$	16, 604			
非流動資產		436, 312		447,082			
流動負債	(3,863)	(11, 198)			
淨資產總額	<u>\$</u>	448, 423	\$	452, 488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註)	\$	219, 727	\$	221, 719			

註:帳面價值與可辨認淨資產之差額為商譽。

綜合損益表

		R	HW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u>\$</u>	24, 940	\$	21, 50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3, 215	\$	17, 9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u>\$</u>	23, 215	\$	17, 962

- 5. 本集團於民國 107年6月30日出售 RHW 51%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 RHW 之控制,因此本集團將 RHW 之股權投資重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剩餘投資,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註5。 RHW 擁有 Regent 之海外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本集團持有該公司 49% 股權與 IHG 共同經營,未來將透過與 IHG 之合作,拓展國際市場,開發 Regent 全球酒店品牌授權業務。
- 6. RHW 於民國 108 年 10 月經該公司股東會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美金 1,481 仟元,相關減資程序目前尚在辦理中。
- 7. 本集團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電	腦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辨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赁物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8年1月1日	A 050 450	A 2 500 005	A 101 00E A	00.111	t 45 500	4 01 000	A 100 110	* FEO. 0.40	A. 1.040.400	.	A 5 004 011
成本	\$ 273, 472	\$ 2,733,207	\$ 131,867 \$			\$ 91,030	\$ 168, 448	\$ 572,040	\$ 1,843,436	\$ 55, 998	\$ 5, 984, 311
累計折舊		(1, 530, 535)	(113, 693) (49, 832) (25, 011)	62, 380)	<u> </u>	(206, 955)	(1, 185, 691)	ф 55 000	(3,174,097)
	\$ 273, 472	<u>\$ 1, 202, 672</u>	<u>\$ 18, 174</u> <u>\$</u>	19, 279	\$ 20,691	\$ 28,650	<u>\$ 168, 448</u>	\$ 365, 085	\$ 657, 745	\$ 55, 998	\$ 2,810,214
<u>108年</u>											
1月1日	\$ 273, 472	\$ 1, 202, 672	\$ 18, 174 \$,	,	\$ 28,650	\$ 168, 448	\$ 365, 085	\$ 657, 745	\$ 55, 998	\$ 2,810,214
增添	-	33, 709	5, 716	4,950	5, 414	1,699	20, 829	4, 493	86, 219	110, 767	273,796
處分	_	-	-,,	- (562) (_	(0,000)
重分類	_	32, 014		469	- (. , ,	4, 369	4, 399	78, 323	(112,924)	1,717
折舊費用	-	(151, 151)	(4,567)	10, 123) (6, 697) (6, 714)	-	(32, 148)	(183, 019)	_	(394, 419)
營業器具轉列費用	_	-	-	_	_	_	(22, 833)	_	-	_	(22,833)
淨兌換差額									(1)		(1)
12月31日	\$ 273, 472	<u>\$ 1, 117, 244</u>	<u>\$ 15,089</u> \$	14, 575	\$ 18,846	\$ 21,329	\$ 170, 794	\$ 340, 306	\$ 639,012	\$ 53,841	\$ 2,664,508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273, 472	\$ 2,760,930	\$ 117,830 \$	54, 341	\$ 45,879	\$ 81,057	\$ 170,794	\$ 561,644	\$ 1,756,607	\$ 53,841	\$ 5,876,395
累計折舊		(1, 643, 686)	(102, 741) (39, 766) (27, 033) (59, 728)	_	(221, 338)	(1, 117, 595)	_	(3, 211, 887)
	\$ 273, 472	\$ 1, 117, 244	\$ 15,089 \$	14, 575	\$ 18,846	\$ 21,329	\$ 170, 794	\$ 340, 306	\$ 639, 012	\$ 53,841	\$ 2,664,508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辨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賃物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7年1月1日		<u> </u>	7人的以用	NA CONTRACTOR	之) ^[]	5 米 品 八	祖真初以民	人口以所	- 水儿一在	<u> </u>
成本	\$ 273, 472	\$ 2,768,816	\$ 129, 275 \$	79, 360	\$ 45,597	\$ 87,010	\$ 166,659	\$ 603, 197	\$ 2, 185, 802	\$ 71,508	\$ 6,410,696
累計折舊	<u> </u>	(1, 440, 800)	(<u>112, 520</u>) (48, 145) (25, 234)	55, 698)		(191, 812)	$(\underline{1,447,259})$		$(\underline{3,321,468})$
	\$ 273, 472	\$ 1, 328, 016	<u>\$ 16,755</u> <u>\$</u>	31, 215	\$ 20, 363	\$ 31,312	\$ 166,659	\$ 411, 385	\$ 738, 543	\$ 71,508	\$ 3,089,228
<u>107年</u>											
1月1日	\$ 273, 472	\$ 1,328,016	\$ 16,755 \$	31, 215	\$ 20,363	\$ 31,312	\$ 166,659	\$ 411, 385	\$ 738, 543	\$ 71,508	\$ 3,089,228
增添	_	20, 534	6, 228	5, 980	9, 157	5, 413	18, 190	2, 394	51, 306	53, 431	172,633
處分子公司	_	(4,425)	- (4, 141)	_	_	(2,645)	_	(4, 281)	_	(15, 492)
處分	_	_	(9)	- (2,090)	_	(37)	_	(187)	_	(2, 323)
重分類	-	9, 257	-	-	-	=	4, 339	114	60, 219	(68, 941)	4, 988
折舊費用	-	(150, 706)	(4,800) (13, 739) (6, 739) (8, 075)	-	(34, 890)	(187, 849)	=	(406,798)
營業器具轉列費用	_	-	-	_	_	_	(18, 040)	_	_	_	(18, 040)
淨兌換差額		((36)			(18)		(6)		(64)
12月31日	\$ 273, 472	\$ 1, 202, 672	\$ 18,174 \$	19, 279	\$ 20,691	\$ 28,650	\$ 168, 448	\$ 379,003	\$ 657, 745	\$ 55, 998	\$ 2,824,132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273, 472	\$ 2,733,207	\$ 131,867 \$			\$ 91,030	\$ 168, 448	\$ 604, 706	\$ 1,843,436	\$ 55, 998	\$ 6,016,977
累計折舊		$(\underline{1,530,535})$	(113,693) (_	49, 832) (25, 011)	62, 380)		(225, 703)	$(\underline{}1,185,691)$		$(\underline{3,192,845})$
	\$ 273, 472	<u>\$ 1, 202, 672</u>	<u>\$ 18,174</u> <u>\$</u>	19, 279	\$ 20,691	\$ 28,650	<u>\$ 168, 448</u>	\$ 379,003	\$ 657, 745	\$ 55,998	<u>\$ 2,824,132</u>

^{1.}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並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息資本化情形。

^{2.} 處分子公司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註5及附註六(三十六)。

^{3.}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4.}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本期未有重大變動,請參閱附註四(十六)說明。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屬於復原成本之租賃改良物已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項下。

(九)租賃交易一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大樓及營業場所等,租賃期間介於民國73年 至民國124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本集團認列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土地	\$ 1, 173, 171
建物	2, 646, 006
	<u>\$</u> 3, 819, 177
	108年度
	折舊費用
土地	\$ 80, 922
建物	238, 713
	<u>\$ 319,635</u>

-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82,448。
-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	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2,72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094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99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40,499

4.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378,021。

(十)租賃交易一出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商店街之商場及地下停車場,租賃期間介於 民國 95 年至 11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 條件。
-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租金收入108年度屬變動租賃給付認列之租金收入\$ 165,598\$ 187,086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30, 218	\$	210, 645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133, 703		100, 434
超過2年但不超過3年		67, 641		55, 077
超過3年但不超過4年		37,490		21,634
超過4年但不超過5年		28, 139		7, 629
超過5年		2, 700		_
	\$	499, 891	\$	395, 419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212, 614	\$	153, 962	\$	366, 576
累計折舊			(61, 258)	(61, 258)
	\$	212, 614	\$	92, 704	\$	305, 318
<u>108年</u>		_				_
1月1日	\$	212, 614	\$	92, 704	\$	305, 318
處分	(216, 817)	(92, 992)	(309,809)
折舊費用		_	(1,545)	(1,545)
淨兌換差額		4, 203		1,833		6, 036
12月31日	\$	_	\$	_	\$	_
100 5 10 11 01 -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_	\$	_	\$	_
累計折舊						
	\$		\$		\$	_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7年1月1日		_				_
成本	\$	201, 915	\$	146, 214	\$	348, 129
累計折舊			(54, 298)	(54, 298)
	\$	201, 915	\$	91, 916	\$	293, 831
<u>107年</u>		_		_		_
1月1日	\$	201, 915	\$	91, 916	\$	293, 831
折舊費用		_	(4,008)	(4,008)
淨兌換差額		10, 699	_	4, 796		15, 495
12月31日	\$	212, 614	\$	92, 704	\$	305, 318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212, 614	\$	153, 962	\$	366, 576
累計折舊	Ψ		(61, 258)		61, 258)
ハ・ * 日	\$	212, 614	\$	92, 704	\$	305, 318
1 加农以一千分		、刀十七米	\F	地 叩 •	-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9, 851	\$ 9, 41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		
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 545	\$ 4, 008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499,007,係依據鄰近地區類似物件之市場成交價格推定。

- 3. Si1ks 於民國 93 年 2 月與 PACIFIC RESOURCE JAPAN 有限會社 (PRJ) 依日本法簽立之隱名合夥契約,以設立隱名合夥經營事業體,另於民國 93 年 9 月簽訂增補合約,約定由 Si1ks 出資日幣 1,315,800 仟元,為隱名合夥人,且有財務查核管控權限;民國 98 年度隱名合夥資產收益權之分配款為日幣 45,425 仟元,以部分分配款增加投資,致投資總價款增為日幣 1,317,700 仟元;另 PRJ 則擔任營業者,以執行所買受位於日本東京目黑區五丁目大樓之租售業務。PRJ 應適時出租或出售,其營收金額扣除必要費用、稅捐及營業者報酬(出賣價款淨額之 5%,及年出租金額之 3%)後,歸諸 Si1ks。
- 4. 為維護 Silks 之權益,避免 PRJ 逕自處分合夥財產,甚至不當借貸致影響合夥財產及 Silks 權益。Silks 與 PRJ 乃於不影響該契約之隱名合夥法律關係範圍內,與 PRJ 負責人鄭青慧女士及大股東蔣鐵生先生簽署協議書,如違反協議約定,PRJ 負責人鄭青慧女士應對 Silks 負損害賠償責任,大股東蔣鐵生先生應負連帶賠償責任,以加強 Silks 對 PRJ 財務之實際控管並補強隱名合夥契約對 Silks 權益之保全。
- 5. 本集團為營運上之規畫, Silks 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 將投資性不動產出售予株式會社ポルチーニ,出售金額計 \$538,785(日圓 1,950,000 仟元),雙方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簽 訂轉讓合約,並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4 日完成交易,扣除相關交易成 本及費用,認列處分利益計\$197,283,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 108 年 8 月 21 日上述款項已全數如期收訖。

(十二)無形資產

	商	標、特許權		
	及,	品牌經營權	其他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191, 176 \$	2, 560 \$	193, 736
累計攤銷	(159, 703) (1, 707) (161, 410)
	\$	31, 473 \$	853 \$	32, 326
108年				
1月1日	\$	31, 473 \$	853 \$	32, 326
增添		_	1,018	1,018
重分類		_	2, 174	2, 174
攤銷費用	(10, 550) (1,509) (12, 059)
12月31日	\$	20, 923 \$	2, 536 \$	23,459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191, 176 \$	6, 098 \$	197, 274
累計攤銷	(170, 253) (3, 562) (173, 815)
	\$	20, 923 \$	2,536 \$	23, 459

	-	標、特許權 品牌經營權		商譽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1, 572, 750	\$	171,353	\$	19, 259	\$	1, 763, 362
累計攤銷	(146, 607)			(13, 268)	(159, 875)
	\$	1, 426, 143	\$	171, 353	\$	5, 991	\$	1,603,487
<u>107年</u>								
1月1日	\$	1, 426, 143	\$	171, 353	\$	5, 991	\$	1,603,487
增添		_		_		13		13
處分子公司	(815, 625)	(175,383)	(130)	(991, 138)
處分	(598, 539)		_		_	(598, 539)
攤銷費用	(13,096)		_	(5, 078)	(18, 174)
淨兌換差額		32, 590		4,030		57		36, 677
12月31日	\$	31, 473	\$		\$	853	\$	32, 326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191, 176	\$	_	\$	2, 560	\$	193, 736
累計攤銷	(159, 703)			(1, 707)	(161, 410)
	\$	31, 473	\$	_	\$	853	\$	32, 326

- 1. 本集團於民國 96 年 1 月取得達美樂股權,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企業鑑價報告係屬可辨認無形資產-品牌經營權價值計\$170,253,按合約之剩餘年限攤銷,已於民國 108 年 10 月攤提完畢。
- 2. 本集團於民國 99 年 9 月取得 REGENT 之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計美金 47,127 仟元,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企業鑑價報告,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其經濟及生命年限為永續,為不可分割之無形資產。此外,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 REGENT 之品牌及特許權等並未發生減損,用於估計使用之折現率為依本集團預估之最低報酬決定。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6 月出售 Regent Global 部分子公司之股權予 IHG,依本集團與 IHG簽訂之股權轉讓合約將 Regent 之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轉讓予 IHG(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帳列成本為\$1,414,164),另為配合本集團未來經營策略,本公司保留台灣地區 Regent 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其使用範圍如下:

- (1)本公司擁有 Regent 在台灣地區之永久使用權,並可在海外拓展台灣 Regent 之行銷業務, IHG 也可在台灣推廣 Regent 業務。
- (2)本公司不可冠上麗晶商標之商標在海外行銷,使用或授權該商標權。
- (3)本公司僅能使用 Regent Taipei 之商標於台灣及海外相關零售通路行銷。
- (4)本公司使用 Regent 網域之名稱僅限於 Regent Taiwan. com、Regent Taipei. com 或 Regent xxxx. com. tw。
- (5)本公司若未來在台灣新設立 Regent Hotel,除 Regent Taipei以

外,均需依照 IHG 設立之品牌標準。

相關股權轉讓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註5。

3. Regent Europe(BVI) Limited 於民國 99 年 6 月取得 Regent Berlin GmbH 之股權,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企業鑑價報告係屬不可辨認無形資產-商譽,價值計美金 5,758 仟元。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估計使用之折現率為依本集團預估之最低報酬決定。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6 月出售 Regent Berlin GmbH 之股權予 IHG,相關無形資產-商譽亦同時出售,相關股權轉讓說明,請詳附註四 (三)2. 註 5。

4.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	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成本	\$	_	\$	23	
推銷費用		12, 059		18, 151	
	\$	12, 059	\$	18, 174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	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長期應收款	\$	765, 386	\$ 762, 260
土地使用權		_	114, 599
存出保證金		91, 429	91, 913
其他		5, 684	 7, 721
	\$	862, 499	\$ 976, 493

- 1. 長期應收款主係出售 Regent Global 之部分子公司及 Regent 之海外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予 IHG 之應收款項,金額計美金 26,200 仟元,考慮時間價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帳上金額為美金 24,893 仟元(折合\$746,291),相關交易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註5。
- 2.(1)本公司於民國 65 年與台北市政府簽定設定地上權合約,自地上權設定登記完成日起(民國 73 年)起算,存續期間為 25 年,期滿後得再延長 25 年,惟合計不得超過 50 年。於契約存續期間,本公司每年應依公告地價之一定比率支付租金予台北市政府,約定之租金如不足台北市政府繳納地價稅時,應按該地每年實際繳納地價稅金額調整。期滿時,本公司不得任意拆除附著於建築物之固定設備,並應將房屋連同固定設備一併無條件轉歸台北市政府。
 - (2)天祥晶華之地上權係支付台灣中國旅行社權利金後,向國有財產 局設定地上權,期限至民國 118 年,合約之主要內容尚包括:
- A. 每年地租係按公告地價(惟未規定公告地價者按不動產評議地價)之 一定比率計算。
- B. 設定地上權期滿時,該地上所有之建築物,將無條件歸國有財產局所有。

(3)本集團承租地上權,租賃期間介於民國73至123年。民國107年 度認列\$85,814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重大合約之未來最低租 賃給付總額如下:

不超過1年107年12月31日不超過1年\$ 85,814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343,256超過5年886,363\$ 1,315,433

註: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上述揭露僅於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上述地上權已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項下。

(十四)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	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 053	1.30%	樂富一號受益憑證
信用借款		425,000	0.97%~1.07%	無
	\$	427, 053		

有關本集團為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所述。

(十五)應付短期票券

	<u> 108</u> £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發行面值	\$	50,000	\$ -	
利率區間		1.01%	_	

有關本集團為應付短期票券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所述。

(十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08年1</u>	108年12月31日		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_	\$	9, 716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33, 900
合計	\$		\$	43, 616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 (損失)分別計\$43,616及(\$23,250)。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8	年12月31日	107	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14, 801	\$	293, 881
應付設備款		44,825		28, 792
應付保險費		23, 147		21, 321
應付財產稅		20,587		18, 357
應付權利金		19, 985		20, 911
應付廣告費		19,639		20, 226
應付勞務費		10,236		21, 611
應付水電費		8, 796		8, 978
應付回饋金		6, 921		3, 498
應付投資款 - 購買受益憑證		2, 736		_
應付土地租金		_		43,455
其他		418, 182		298, 884
	\$	889, 855	\$	779, 914

(十八)租賃負債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 260, 529	\$ -
租賃負債-非流動	\$ 3, 490, 551	\$ -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認列租賃負債。本期認列之利息費用及現金流出總額,請詳附註六(九)。

(十九)其他流動負債

	_108年	_108年12月31日_		107年12月31日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_	\$	1, 438, 133		
其他		20, 441		14, 919		
合計	\$	20, 441	\$	1, 453, 052		

(二十)應付公司債

	_108	3年12月31日	107	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 382, 800	\$	1,5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4, 508)	(61, 867)
		1, 348, 292		1, 438, 133
减:一年內到期部份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u> </u>	(1, 438, 133)
	\$	1, 348, 292	\$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7 月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 (1)發行總面額:新台幣\$1,500,000。
 - (2)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2年7月10日至107年7月 10日。
 - (3) 票面利率: 0%。

- (4)轉換期間: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 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 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 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 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 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 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 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6)債券贖回及賣回辦法:
 - A.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本公司將一次償還本金。
 - B. 提前贖回: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C.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 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 再發行。
- (7)本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 107年7月10日到期,已全數贖回。
-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計\$103,299。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5718%。本公司於收回可轉換公司債時,將已失效之認股權自「資本公積一認股權」重分類至「資本公積一已失效認股權」計\$98,623。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 (1)發行總面額:新台幣\$1,500,000。
 - (2)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5年6月16日至110年6月 16日。
 - (3) 票面利率: 0%。
 - (4)轉換期間: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 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 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 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

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 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 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6)債券贖回及賣回辦法:

- A.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本公司將一次償還本金。
- B. 提前贖回: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C.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 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 再發行。
- (7)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17,2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656 仟股。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0 日調整轉換價格至\$162.1元。
- 4.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計\$110,766。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1.6990%。

(二十一)長期借款

本公司為營運資金需求,於民國 104 年 8 月與富邦銀行簽訂展延中期 營運週轉授信合約,合約期間為 3 年,於每年定期進行換約,授信總 額度為\$800,000,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間換約時,已無展延該中期營 運週轉授信合約。

(二十二)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

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3	年12月31日 <u>107</u>	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3, 366) (\$	262,04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8, 645	116, 57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u>	124, 721) (\$	145, 467)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 伊雅及個们貝	俱 之 发 刧 如 「 ·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262, 044)	\$ 116, 577	(\$ 145, 467)
當期服務成本	(4, 917)	_	(4,917)
利息(費用)收入	(2, 402)	1,081	(1, 321)
	(269, 363)	117, 658	(151, 705)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4,877)	562	$(\qquad \qquad 4,315)$
經驗調整	(1, 134)	3, 898	2, 764
	(6,011)	4, 460	$(\underline{}1,551)$
提撥退休基金	_	28,535	28,535
支付退休金	22, 008	(22,008)	
12月31日餘額	(<u>\$ 253, 366</u>)	\$ 128, 645	(\$ 124,72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268, 278)	\$ 105, 032	(\$ 163, 246)
當期服務成本	(3,621)	_	(3,621)
利息(費用)收入	(2, 516)	1,020	(1, 496)
	(274, 415)	106, 052	(168, 363)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740)	_	(740)
經驗調整	(14,822)	3, 170	$(\underline{}11,652)$
	(15, 562)	3, 170	(12, 392)
提撥退休基金		35, 288	35, 288
	_	00, 200	00, 200
支付退休金	27, 933	(27, 933)	
支付退休金 12月31日餘額	$ \begin{array}{r} $		

(4)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

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打現率108年度107年度未來薪資增加率0.70%0.90%~1.00%表來薪資增加率2.00%~3.00%2.00%~3.00%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

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21,972)
 \$ 22,787
 \$ 19,921
 (\$ 19,343)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23,347) \$ 24,224 \$ 21,311 (\$ 20,68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 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 (6)本集團於民國109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667。
- (7)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加權平均存續區間為 9 至 13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 	108年12月31日
未來1年	\$	42, 966
未來2年		15, 552
未來3年		12,650
未來4年		14, 062
未來5年		9, 986
未來6~10年		59, 587
	<u>\$</u>	154, 803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8 年及107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 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3,837及\$62,629。
- 3. Silks Global 集團採確定提撥制度,依當地政府之規定按月提撥退休金,並計入當期費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上開公司依相關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6 及\$1,031。
- 4. Silks 因未聘用正式員工,故未訂有退休辦法。

(二十三)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24, 721	\$	145, 467
存入保證金		185, 124		190, 947
除役負債		34, 694		36, 516
其他		103		386
合計	\$	344, 642	\$	373, 316

1.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集團對部分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卸、移 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認列為負債準備(除役負債)。 除役負債變動如下:

	-	負債		
		108年		107年
1月1日餘額	\$	36, 516	\$	36, 516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91		_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623)		_
本期處分之負債準備	(390)		_
12月31日餘額	\$	34, 694	\$	36, 516
	 .			, ,

- 2. 存入保證金主係收取商店街租戶之承租保證金及會員儲存金。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二十四)股本

1. 民國 108年 12月 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0,計 5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元,可分次發行。於民國 108年 6月公司債面額計 \$117,200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656仟股,金額計\$6,562,包含轉換之股數,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274,020,計 127,402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1月1日	126,746仟股	126,746仟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656仟股	
12月31日	127, 402仟股	126,746仟股

(二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六)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 依修正後之章程,於每季終了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

本公司每季決算如有盈餘,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款,依法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保留員工及董監酬勞,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分配之。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並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其 餘分配如下:

- (1)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2)必要時得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時,依前項方式決議分配之。

- 2.本公司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在環境變化,以求 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並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需要暨兼 顧維持穩定之股利發放。本公司每季及年度股利發放時,以提撥累 積可分配盈餘50%以上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 之10%。
-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 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

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1)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及 107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	年度		106	<u>年度</u>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	股利(元)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69, 15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3, 810))		_		
現金股利	1, 403, 709	\$ 11.075		876, 067	\$	6.912
合計	\$1, 359, 899		\$1	, 045, 226		

(2)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第二季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第二季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56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7, 287)				
現金股利	<u>780, 312</u> \$ 6. 1248				
合計	<u>\$ 739, 587</u>				

(3)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第四季 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第四季				
		金額	每股	比股利(元)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03, 359			
現金股利		499, 492	\$	3.9206	
合計	\$	602, 851			

前述民國 108 年第四季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5. 天祥晶華於民國 81 年 5 月 2 日簽約向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購買房地,因取得價款較鑑價金額高\$4,324,經奉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4)台財證(一)第 39304 號函規定,就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該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盈餘分派案,提列\$4,324 之特別盈餘公積。
-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二)。

(二十七)營業收入

· · · · · · · · · · · · · · · · · · ·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餐飲服務收入	\$	3, 763, 667	\$	3, 724, 981		
客房服務收入		2, 189, 331		2, 342, 739		
技術服務收入		99, 589		137, 247		
其他服務收入		130, 338		118, 676		
租賃收入		352, 684		352, 301		
合計	<u>\$</u>	6, 535, 609	<u>\$</u>	6, 675, 944		

註:其他服務收入分別表列於附註十四(三)餐飲部門、客房部門及租賃部門中。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及	台灣		一女 生 品	一	<u></u> 歐洲_	香港地區	
108年度	餐飲服務_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其他服務	其他服務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合計
收入	\$ 3, 769, 447	\$ 2, 192, 198	\$ 71, 113	\$ 120, 487	\$ 9,851	\$ -	\$ 31, 125	\$ 6, 194, 221
內部交易之收入	(5, 780)	(2, 867_)	(2, 649)					(11, 296)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763,667	\$ 2, 189, 331	\$ 68,464	<u>\$ 120, 487</u>	\$ 9,851	\$ _	\$ 31, 125	<u>\$ 6, 182, 925</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 之收入	\$ 3,657,262	\$ 2,075	\$ -	\$ 78, 214	\$ -	\$ -	\$ -	\$ 3, 737, 551
隨時間逐步認列								
之收入	106, 405	2, 187, 256	68, 464	42, 273	9, 851		31, 125	2, 445, 374
	\$ 3,763,667	<u>\$ 2, 189, 331</u>	<u>\$ 68, 464</u>	<u>\$ 120, 487</u>	<u>\$ 9,851</u>	<u>\$</u>	<u>\$ 31, 125</u>	<u>\$ 6, 182, 925</u>
		台灣			日本	歐洲	香港地區	
107年度	餐飲服務_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其他服務	其他服務_	客房服務	技術服務	合計
收入	\$ 3, 728, 311	\$ 2, 103, 874	\$ 58,748	\$ 109, 263	\$ 9,413	\$ 243, 274	\$ 80, 736	\$ 6, 333, 619
内部交易之收入	(3, 330)	(4, 409)	(314)				(1, 923_)	(9, 976)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724,981	\$ 2,099,465	\$ 58, 434	\$ 109, 263	\$ 9,413	\$ 243, 274	<u>\$ 78,813</u>	\$ 6, 323, 64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	\$ 3,623,072	\$ 2, 280	\$ -	\$ 66,827	\$ -	\$ -	\$ -	\$ 3, 692, 179
之收入								
隨時間逐步認列 之收入	101, 909	2, 097, 185	58, 434	42, 436	9, 413	243, 274	78, 813	2, 631, 464
	\$ 3,724,981	\$ 2,099,465	\$ 58, 434	\$ 109, 263	\$ 9,413	\$ 243, 274	\$ 78,813	\$ 6, 323, 643
2.	<u></u> 合約資產及	-						
	本集團並無		合約收入	人相 關之	合約資產	, 本集]	專認列之	合約
	負債如下:	, , , ,	_ , , , , ,	- 1.7 1017				
			108年12	月31日	107年12月	31 FI	107年1月	1 🛭
	人从么准。		100 12	71014	101 12/1		101 1/1	1
	合約負債:		Φ =	20.000	Φ 50.4	100 0	400	150
	合約負債-預	收款項	\$ 52	29, 882	\$ 504	, 196 \$	482	, 179
	-流動							
	合約負債-預	收款項			1.0	5 00		44.0
	-非流動			11,687	10	<u>, 539</u>	9	<u>, 413</u>
	合計		\$ 54	41, 569	<u>\$ 514</u>	<u>, 735</u> \$	491	<u>, 592</u>
	期初合約負	債本期認	列收入					
					108年月	吏	107年度	Ę
	合約負債期衫	加餘額太期言	忍列收入					
	可以 只 頂 刈巾 預 收 款 項 - 流		(2)11(V)		\$ 451	, 148 \$	437	, 048
	以水水沟	±/J			Ψ 101	<u>, 1 10</u> ψ	101	, 010

(二十八)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長期應收款	\$ 15, 223	\$ 7, 314
銀行存款利息	13, 922	4, 75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6, 382	176
其他利息收入	3, 862	_
應付款逾期轉列其他收入	8, 803	3, 881
其他	 38, 639	 34, 872
合計	\$ 86, 831	\$ 50, 999

(二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11, 249	\$ 5,4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淨利益(損失)		43, 616	(23, 250)
處分子公司(損失)利益	(15)	480,9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利益(損失)		10,435	(161)
租賃修改利益		861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97, 283	_
淨外幣兌換損失	(5, 416)	(5, 122)
什項收入	-	112, 333	51, 486
合計	\$	370, 346	\$ 509, 406

(三十)財務成本

]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	72,724	\$ -
可轉換公司債		23,476	24, 553
銀行借款		2, 171	151
其他		2, 288	 1, 675
合計	\$	100, 659	\$ 26, 379

108年度

合計

395, 964

319,635

12, 059

(三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成本 費用 \$ 員工福利費用 1, 362, 673 423, 066 \$ 1,785,7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71, 928 24,03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300,826 18,80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2,059 \$ 2,035,427 \$ 477, 970 \$ 2,513,397

				107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用	\$ 1,409,61 383,51		\$ 468, 08 27, 29 18, 15	93	\$	1, 877, 705 410, 806 18, 174
(三十二)員工福利費用		\$ 1,793,15		\$ 513, 53		\$	2, 306, 685
				108年度			
		成本		費用		,	合計
薪資費用	\$	1, 144, 402	\$	347, 132	\$	1,	491, 534
勞健保費用		111,706		32,353			144,059
退休金費用		53, 121		17, 090			70, 211
其他用人費用	_	53, 444	_	26, 491	_		79, 935
	\$	1, 362, 673	\$	423, 066	\$	1,	785, 739

成本

1, 184, 012

106, 423

51, 106

其他用人費用 <u>68,077</u> <u>27,273</u> <u>95,350</u> <u>\$ 1,409,618</u> <u>\$ 468,087</u> <u>\$ 1,877,70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

<u>107年度</u> 費用

\$

390,018

33, 125

17,671

合計

1, 574, 030

139, 548

68, 777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1,949 及\$85,57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195 及\$8,55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0.5%。

民國 108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5%及 0.5%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81,949 及\$8,195,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 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三)所得稅

薪資費用 勞健保費用

退休金費用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40, 932	\$	234, 71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		_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 083	(2, 397)
當期所得稅總額	 242, 018		232, 31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 稅率改變之影響 遞延所得稅總額 所得稅費用	生及迴轉	\$	4, 113 - 4, 113 246, 131	(<u>\$</u>	59, 102 15, 156) 43, 946 276, 259
(2)與其他綜合損益木	目關之所行	导稅金額:			
		10	8年度	1	07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行	新量數	\$	779	\$	2, 471
稅率改變之影響					959
		\$	779	\$	3, 430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	潤關係				
		-	8年度)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	351, 579	\$	357, 747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戶	-	數(106, 534)		63, 93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付	古数		1, 083	(2,397)
未分配盈餘加徵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	5 4		3	(- 15, 156)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	汉	\$	246, 131	\$	276, 259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	損失而產				· · · · · · · · · · · · · · · · · · ·
	,			<i>/ / / / / / / / / /</i>	<i>/ / / / / / / / / /</i>
如下:					
如下:			108年		
如下:		認列於	108年 認列於其他	2 出售	
如下:		認列於 		u 出售 子公a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損益_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子公司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24, 831	<u>損益</u> (\$19,503)	認列於其他 <u>綜合損益</u> \$ -	子公司	3) \$ 5,305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退休金負債	\$24, 831 14, 868	損益 (\$19,503) (4,459)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子公司	3) \$ 5, 305 - 11, 188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退休金負債 遞延收入	\$24, 831 14, 868 3, 948	損益 (\$19,503) (4,459) 347	認列於其他 <u>綜合損益</u> \$ -	子公司	3) \$ 5, 305 - 11, 188 - 4, 295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退休金負債 遞延收入 設定地上權	\$24, 831 14, 868 3, 948 2, 034	損益 (\$19,503) (4,459) 347 (99)	認列於其他 <u>綜合損益</u> \$ -	子公司	3) \$ 5, 305 - 11, 188 - 4, 295 - 1, 935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退休金負債 遞延收收上權 共他應付款	\$24, 831 14, 868 3, 948	損益 (\$19,503) (4,459) 347 (99) 7,181	認列於其他 <u>綜合損益</u> \$ -	子公司	3) \$ 5, 305 - 11, 188 - 4, 295 - 1, 935 - 8, 518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退休金負債 遞延收入 設定地上權	\$24, 831 14, 868 3, 948 2, 034	損益 (\$19,503) (4,459) 347 (99)	認列於其他 <u>綜合損益</u> \$ -	子公司	3) \$ 5, 305 - 11, 188 - 4, 295 - 1, 935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退休金負債 遞延收入 設定地上權 其他應付款 IFRS16認列影響數	\$24, 831 14, 868 3, 948 2, 034 1, 337	損益 (\$19,503) (4,459) 347 (99) 7,181 10,888	認列於其他 <u>綜合損益</u> \$ -	子公司	3) \$ 5, 305 - 11, 188 - 4, 295 - 1, 935 - 8, 518 - 10, 888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退休金負債 遞延之之 設定地上權 其他係認列影響數 未實現兌換損失	\$24, 831 14, 868 3, 948 2, 034 1, 337 - 3, 586	損益 (\$19,503) (4,459) 347 (99) 7,181 10,888 1,625	認列於其他 <u>綜合損益</u> \$ -	子公司(\$ 2	3) \$ 5, 305 - 11, 188 - 4, 295 - 1, 935 - 8, 518 - 10, 888 - 5, 211
暫時性差異: 避延延門得稅 課稅人 選 選 是	\$24, 831 14, 868 3, 948 2, 034 1, 337 - 3, 586 213	損益 (\$19,503) (4,459) 347 (99) 7,181 10,888 1,625 (<u>88</u>)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 - 779 - - - -	子公司(\$ 2	3) \$ 5, 305 - 11, 188 - 4, 295 - 1, 935 - 8, 518 - 10, 888 - 5, 211 - 125
暫時性差異記 課程 課題 課題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24, 831 14, 868 3, 948 2, 034 1, 337 - 3, 586 213 50, 817	損益 (\$19,503) (4,459) 347 (99) 7,181 10,888 1,625 (<u>88</u>) (<u>4,108</u>)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 - 779 - - - -	子公司 (\$ 2	3) \$ 5, 305 - 11, 188 - 4, 295 - 1, 935 - 8, 518 - 10, 888 - 5, 211 - 125 3) 47, 465

108年度____

107年度

		107年						
					認列於	其他		
		1月1日	認	列於損益	綜合	損益	12	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35, 130	(\$	10,299)	\$	_	\$	24, 831
退休金負債		15,667	(4,229)		3, 430		14,868
長期投資損失		29, 841	(29, 841)		_		-
遞延收入		3, 191		757		-		3, 948
設定地上權		1,814		220		_		2,034
其他應付款		1,056		281		_		1, 337
未實現兌換損失		4,165	(579)		_		3,586
其他		467	(<u>254</u>)				213
小計		91, 331	(43, 944)		3, 430		50, 8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9)	(<u>2</u>)			(<u>11</u>)
小計	(9)	(2)			(11)
合計	\$	91, 322	(<u>\$</u>	43, 946)	\$:	3, 430	\$	50, 806

4. 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3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	37, 399	11, 205	_	民國111年
民國102年	15, 320	15, 320	_	民國112年
民國106年	361	125	125	民國116年
	\$ 53,080	<u>\$ 26,650</u>	<u>\$ 125</u>	
		107年12月31 E	3	
			未認列遞延	·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9年	\$ 405, 541	\$ 7,052	\$ -	民國109年
民國100年	64,271	64,271	_	民國110年
民國101年	37,399	37,399	-	民國111年
民國102年	24, 519	22,702	7, 382	民國112年
民國103年	4,239	4,239	4,239	民國113年
民國104年	1, 087	1, 087	1, 087	民國114年
民國105年	663	663	663	民國115年
民國106年	376	376	376	民國116年
民國107年	113	113		民國117年
	\$ 538, 208	<u>\$ 137, 902</u>	<u>\$ 13,747</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108年12月31日107年12月31日事業125第13,747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第31第3,437

- 6. 本集團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 所得稅負債,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 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494,091 及\$160,716。
- 7. 晶華一品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按所得稅 25% 之稅率徵收;企業納稅年度發生的虧損,准予向以後年度結轉,用 以後年度的所得彌補,但結轉年限最長不得超過五年。
- 8.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 9.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三十四)每股盈餘

		108年度	
	就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_(元)_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 1, 344, 181	127, 084	\$ 10.58
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Ψ 1, σ11, 1σ1		Ψ 10.0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344,181	127, 08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8, 781	8, 881	
員工酬勞		63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62,962	136, 599	\$ 9.98
7 77 77 77 77 77 77 77 77 77 77 77 77 7		107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税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 1 200 000	100 540	4.10.00
净利	<u>\$ 1,368,866</u>	126, 746	<u>\$ 10.80</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368,866	126, 7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	
轉換公司債	19, 642	8, 522	
員工酬勞		73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388,508</u>	135, 999	<u>\$ 10.21</u>

(三十五)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商店街之商場及地下停車場出租,租賃期間自 民國 95 年至 112 年。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 總額如下:

	107-	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10, 64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84, 774
	\$	395, 419

2.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大樓及營業場所,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4 至 125 年。民國 107 年度認列\$340,864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重 大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未稅)如下:

	107	午12月31日	
下超過1年	\$	254, 31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914, 802	
超過5年		2, 124, 662	
	\$	3, 293, 782	

(三十六)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3, 796	\$	172, 63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8, 792		47,43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4, 825)	(28, 792)		
本期支付現金	\$	257, 763	\$	191, 280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113, 316	\$		_

3. 本集團與 IHG 於民國 107年3月14日簽訂股權轉讓合約,於交易完成後 IHG 將取得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Regent Asia Pacific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PT Regent Indonesia、Regent Berlin GmbH及 Regent Asia Pacific Management Limited 之控制以及 Regent 海外(除台灣地區外)之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交易總價款計美金39,550仟元,轉讓交易已於民國 107年6月30日完成,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及上述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收取對價		
現金	<u>\$</u>	1, 204, 693

		107年6月30日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984
應收帳款淨額		2, 612
無形資產		428, 268
淨資產總額	\$	431, 864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9, 320
應收帳款淨額		10, 7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4, 730
無形資產		321, 352
淨資產總額	\$	506, 112
Regent Asia Pacific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2,203
應收帳款淨額		41, 580
其他應收款		14, 141
預付款項		16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
無形資產		66,005
其他應付款	(463)
淨資產總額	\$	123, 678
PT Regent Indonesia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5, 052
淨資產總額	\$	5, 052
Regent Berlin GmbH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7, 894
應收帳款淨額		37, 078
其他應收款		23,365
存貨		8, 017
預付款項		9, 021
其他流動資產		45,8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 492
無形資產		130
合約負債-流動	(7, 931)
應付帳款	(37, 341)
其他應付款	(22, 205)
淨資產總額	\$	79, 385

Regent Asia Pacific Management Limited 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107年6月30日 現金 \$ 2,832 應收帳款淨額 38,12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906) 淨資產總額 \$ 36,051

- (1)處分 Regent 之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
- (2)依合約約定本集團將分期收取出售價款:民國 107年7月1日收取美金 13,350仟元;民國 110年1月收取美金 13,100仟元;民國 113年1月收取美金 13,100仟元。民國 107年7月1日之價款已如期收訖。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26 日處分晶華開發股權予非關係人,致本公司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08 <i>£</i>	手8月26日
收取對價		
現金	<u>\$</u>	4, 858
<u>晶華開發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u>		
現金	\$	9, 713
預付款項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3
淨資產總額	\$	9, 746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8 月 26 日收取出售價款,金額計\$4,858。

(三十七)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應付公司債	非控制權益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存入保證金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變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	\$ 190, 947 \$ 1, 438, 133 \$ 3, 998, 200	\$ - \$ 5,627,280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427, 05	50,000	(5,823) - $(258,405)$	(7, 908) 204, 917
其他非現金			(00 041) 11 005	(70 556)
之變動		<u> </u>		
12月31日	\$ 427, 05	<u>\$ 50,000</u>	<u>\$ 185, 124</u> <u>\$ 1, 348, 292</u> <u>\$ 3, 751, 080</u>	$(\underline{\$} \qquad 7,908) \underline{\$ \ 5,753,641}$
			107年	
			應付公司債	非控制權益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存入保證金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變動之負債總額_
1月1日	\$ 23,00	- \$	\$ 198,872 \$ 1,481,480 \$ -	\$ - \$ 1,703,352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23, 00	-	(7,925) (67,900)	- (98, 825)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u> </u>		
12月31日	\$	- \$ -	\$ 190,947 \$ 1,438,133 \$ -	\$ - \$ 1,629,080
	Ψ	Ψ	φ 100,011 φ 1,100,100 φ	φ 1,020,000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無重大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	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0, 472 \$	56, 096		
退職後福利		582	501		
總計	\$	51, 054 \$	56, 597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 面	價	值				
<u>資</u>	產	項	目	<u>108</u> 年	₹12月31日	10	7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透過	損益按公允	心價值衡量									
之	金融資產-	流動									
_	受益憑證			\$	88, 577	\$	49,056	禮券	定型化契	?約履約保	
								證信	託專戶		
	受益憑證				39, 967		_	短期	借款擔保	<u>;</u>	
刁	、計				128, 544		49, 056				
	銷後成本簿	可量之金融	:								
	產-流動										
-	活期存款			\$	146, 177	\$	160, 209			?約履約保	
								證信	託專戶		
-	定期存款				695		198	建教	合作保證	金	
刁	、計				146, 872		160, 407				
按攤	銷後成本簿	可量之金融									
	產-非流動										
-	定期存款			\$	40, 193	\$	39, 405		建物履然]保證	
_	"				700		700		保證金		
-					100		100	加油	費保證		
·	、計				40, 993		40, 205				
不動產	:、廠房及	設備									
<u>+</u> +	_地與房屋	及建築			306, 663		322, 589	長短	期借款及	應付短期	
	. 1			<u></u>	000 050		550 055	票券	額度擔保	<u>;</u>	
台	計			\$	623, 072	\$	572, 2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除附註六(九)、(十)、(十一)、(十三)、(十八)、(二十一)及(三十五)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1. 本公司提供國際五星級服務水準飯店與旅館興建所簽訂之技術服務、委託管理及加盟合約如下:

	合 纟	为 對	象	合 約	標	的 物	期	間	服務費用計算及收取方式
	(1)榮江	股份有	限	宜蘭晶	英酒	店		-	按月依營業收入之一定比
	公司						業日起算2	0年	
	(2)御盟			御盟晶	英酒	店	"		"
	股份 (3)悅寶	有限公	-	高雄捷	- 纵长	(計計)	, "		"
		正亲放.公司	17.1	问处证		(四別)	<i>)</i>		
	(4)悅寶	-	份	高雄捷	絲旅	(中正)) "		n .
		公司				` ' '			
	(5)悅寶	企業股	份	花蓮捷	総旅		"		II .
		公司							
	(6)悅澤	-		三重捷	終旅		"		"
	股份 (7)十鼓	有限公	-	台南捷	- 44 to		籌備期間	3日	按籌備進度收取服務收入
	` / ' '	.公司 .公司	177	百角徒	L 6尔 7K		奇佣州川	aj	妆壽佣连及收収服務收入
2.	. •	-	· 營運	管理所	簽訂	之委	託契約如7	F:	
		對 象							務費用及權利金計算
	A		某會館	•					試營運日起至委託營運期間
						-			滿止或契約終止日止,按月
					日	止,言	├10年		付定額權利金,另依營業收
3	太小司	承和商	ī 揚 經 /	答 飯 庄	及 察	- 廰 ラ	主要合約女		之一定比率支付經營權利金 :
٥.	_		租賃						且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1)B公。		. /		 -	-			
		<u>ā]</u>	B公司(6樓A區	É	自民國	94年12月1	日存	衣營業額計算租金,惟應達
		司	B公司(商場	6樓A區					衣營業額計算租金,惟應達 成保證營業額
		可		6樓A區	2		₣11月30日		
	(2)B公;		商場	6樓A區 6樓B區	<u> </u>	至110年 ,計16.	₣11月30日	止方	
			商場		<u>3</u>	E110年 ,計16 自民國	F11月30日 年	止后	戈保證營業額
	(2)B公	司	商場 B公司(商場	5樓B區	<u> </u>	E 110 ^年 ,計16 ^年 ,計18 自民國 E 109 ^年 ,計5年	F11月30日 年 104年6月1 F5月31日	止 月止	戊保證營業額
	(2)B公(3)美麗	司,華城市	商 B公場 麗華	3樓B區	樓里	E110 ^年 ,計16· ,計16· 民109 ^年 ,計5 日民國	F11月30日 年 104年6月1 年5月31日 - 98年12月1	上 日止 日	戈保證營業額
	(2)B公 (3)美麗 發展	司 華城市 般份有	商 B公場 麗華	3樓B區	樓	E110 ^年 ,計16· 自民109 ^年 ,計民國 日108 ^年 日108	F11月30日 年 104年6月1 年5月31日 - 98年12月1 年3月3日	止 日止 日止	戊保證營業額
	(2)B公(3)美麗	司 華城市 般份有	商 B公場 麗華	3樓B區	樓里	E110年 ,計16日 日民109年 1109年 日民108日 日本108日 日本1108日	F11月30日 年 104年6月1 年5月31日 - 98年12月1	止 日止 日止	戊保證營業額
	(2)B公 (3)美麗 發展	司 華城市 股份司	商 B公場 美部	3樓B區	樓里	E110年 自 110年 自 109年 自 108年 108年 108年 108年 108年 1091	F11月30日 年 104年6月1 年5月31日 - 98年12月1 年3月3日 5年(已不再約	止 日止 日止續	戊保證營業額
	(2)B公 (3)美麗 發展 限公	司 華城市 股份司	商 B公場 美部	5樓B區 至百貨5% 「場	樓等等	E 110年 自 110年 自 1109年 自 1108年 自 11	F11月30日 年 104年6月1 年5月31日 - 98年12月1 年3月3日	止 日止 日止續 1	戊保證營業額 □
	(2)B公 (3)美麗 發展 (4)C公	司 華城司 司	商 B 商 美部 C 商 高公場 麗分 司 母 華商	3樓B區 百貨5 1場 4樓部分	樓等等日子	至110年,自至,自至,自至,自至,自至,自至,自至,为自己。 (五)	F11月30日 年 104年6月1 年5月31日 - 98年12月1 年3月3日 5年(已不再約 104年10月 19年9月30 5年	止 日止 日止續 11日	· 以保證營業額 " " " " " " " " " " " " " " " " " " "
	(2)B公 (3)美麗 限公 (4)C公 (5)萬華	司 華股司 司 企業股	商 B 商 美部 C 商 高公場 麗分 司 母 華商	3樓B區 百貨5 1場 4樓部分	樓上	至116年,自至,自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	F11月30日 年 104年6月1 年5月31日 - 98年12月1 年3月3日 5年(已不再 104年10月 19年9月30 5年 98年4月20	止 日止 日止續 11日 日村	成保證營業額 □ □ □ □ □ □ □ □ □ □ □ □ □ □ □ □ □ □ □
	(2)B公 (3)美麗 限公 (4)C公 (5)萬華	司 華城司 司	商 B 商 美部 C 商 高公場 麗分 司 母 華商	3樓B區 百貨5 1場 4樓部分	樓上	至,自至,自至,为自己上自至116,自至为民工計)民至,民16至,民16至,民16至,民16至,民16至,民16至,民16至,民1	F11月30日 年 104年6月1 年5月31日 - 98年12月1 年3月日 5年(日年10月 19年 104年9月30 5年 98年4月20 年4月19日	止 日止 日止續 11日 日村	成保證營業額 □ □ □ □ □ □ □ □ □ □ □ □ □ □ □ □ □ □ □
	(2)B公 (3)美發限 (4)C公 (5)萬份	司 華股司 司 企限 業公市有 股司	商 B商 美部 C商 萬 公場 麗分 司場 企	5樓B區 百貨5 1場 4樓5~9	樓人樓	至116. 自至,自至,为自己上自至,自至,自至,为自己上自至,民至,民16. 以16. 以16. 以16. 以16. 以16. 以16. 以16. 以	F11月30日 年 104年6月1 年5月31日 98年12月1 年3月30 年4月19日 年4月19日 年4月19日	止 日止 日止簿 11日 日止	成保證營業額 □ □ □ □ □ □ □ □ □ □ □ □ □ □ □ □ □ □ □
	(2)B公 (3)美麗 限公 (4)C公 (5)萬華	司 華股司 司 企限 業公市有 股司	商 B商 美部 C商 萬 台場 司場 麗分 公場 企 北市	5樓B區	樓上樓路	至,自至,自至,为自己上自至,自116 民15 民15 民26 民16 民26 民16 民26 民16 民26 民16 民26 民26 民26 民26 民26 民26 民26 民26 民26 民2	F11月30日 年 104年6月1 年5月31日 98年12月1 年3月30 年4月19日 年4月19日 年4月19日	止 日止 日止續 11日 日止 日於	成保證營業額 " " " 安月支付固定租金,並每三年調漲5% 安月支付固定租金,並每五

出租 人租賃標的物期 間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7)國泰人壽 台南置地大樓廣 自民國103年3月12日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第五年 場 至123年3月11日,計 起每年依合約規定調漲

20年

(8)D公司 自民國102年11月1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第四年 官蘭縣礁溪鄉

德陽路24巷8號 日至122年10月31日 度起每三年調漲3%,另依營

及10號 止,計20年 業額之一定比例計算

(9)E公司 自民國104年12月1日 宜蘭縣礁溪鄉

温泉路67號 至124年11月30日止

,計20年

(10)F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 自點交日之翌日起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外,另依 營業額之一定比例計算

,計20年 信維大樓

4. 本公司簽訂之主要出租租賃契約如下:

承 租 人租賃標的物期 間租金計算及收取方式 台灣聯通停車 晶華酒店地下 自民國99年11月10日 按月收取固定租金,若承租 場開發股份有 第4及5層 至109年10月31日止 人調高停車費時,租金亦應 限公司 ,計10年 依停車費調高之比率調整之

- 5. 本公司於台南置地大樓廣場設立五星級之「晶英酒店 SILKS PLACE」, 故與國泰人壽簽訂租賃契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台北富邦銀行申請保證信 用額度\$40,193 作履約擔保,期間自民國 97 年 11 月 6 日至 123 年 3 月 11 日止。
- 6. 本公司與 A 簽訂委託營運合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 保證額度\$10,000 作為履約擔保,期間自民國101 年9月20日至109年 9月19日止。
- 7. 本公司與 F 簽訂承租商場經營飯店合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兆豐國際商業 銀行申請保證額度\$27,804作為履約擔保,期間自民國106年11月6日 至 110 年 11 月 5 日止。
- 8. 故宮晶華因參與「民間參與故宮餐飲服務中心計劃」, 而於民國 94 年 12 月與國立故宮博物院簽訂開發經營契約及地上權設定契約,其主要內容 如下:
 - (1) 開發經營期間:自簽訂地上權設定契約日起算 25 年,若經評估營運 績效良好,得依規定檢附相關資料申請優先委託繼續經營,惟繼續經 營期間不得超過10年。
 - (2)權利金、租金及履約保證金:
 - A. 開發權利金:於故宮晶華提出執行計劃所定各項投資項目中開工 日期7日前一次繳交。
 - B. 經 營 權 利 金 : 於 經 營 開 始 後 依 前 一 年 度 經 會 計 師 查 核 簽 證 後 之 總 營業收入按約定比例計算,於每年8月31日前支付 上年度經營權利金。
 - C. 租金: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公有土地出租及設定地上權租 金優惠辦法」規定計算。

- D. 履約保證金:故宮晶華提供履約保證函\$5,000,於依約完成所有資產移轉之相關程序後3個月內返還之。
- (3)限制條款:
 - A. 開發經營期間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 a.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b. 總負債金額不得超過淨值 1.5 倍。
 - B. 故宮晶華之財務計劃應以提出經甄選評決之財務計劃為調整基礎。

C. 除經國立故宮博物院同意,故宮晶華不得轉投資其他事業。

- D. 故宮晶華因經營本計劃所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不得設定任何負擔; 非經國立故宮博物院同意,不得轉讓、出租。
- 9. 達美樂為取得「DOMINO'S PIZZA」之營業權,於民國 107年1月1日與Domino's Pizza International Franchising Inc. (DPIF)簽訂合約, 其主要內容如下:
 - (1)合約期限:至民國 121 年 12 月 31 日止。
 - (2)權利金:
 - A. 開店權利金:
 - (A)民國 107 年度為每店美金 3,000 元。
 - (B)民國 108 年度為每店美金 4,000 元。
 - (C)民國 109 年度起為每店美金 5,000 元。
 - B. 營業權利金:按每期營業收入 3%收取,繳交予 DPIF。
- 10.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九)、(十)、(十八)及(三十五)說明。

11. 子公司-FIH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簡稱「FML」)於民國 107年7月 1日與 IHG 及 RHW 簽訂股東協議合約,內容包括 RHW 未來之內部管理 運作、相關成本費用分攤、Regent 品牌發展規劃及使用限制、財務審 計資訊及股權買賣之相關事項等,其中並約定股東雙方於民國 115年 至民國 122年間對 FML 所持有之 RHW 49%股權,FML 有向 IHG 出售之權 利,IHG 亦有向 FML 購買之權利,交易價格以「行使權利之前一年度依 合約約定調節後營業收入之 11 倍」計算。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二十六)4. 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 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 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 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72, 676	\$ 1,049,8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500	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208, 477	896, 5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0, 154	160, 407
應收票據	11, 911	29, 148
應收帳款	193, 840	264, 033
其他應收款	24, 232	25, 8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 993	40,205
長期應收款	765, 386	762, 260
存出保證金	91, 429	91, 913
	<u>\$ 3, 569, 598</u>	<u>\$ 3, 320, 741</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43,6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27,053	_
應付短期票券	50, 000	_
應付票據	10,747	17, 252
應付帳款	268, 254	271, 241
其他應付款	889, 855	779,914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 348, 292	1, 438, 133
存入保證金	185, 124	190, 947
	\$ 3, 179, 325	\$ 2,741,103
租賃負債-流動	\$ 260, 529	\$
租賃負債-非流動	\$ 3, 490, 551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 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 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 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

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 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 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歐元、美金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日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在 次	108年12月31日					
	夕	卜幣(仟元)	匯率		長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美金:日幣 歐元:美金	\$	21, 216 17, 001 190	29. 98 108. 62 1. 1204	\$	636, 056 509, 690 6, 382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日幣:新台幣 金融負債		65, 849 1, 847, 570	29. 98 0. 2760		1, 974, 164 509, 929	
貨幣性項目 歐元:丹麥幣		190	7.45 107年12月31日		6, 382	
	9	卜幣(仟元)	匯率		長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日幣 美金:美元 數元 歐元 數件	\$	6, 576 6, 030 40 101	30. 72 110. 42 1. 1458 126. 53	\$	202, 015 185, 242 1, 408 3, 55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日幣:新台幣 金融負債		69, 320 1, 788, 546	30. 72 0. 2782		2, 129, 497 497, 573	
金融貝俱 貨幣性項目 歐元:丹麥幣		141	7. 47		4, 963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416 及\$5,122。
-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6, 361	\$	_	
美金:日幣	1%		5, 097		_	
歐元:美金 非貨幣性項目	1%		64		_	
美金:新台幣	1%		_		19, 742	
日幣:新台幣	1%		_		5, 09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歐元:丹麥幣	1%		64		_	
	107年度					
			敏感度分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020	\$	_	
美金:日幣	1%		1,852		_	
歐元:美金	1%		14		_	
歐元:日幣	1%		36		_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_		21, 295	
日幣:新台幣	1%		_		4,97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歐元:丹麥幣	1%		50		_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開放型基金及封閉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

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7,727 及 \$10,498。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 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 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 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 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 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 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 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 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本集團未逾期及已逾期之應收帳款之預期損失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均非重大。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金額均不重大,故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未予認列。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 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 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符合內部資產 負債表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 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

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2,126,409 及\$1,834,137,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	日	107	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上到期	\$	_	\$	760, 595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u> </u>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27, 053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_	_
應付票據	10,747	_	_
應付帳款	268, 254	_	_
其他應付款	889, 855	_	_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30,568	322,755	3, 625, 787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	_	1, 382, 800	_
內到期)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7, 252	\$ -	\$ -
應付帳款	271, 241	_	_
其他應付款	779, 914	_	_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	1,500,000	_	_
內到期)			

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l 年內	_	1至	2年內	_	2年以上	<u>-</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	-	\$	_	\$,	-

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	年內_	_2年」	以上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3, 616	\$	_	\$	_
之金融負債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 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 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

團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 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屬之。

-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 3.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 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 證金、長期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 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 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_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772,676	\$	\$ -	\$ 772,6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_	<u>\$</u>	<u>\$ 500</u>	<u>\$ 500</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認股選擇權	\$	\$ -	<u>\$ </u>	<u>\$</u>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049,817	<u>\$</u>	<u>\$</u>	\$ 1, 049, 8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u>	<u>\$</u>	<u>\$ 500</u>	<u>\$ 500</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認股選擇權	\$ -	\$ -	\$ 43,616	\$ 43,616

-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 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支援型基金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E.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權益證券因金額非屬重大,故以原始投資成本衡量。

- 5.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 6.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非衍生權益工具	_ 衍生	生工具	投資性不動力	產	合計
1月1日	\$ -	\$	43, 616	\$	- \$	43, 616
認列於當期損益 之利益(註)		(43, 616)		_ (_	43, 616)
12月31日	<u>\$</u> _	\$		\$	<u> \$ </u>	_
			1073	年		
	非衍生權益工具	_ 衍生	生工具	投資性不動力	<u>產</u>	合計
1月1日	\$ -	\$	20, 366	\$	- \$	20,366
認列於當期損益						
之損失(註)			23, 250			23, 250
12月31日	\$ -	\$	43,616	\$	_ \$	43, 616
14 1 LE T.1 H /1 /1 \	4 77 112 11.					

註: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7.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	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	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	選擇權	股價波動率	21.32%	股價波動率愈高
選擇權			訂價模型			, 公允價值愈高
	107年	-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	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43, 616	選擇權	股價波動率	9.43%	股價波動率愈高
選擇權			訂價模型			, 公允價值愈高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 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 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 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股價 ± 10% 138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u>變動</u>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股價 ± 10% \$ 12,150 \$ 3,600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請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無此情形。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六)及附註十二(三)。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 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係以營運部門收入及部門營業淨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並已銷除部門間交易之影響。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技術服務及						
	餐飲部門	客房部門	經營管理部門	租賃部門	投資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外部收入	\$ 3,809,206	\$ 2, 208, 504	\$ 99,590	\$ 408, 458	\$ 9,851	\$ -	\$ 6,535,609		
內部收入	5, 780	2, 867	2, 649	1,739		$(\underline{}13,035)$			
部門收入	\$ 3,814,986	\$ 2,211,371	\$ 102, 239	<u>\$ 410, 197</u>	<u>\$ 9,851</u>	(\$ 13,035)	\$ 6,535,609		
部門營業淨損益	\$ 442, 384	\$ 647, 087	\$ 13,047	\$ 163, 108	\$ 8,076	(\$ 10, 599)	\$ 1, 263, 103		
部門營業淨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238, 704	\$ 436, 218	\$ 1,579	\$ 50, 764	\$ 1,589	(<u>\$ 1,196</u>)	\$ 727, 658		
	_		技術服務及				_		
	餐飲部門	客房部門	經營管理部門	租賃部門	投資部門	調整及沖銷			
外部收入		\$ 2,360,460	\$ 137, 247	\$ 407, 158	\$ 9,413	\$ -	\$ 6,675,944		
內部收入	3, 330	4, 409	2, 237	1, 733 \$ 408, 891	Ф 0.412	$(\underline{11,709})$	\$ 6,675,944		
部門收入 部門營業淨損益	\$\\\\\\\\\\\\\\\\\\\\\\\\\\\\\\\\\\\\\	\$ 2,364,869 \$ 550,505	\$\frac{139,484}{27,813}	\$ 408, 891 \$ 162, 157	\$ 9,413 \$ 5,194	$(\frac{\$}{\$} \frac{11,709}{13,014})$	\$ 1,133,315		
部門營業淨損益包含:	φ 450, 200	φ <u> </u>	(<u>\$\psi\$ 21,013</u>)	Φ 102, 131	Φ $J, 134$	$(\underline{\phi} 15,014)$	φ 1, 100, 010		
折舊及攤銷	\$ 166, 501	\$ 208, 527	\$ 6,072	\$ 43,851	\$ 4,029	\$ -	\$ 428, 980		
本集團採國際財務報導			部門資訊影響如下:		,				
7- 7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1 10 11 11 11 11 11	NG 100 X C	of 11 H menh le v	108年度					
	-		技術服務及	100 12			_		
	餐飲部門	客房部門	經營管理部門	租賃部門	投資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折舊費用增加	\$ 97,766	\$ 198, 420	\$ 733	\$ 23, 912	\$ -	(\$ 1, 196)	\$ 319,635		
部門資產增加	\$ 972, 386	\$ 2,532,847	\$ 9,362	\$ 305, 280	\$ -	(\$ 698)	\$ 3,819,177		
部門負債增加	\$ 956, 187	\$ 2,486,630	\$ 9,192	\$ 299, 740	\$ -	(\$ 669)	\$ 3,751,080		
		<u> </u>				·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應報導營業部門利益		107年度		
	\$	1, 263, 103	\$	1, 133, 3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67, 893		540, 94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1, 630, 996	\$	1, 674, 262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餐旅服務、租賃及技術服務等業務,收入明細組成如下:

	1	.08年度	107年度		
餐旅服務收入	\$	6, 017, 710	\$	6, 122, 126	
租賃收入		408, 458		407, 158	
技術服務收入		99, 590		137, 247	
其他服務收入		9, 851		9, 413	
合計	<u>\$</u>	6, 535, 609	<u>\$</u>	6, 675, 944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6, 494, 633	\$	6, 512, 542	\$	6, 344, 444	\$	2, 978, 445
其他	 40, 976		286		331, 500		305, 651
合計	\$ 6, 535, 609	\$	6, 512, 828	\$	6, 675, 944	\$	3, 284, 096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合併總收入金額之 10%,故不適用。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630 號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晶華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華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華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華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 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晶華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餐旅服務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三);營業收入會計科目 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

晶華公司提供客房住宿、餐飲服務、租賃及經營管理技術服務等,其中以餐旅服務 收入為主要營業項目,由於金額重大且因行業特性之故,產品單價低而銷售筆數眾多, 交易量龐大,錯誤發生之可能性相對較高,可能導致個體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因此 本會計師將餐旅服務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 瞭解及測試晶華公司所採用餐旅服務收入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確認銷售系統產生 之銷售報表金額與入帳金額一致。
- 2. 執行旅館及餐廳各式管理報表分析,包括分析住房率及房價、食品飲料之訂價、來客數及平均消費等資訊,以評估餐旅服務收入金額之合理性。
- 3. 執行證實測試,測試內容包括:
 - (1)核對客戶帳單及簽單記錄及入帳金額之正確。
 - (2)核對入帳金額與開立之發票金額相符。
 - (3)核對收款紀錄與原始入帳金額相符。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正確性-土地及建物

事項說明

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740,889 仟元及新台幣 3,673,015 仟元,分別佔總資產 35.52%及總負債 50.58%。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六);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九)及(十七)。

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晶華公司承租土地及建物供營業使用,因租期長且租金金額高,於民國108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重大,可能導致個體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將上述承租土地及建物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 取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計算表,並執行下列步驟
 - (1)核對該計算表內容與租賃合約之一致性。
 - (2)評估計算表所使用折現率之合理性。
 - (3)核算並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立帳金額及後續折舊費用、利息費用攤提金額之正確性。
- 2. 核對入帳金額與計算表之一致性。
- 3. 評估期末租賃負債依流動性分類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晶華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7,718 仟元及(4,361)仟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20,635 仟元及(18,357)仟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晶華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華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華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 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 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 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 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 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 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 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 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 其目的非對晶華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華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華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 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晶華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

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華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 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 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

會計師

賴宗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65945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38033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



	資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金 額	31 日 %	107 年 12 月 3 金 額	<u>1</u> 日
	<u>具</u> 充動資產				金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84,949	7	\$ 257,475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Ψ 00+,7+7	,	Ψ 231,413	7
1110	產一流動		396,077	4	790,781	1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 六(四)及八	350,017	·	,,,,,,,	11
	動	,,,,,	68,310	1	76,187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11,746	-	28,305	_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32,174	1	196,069	3
11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	七	1,184	-	935	-
121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t	3,423	-	2,514	-
130X	存貨	六(六)	19,188	-	21,320	_
1410	預付款項		35,357	-	44,28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52,408	13	1,417,867	20
身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500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一非 六(四)及八				
	流動		40,893	-	40,10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3,193,904	30	3,311,097	4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053,111	20	2,172,978	3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740,889	36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20,923	-	20,9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二)	40,203	-	24,26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	88,588	1	204,205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179,011	87	5,774,077	80
1XXX	資產總計		\$ 10,531,419	100	\$ 7,191,944	100

(續 次 頁)



	6 Jb - 11 Jb - 16		108	年 12 月 3		107	年 12 月 3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u>%</u>	<u>金</u>	額	<u>%</u>
2100	流動負債	. (1 -)	Φ.	425, 000		Ф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425,000	4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50,000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	六(十五)					10 (1)	
	債一流動 			-	-		43,616	1
2130	合約負債一流動	六(二十六)		378,791	4		358,028	5
2150	應付票據			2,544	-		2,617	-
2170	應付帳款			186,498	2		174,934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セ		185	-		1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		726,420	7		618,603	9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セ		152	-		4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8,759	1		120,368	2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六(十七)		239,168	2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八)(十九)		19,296			1,451,871	2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36,813	20		2,770,100	39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六)		11,686	-		10,539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八)(十九)		1,348,292	13		-	-
258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	六(十七)		3,433,847	33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五)(二十一)						
		(二十二)		331,052	3		357,153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124,877	49		367,692	5
2XXX	負債總計			7,261,690	69		3,137,792	44
	椎益			<u> </u>			_	
	股本	六(二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274,020	12		1,267,458	18
	資本公積	六(十九)(二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222,196	2		115,442	1
	保留盈餘	六(二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74,020	12		1,267,458	1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0,832	1		201,929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02,852	6		1,359,984	1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14,191) (2)	(158,119) (2)
3XXX	權益總計		`	3,269,729	31		4,054,152	56
_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 ,, ,			.,,	
	重大之期後事項	+-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	10,531,419	100	\$	7,191,944	100
U	八八八年 里 100 1		Ψ	10,551,117	100	Ψ	1,171,71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潘思亮



經理人:吳偉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項目	附註	金	額	%	<u>金</u>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六)及七	\$	5,012,078	100	\$	4,926,3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一)						
		$(\Xi+)(\Xi+-)$	(3,410,079)(<u>68</u>)	(3,278,183)(<u>66</u>)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601,999	32		1,648,175	34
	營業費用	六(六)(二十一) (三十)(三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31,465)	=.	(41,010)(1)
6200	管理費用		(488,316) (10)	(502,084)(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19,781)(10)	(543,094) (11)
6900	營業利益			1,082,218	22		1,105,081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四)(二十七)		51,357	1		19,24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二十八)		45,027	1	•	22,25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二十九)	(99,095)(2)	(26,173)(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六(七)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69,327	9		541,442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6,616	9		512,260	10
7900	稅前淨利			1,548,834	31		1,617,341	3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二)	(204,653)(<u>4</u>)	(248,475)(<u>5</u>)
8200	本期淨利		\$	1,344,181	27	\$	1,368,866	2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二十一)	(\$	3,414)	-	(\$	11,761)(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0.04			10.6	
0240	目			904	-	(49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600			2 212	
0210	税	(三十二)		683			3,31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827)		(8,945)(1)
026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	56 070)(1 \		42 010	1
9260	兌換差額 依備工作委 八数不提关之面		(56,072)(1)		43,810	<u> </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56,072)(1)		43,810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7,899)(1)	•	34,86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u> \$		20
8300	平 州 标 合 俱 益 総 領		Φ	1,286,282	26	Φ	1,403,731	2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ハ(ニーニ)	\$		10.58	\$		10.80
7130	本本可以	ナ(ニナニ)	ψ		10.50	Ψ		10.0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三十三)	4		0 00	¢		10 21
7030	种样可以鱼际 合订		\$		9.98	\$		10.2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潘思亮



經理人:吳偉正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附 註	普通股股本	發 行 溢	價 認	股 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差額	合 計
107 年 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1,267,458	\$	- \$	115,442	\$ 1,267,458	\$	32,770	\$ 1,045,289	(\$	201,929)	\$ 3,526,488
本期淨利		-			-	 		-	1,368,866	· <u></u>	-	1,368,8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		-	-	-		-	(8,945)		43,810	34,8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1,359,921		43,810	1,403,73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五)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9,159	(169,159)		-	-
現金股利		<u>-</u> _		<u>-</u>	<u>-</u>	<u> </u>		<u>-</u>	(876,067)		<u> </u>	(876,06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267,458	\$	- \$	115,442	\$ 1,267,458	\$	201,929	\$ 1,359,984	(\$	158,119)	\$ 4,054,152
108 年 度					_							
108年1月1日餘額		\$ 1,267,458	\$	- \$	115,442	\$ 1,267,458	\$	201,929	\$ 1,359,984	(\$	158,119)	\$ 4,054,152
本期淨利		-		-	-	=		-	1,344,181		-	1,344,1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u> </u>		<u> </u>			(1,827)	(56,072)	(57,8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u>		<u> </u>			1,342,354	(56,072)	1,286,282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五)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3,810)	43,810		-	-
現金股利		-		-	-	-		-	(1,403,709)		-	(1,403,709)
108 年第二季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	6,562		-	(6,562)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7,287)	47,287		-	
現金股利		-	44~ .	-	-	-		=	(780,312)		-	(780,31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六(十九)	6,562	115,4		8,655)	<u>-</u>	φ.	- 110 000	-		-	113,31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274,020	\$ 115,4	<u>09</u> <u>\$</u>	106,787	\$ 1,274,020	\$	110,832	\$ 602,852	(\$	214,191)	\$ 3,269,72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蕃虫兵: 派田鸟



經理人:吳偉正







	附註	108	年)	<u>度</u> 107	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48,83	34 \$	1.6	17,341
調整項目		Ψ	1,540,00	ν Ψ	1,0	17,541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六(二)(十五)(二					
之淨(利益)損失	十八)	(52,72	20)		19,34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份額	六(七)	Ì	469,32			41,442)
折舊費用	六(八)(九)(三					
	+)		622,06	51	33	31,867
營業器具轉列費用數	六(八)		18,77	74		13,527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9		-
未完工程轉列費用數				77		1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八)	(1)		519
處分子公司損失	六(二十八)			15		-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八)	(47	74)		-
長期預付租金轉列費用數	六(十二)		0.66	-		7,594
應付款逾期轉列其他收入	六(二十七)	(34) (3,79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九)	,	99,09			26,173
利息收入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六(二十七)	(10,42	25) (2,983)
兴宫素活動相關之員產/員俱愛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3,80	08 (2′	70,201)
應收票據			16,55		Δ,	9,681
應收帳款			63,89		/	26,4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9)	4	86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		1,897
存貨			2,13	,		5,934
預付款項			9,23			1,0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	·		
合約負債-流動			20,76	53	4	41,432
應付票據		(73) (515)
應付帳款			11,56	54 (1,552)
應付帳款-關係人				70 (77)
其他應付款			101,37		(67,82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679)
其他流動負債		,	5,55		,	5,5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76		,	29,3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1,14		1 0	1,1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此取之刊自			2,358,55		1,20	61,547
收取之利息 此取之配利			10,42		(2,983
收取之股利 支付之利息		(86,24		,	99,993 1,620)
支付所得稅		(75,61 231,51		19	1,020) 80,875)
受机州行机		(2,148,09			82,028
当未加到一个坑亚州八			4,140,03	<u></u>	1,10	52,020

(續次頁)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					
ħu)		\$	7,877	(\$	58,3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205,15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205,1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788)	(1,101)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六(七)		440,23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五)	(222,636)	(140,1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		1,581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	(20,923)
存出保證金增加		(468)	(1,065)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0		1,025
預付設備款增加		(2,341)	(6,752)
處分子公司之收現數	六(七)		4,858		-
取得子公司股權				(5,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6,902	(230,7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五)	(2,184,021)	(876,067)
短期借款增加	六(十三)(三十				
	六)		425,000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十四)(三十				
	六)		5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六)	(232,748)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六)		9,554		5,758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六)	(15,307)	(13,778)
贖回公司債	六(三十六)		<u>-</u>	(67,9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47,522)	(951,98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27,474	(7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7,475		258,1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4,949	\$	257,47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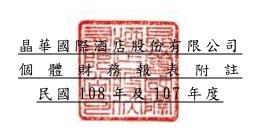
董事長:潘思亮



經理人:吳偉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 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附設中西餐廳、咖啡廳、酒吧與會議廳等,以及 旅館管理之諮詢顧問、各種休閒育樂產業設施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年3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u>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u> 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 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埋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 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 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 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 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 \$4,017,565 及租賃負債\$3,889,891,並調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3,767 及其他非流動資產\$113,907。

-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 (2)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
 - (3)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4)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 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1.44%~1.93%。
-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 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108年1月1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 金額相同。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 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9年1月1日 重大性之定義」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 民國109年1月1日 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 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

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 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 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 換算;
-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 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 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 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 交易日會計。
-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 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

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 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 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 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 會計。
- 3.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 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 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 利之帳款及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 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採移動平均法。期 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 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銷售尚須投 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 1.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 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 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 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 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 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 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 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 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 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 益。
-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 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 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 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 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 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 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

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 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 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1年 ~ 43 年電腦通訊設備3年 ~ 7 年運輸設備5年辦公設備5年 ~ 15 年租賃物改良5年 ~ 18 年其他設備2年 ~ 20 年

5. 營業器具於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其中制服及廚具係按 2~3 年平均 攤提;其餘營業器具則於實際破損時轉列為費用。

(十六)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一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赁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 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 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 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 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 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無形資產

台灣地區 Regent 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經評估該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且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九)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預付租金

係為取得地上權而給付之權利金、建地原住戶拆遷土地收購之補償費及 地上權設定規費等,自地上權設定登記完成日起,按設定期限 50 年平均 攤銷。

(二十)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主係指陳飾品,如購入之國畫、版畫及古董等藝術品,以取得成本為入帳 基礎,平時不計列折舊,實際處分時再沖銷成本。

(二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 1.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2.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 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

(二十二)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 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 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三)應付帳款及票據

- 1. 係指因 赊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及票據。
-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 係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 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 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 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 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 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 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 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 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 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 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一認股 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六)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七)非避險之衍生性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 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八)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九)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 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三十)所得稅

-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 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 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 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 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 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 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 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

(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 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 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 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 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 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 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

(三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二)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 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 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三)收入

- 1. 本公司主要提供餐飲服務、客房住宿及品牌授權等相關服務。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1)餐飲服務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向客戶收取。本公司之銷售政策給予客戶於購買後一定時間內退貨之權利,銷貨退回之估計,係於銷售時點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該等退貨,依歷年經驗,評估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後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假設之有效性。
 - (2)客房住宿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
 - (3)品牌授權係本公司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公司之品牌授權予客戶

使用,因授權係可區分,故依據授權之性質決定授權收入於授權期間認列。另依客戶營業額之一定比例計算變動授權收入,於後續銷售發生時認列收入。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114,906。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_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 901	\$	15, 931
支票存款		13, 199		13, 189
活期存款		24, 852		28, 675
定期存款		637, 997		199, 680
合計	\$	684, 949	\$	257, 475

-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因禮券定型化契約而需存入履約保證信託專戶之銀行存款分別計\$68,310 及\$76,187,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用途受限之定期存單分別計 \$40,893 及\$40,105,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	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00,000	\$	740, 058
受益憑證-信託禮券		88, 056		49, 056
評價調整		8, 021		1,667
合計	\$	396, 077	\$	790, 781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項目108年度107年度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04\$ 3,905

- 2. 本公司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做為質押擔保之情 形,請詳附註八。
-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108年12月31日107年12月31日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業500\$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500

-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00 及\$500。
-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00 及\$500。
- 3.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 附註十二(二)。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108年12月31日107年12月31日流動項目:
受限制銀行存款-信託禮券\$ 68,310\$ 76,187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40,893\$ 40,105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147

-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09,203 及\$116,292。
- 3.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 附註八。
-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	108年12月31日		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1, 746	\$	28, 305
應收帳款	\$	133, 360	\$	197, 255
減:備抵呆帳	(1, 186)	(1, 186)
	<u>\$</u>	132, 174	\$	196, 069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	2月31日	107年1	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u>\$ 133, 360</u>	<u>\$ 11,746</u>	<u>\$ 197, 255</u>	\$ 28, 30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145,106、\$225,560 及\$208,768。
- 3.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保證金分別為\$182,905 及\$188,658,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32,174 及\$196,069。
- 5.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存貨

	_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食品	\$	13, 026	\$	14, 775		
飲料(含酒類)		6, 162		6, 545		
	\$	19, 188	\$	21, 320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為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 為\$954,265 及\$943,775。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對子公司之投資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天祥晶華)	\$	296, 902	\$	261, 329
故宮晶華股份有限公司				
(故宮晶華)		239,755		246, 134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Silks)		509, 929		497,573
達美樂披薩股份有限公司				
(達美樂)		156, 875		160, 806
晶華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10.050		10 000
(晶華公寓大廈)		16,279		10, 803
晶華開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開發)		_		4,955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Silks Global)				
(原名:Regen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1 074 164	6	2 120 407
(Regent Global))	φ.	1, 974, 164		2, 129, 497
	\$	3, 193, 904	\$	3, 311, 097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依據同期經會計師查 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損)益份額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8年度		107年度
天祥晶	華				\$ 42, 998	\$	34, 016
故宮晶	華				18, 836		28, 017
Silks					215, 331	(2,203)
達美樂					48, 514		39, 214
晶華公	寓大廈				5, 735		759
晶華開	發			(82)	(45)
Silks	Global(原	: Regent	Global)		137, 995		441, 684
					\$ 469, 327	\$	541, 442

-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 註四(三)。
- 4.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 月取得 AFF 及達美樂(後於民國 96 年 5 月將 AFF 轉讓 予達美樂),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分別為\$38,859 及\$259,698,依 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企業評價報告,其中\$38,859 及 \$203,360係屬可辨識無形資產-品牌經營權價值,經按合約之剩餘年限攤銷。
- 5.本公司於民國 107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與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晶華開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其額定資本額為\$100,000,實收資本額為\$10,000,持股比例各為50%,相關設立登記程序已於民國107年8月30日辦理完成;另因業務發展規畫,本公司於民國108年8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晶華開發股權轉讓與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致本公司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股權處分價款計\$4,858,相關處分損失計\$15,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相關轉讓程序已於民國108年8月26日辦理完成。
- 6. Regent Global 與英國洲際酒店集團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完成子公司股權及 Regent 海外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之轉讓交易,處分利益計 \$480,994 (美金 15,953 仟元)。
 - 因應海外 Regent 商標權及特許權之轉讓,民國 107年7月各子公司名稱由「Regent」更名為「Silks」。
 - 上述交易之相關說明,請詳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7. Silks 於民國 108 年 9 月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款計\$199,991,相關減資程序已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6 日辦理完成。
- 8. Si1ks Global 於民國 108 年 10 月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款計\$240,240, 相關減資程序已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0 日辦理完成。
- 9.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子公司-Silks Global 之投資公司 Silks A/S 之投資損益,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八)不動產、廠房與設備

100 6 1 7 1 -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_ 營業器具	租賃物改良	其他	未完工程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127,0	57 \$ 2,008,026 - (1,132,341)	\$ 69,111 0 (49,832)	\$ 12,442 (4,449)	\$ 38, 172 (19, 510)	\$ 142,663	\$ 470,552 \$ (115,081) (3 1, 180, 505 623, 452)	\$ 55, 348	\$ 4,103,876 (1,944,665)
累計折舊	\$ 127,0		\$ 19,279	\$ 7,993	\$ 18,662	\$ 142,663	\$ 355, 471	557, 053	\$ 55, 348	\$ 2,159,211
<u>108年</u> 1月1日	\$ 127,0	57 \$ 875, 685	\$ 19,279	\$ 7,993	\$ 18,662	\$ 142,663	\$ 355, 471	557, 053	\$ 55, 348	\$ 2, 159, 211
增添 處分		- 33, 586 	4, 819	=	=	16, 969	1, 943 - (74, 471 18)	105, 972 –	237, 760 (18)
重分類		- 32, 013	469	-	-	4, 369	1, 647	75, 429		3, 970
折舊費用 營業器具轉列費用數		- (127, 725) 			<u> </u>	(18,774)	(27, 979) (157, 876)	=	(329, 038) $(18, 774)$
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 127, (</u>	<u>57</u> <u>\$ 813, 559</u>	<u>\$ 14,467</u>	\$ 5,943	<u>\$ 15, 354</u>	\$ 145, 227	<u>\$ 331,082</u> §	549, 059	\$ 51, 363	<u>\$ 2,053,111</u>
成本	\$ 127,0	57 \$ 2, 035, 625 - (1, 222, 066)	\$ 54, 210 39, 743)	\$ 11,017 (5,074)	\$ 30, 789 (15, 435)	\$ 145, 227	\$ 469,719 \$ (138,637) (3 1, 154, 906 605, 847)	\$ 51, 363	\$ 4,079,913 (2,026,802)
累計折舊	\$ 127,0		\$ 14,467	\$ 5,943	\$ 15, 354	\$ 145, 227	\$ 331,082	549, 059	\$ 51,363	\$ 2,053,11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賃物改良	其他	未完工程	
107年1月1日成本	<u>土地</u> \$ 127, (57 \$ 2,017,341	\$ 66,698	\$ 15,672	\$ 39, 291	營業器具 \$ 138,736	\$ 502, 245	3 1, 148, 888	未完工程 \$ 64,783	\$ 4,120,711
		57 \$ 2, 017, 341 - (1, 038, 102)	\$ 66,698							
成本	\$ 127,0	57 \$ 2,017,341 - (1,038,102) 57 \$ 979,239	\$ 66,698 (39,016) \$ 27,682	\$ 15,672 (6,473)	\$ 39, 291 (<u>16, 310</u>)	\$ 138,736	\$ 502, 245 \$ (102, 410) (\$ 1,148,888 524,899) \$ 623,989	\$ 64,783	\$ 4, 120, 711 (<u>1, 727, 210</u>)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增添	\$ 127, (\$ 127, (57 \$ 2,017,341 - (1,038,102 57 \$ 979,239 - 979,239	\$ 66,698 39,016) \$ 27,682 \$ 27,682 5,292	\$ 15, 672 (6, 473) <u>\$ 9, 199</u> \$ 9, 199 3, 501	\$ 39, 291 (16, 310) <u>\$ 22, 981</u> \$ 22, 981	\$ 138, 736	\$ 502, 245 \$ (102, 410) (\$ 399, 835 \$ \$ 103	\$ 1,148,888 524,899) \$ 623,989 \$ 623,989 33,404	\$ 64, 783	\$ 4, 120, 711 (\(\frac{1,727,210}{2,393,501}\)\) \$ 2, 393, 501 122, 202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 127, (\$ 127, (57 \$ 2,017,341 - (1,038,102) 57 \$ 979,239 - 19,089 - 3,334	\$ 66, 698 39, 016) \$ 27, 682 \$ 27, 682 5, 292	\$ 15, 672 (6, 473) <u>\$ 9, 199</u> \$ 9, 199 3, 501 (2, 090)	\$ 39, 291 (16, 310) <u>\$ 22, 981</u> \$ 22, 981	\$ 138, 736 \$ 138, 736 \$ 138, 736 13, 125 (10) 4, 339	\$ 502, 245 (102, 410) (\$ 399, 835 \} \$ 399, 835 \$ 103	\$ 1,148,888 524,899) \$ 623,989 \$ 623,989 33,404 - 54,105	\$ 64, 783 <u>*</u> 64, 783 \$ 64, 783	\$ 4, 120, 711 (\(\frac{1, 727, 210}{2, 393, 501}\)\$ 2, 393, 501 \$ 2, 393, 501 122, 202 (\(\frac{2, 100}{4, 769}\)\$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增添 處分	\$ 127, (\$ 127, (57 \$ 2,017,341 - (1,038,102) 57 \$ 979,239 - 19,089	\$ 66,698 39,016) \$ 27,682 \$ 27,682 5,292	\$ 15, 672 (6, 473) <u>\$ 9, 199</u> \$ 9, 199 3, 501 (2, 090)	\$ 39, 291 (16, 310) <u>\$ 22, 981</u> \$ 22, 981	\$ 138, 736	\$ 502, 245 (102, 410) (\$ 399, 835 \$ 103	\$ 1,148,888 524,899) \$ 623,989 \$ 623,989 33,404	\$ 64, 783 \$ 64, 783 \$ 64, 783 47, 688	\$ 4,120,711 (\(\frac{1,727,210}{2,393,501}\)\(\frac{1}{2},393,501\) \$ 2,393,501 122,202 (\(\frac{2}{2},100\)
成本 <u>107年</u>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折舊器具轉列費用 營業器月轉列費用數 12月31日	\$ 127, (\$ 127, (57 \$ 2,017,341 - (1,038,102) 57 \$ 979,239 57 \$ 979,239 - 19,089 3,334 - (125,977) 	\$ 66,698 39,016) \$ 27,682 \$ 27,682 5,292 	\$ 15, 672 (6, 473) <u>\$ 9, 199</u> \$ 9, 199 3, 501 (2, 090) - (2, 617)	\$ 39, 291 (16, 310) <u>\$ 22, 981</u> \$ 22, 981 - (4, 319)	\$ 138, 736 \$ 138, 736 \$ 138, 736 13, 125 (10) 4, 339	\$ 502, 245 \$ (102, 410) (\frac{102, 410}{2}) (\frac{1}{2} \frac{399, 835}{2} \frac{3}{2} \$ \] \$ 399, 835 \$ \frac{1}{2} \fr	\$ 1,148,888 524,899) \$ 623,989 \$ 623,989 33,404 - 54,105	\$ 64, 783 \$ 64, 783 \$ 64, 783 47, 688	\$ 4,120,711 (\frac{1,727,210}{2,393,501}) \$ 2,393,501 \$ 2,393,501 122,202 (\frac{2,100}{4,769}) (\frac{331,867}{2})
成本 107年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 費用 營業器 具轉列費用 數	\$ 127, 0 \$ 127, 0 \$ 127, 0	57 \$ 2,017,341 - (1,038,102) 57 \$ 979,239 57 \$ 979,239 - 19,089 - 3,334 - (125,977) - 57 \$ 875,685	\$ 66,698 39,016) \$ 27,682 \$ 27,682 5,292 	\$ 15, 672 (6, 473) <u>\$ 9, 199</u> \$ 9, 199 3, 501 (2, 090) - (2, 617)	\$ 39, 291 (16, 310) <u>\$ 22, 981</u> \$ 22, 981 - (4, 319)	\$ 138, 736 \$ 138, 736 \$ 138, 736 13, 125 (10) 4, 339 (13, 527)	\$ 502, 245 \$ (102, 410) (\$ 399, 835 \$ 103	8 1,148,888 524,899 6 623,989 33,404 54,105 154,445)	\$ 64, 783 \$ 64, 783 \$ 64, 783 47, 688 - (57, 123)	\$ 4, 120, 711 (\(\frac{1, 727, 210}{2, 393, 501}\) \$ 2, 393, 501 \$ 2, 393, 501 \$ 122, 202 (\(\frac{2, 100}{4, 769}\) (\(\frac{331, 867}{13, 527}\)

^{1.}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並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息資本化情形。

^{2.}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請詳附註四(十五)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年1月1日適用 IFRS 16,屬於復原成本之租賃改良物已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項下。

(九)租賃交易一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大樓及營業場所等,租賃期間介於民國73年 至民國124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			108年度
				折舊費用
土地	\$	1, 151, 525	\$	80, 128
建物		2, 589, 364		212, 895
	\$	3, 740, 889	\$	293, 023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72,496。
-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1, 19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4,804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99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40, 348
the control of the co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349,396。

(十)租賃交易一出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 1.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商店街之商場及地下停車場,租賃期間介於 民國 95 至民國 11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 條件。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1	08年度
租金收入			\$	166, 045
屬變動租賃給付認列之租金收入			\$	187, 086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	之到期日	分析如下:		
	108-	年12月31日	107-	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29, 174	\$	209, 354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133, 132		99, 504
超過2年但不超過3年		67, 126		54, 505
超過3年但不超過4年		37, 173		21, 119
超過4年但不超過5年		28, 138		7, 313
超過5年		2,700		_

497, 443

\$

391, 795

(十一)無形資產

	商標權	及特許權
108年1月1日/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20, 923
累計攤銷		
	<u>\$</u>	20, 923
	商標權	及特許權
107年1月1日		
成本	\$	-
累計攤銷		
	\$	_
<u>107年</u>		
1月1日	\$	_
增添		20, 923
12月31日	<u>\$</u>	20, 923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20, 923
累計攤銷		
	\$	20, 923

Silks Global 於民國 107年6月出售其部分子公司之股權予英國洲際酒店集團(以下簡稱「IHG」),依 Silks Global 與 IHG 簽訂之股權轉讓合約將 Regent 之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轉讓予 IHG,另為配合本公司未來經營策略,本公司以美金 700 仟元向 Regent Hospitality Worldwide, Inc.(原為 Silks Global 之子公司,股權轉讓後,為 Silks Global 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購買台灣地區 Regent 品牌商標權及特許權,其使用範圍如下:

- 1. 本公司擁有 Regent 在台灣地區之永久使用權,並可在海外拓展台灣 Regent 之行銷業務, IHG 也可在台灣推廣 Regent 業務。
- 2. 本公司不可冠上麗晶商標之商標在海外行銷,使用或授權該商標權。
- 3. 本公司僅能使用 Regent Taipei 之商標於台灣及海外相關零售通路行銷。
- 4. 本公司使用 Regent 網域之名稱僅限於 Regent Taiwan.com、Regent Taipei.com或 Regent xxxx.com.tw。
- 5. 本公司若未來在台灣新設立 Regent Hotel,除 Regent Taipei 以外,均需依照 IHG 設立之品牌標準。
- 上述交易之相關說明,請詳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十二)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預付租金

107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 113, 907

- 本公司於民國 65 年與台北市政府簽訂設定地上權合約,自地上權設定登記完成日起(民國 73 年)起算,存續期間為 25 年,期滿後得再延長 25 年,惟合計不得超過 50 年。於契約存續期間,本公司每年應依公告地價之一定比率支付租金予台北市政府,約定之租金如不足台北市政府繳納地價稅時,應按該地每年實際繳納地價稅金額調整。期滿時,本公司不得任意拆除附著於建築物之固定設備,並應將房屋連同固定設備一併無條件轉歸台北市政府。
- 2. 本公司承租地上權,租賃期間介於民國73至123年。民國107年度認列\$83,696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重大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	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83, 69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34, 782
超過5年		871, 829
	\$	1, 290, 307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上述揭露僅於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適用 IFRS 16,上述地上權已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項下。

(十三)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	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425, 000	$0.97\%\sim 1.07\%$	無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_108年	F12月31日	_107年12月31 E	3
應付商業本票發行面額	\$	50,000	\$	_
利率區間		1.01%	_	

(十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0年14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9,716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33, 900
合計	\$	\$ 43,616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損失)分別計\$43,616 及(\$23,250)。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8-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51, 292	\$	237,473	
應付設備款		36, 188		21,064	
應付勞健保費		19, 684		17, 903	
應付財產稅		16, 733		17,077	
應付廣告費		9,454		10, 713	
應付水電費		7, 780		7, 881	
應付勞務費		2, 575		1,810	
應付土地租金		_		41,848	
其他		382, 714		262, 834	
	\$	726, 420	\$	618, 603	

(十七)租賃負債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 239, 168	\$ -
租賃負債-非流動	\$ 3, 433, 847	\$ -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認列租賃負債。本期認列之利息費用及現金流出總額,請詳附註六(九)。

(十八)其他流動負債

	_108年	-12月31日	10	7年12月31日
一年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_	\$	1, 438, 133
其他		19, 296		13, 738
	\$	19, 296	\$	1, 451, 87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請詳附註六(十九)說明。

(十九)應付公司債

	108	8年12月31日	10'	7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 382, 800	\$	1,5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4, 508)	(61, 867)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 348, 292	(1, 438, 133 1, 438, 133
	\$	1, 348, 292	\$	_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7 月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 (1)發行總面額:新台幣\$1,500,000。
 - (2)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2年7月10日至107年7月10 日。

- (3) 票面利率: 0%。
- (4)轉換期間: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 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 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 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 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6)債券贖回及賣回辦法:
 - A.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本公司將一次償還本金。
 - B. 提前贖回: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C.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 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 再發行。
- (7)本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 107年7月10日到期,已全數贖回。
- 2.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計\$103,299。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1.5718%。本公司於收回可轉換公司債時,將已失效之認股權自「資本公積-認股權」重分類至「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計\$98,623。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 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 (1)發行總面額:新台幣\$1,500,000。
 - (2)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5年6月16日至110年6月16日。
 - (3) 票面利率: 0%。

- (4)轉換期間: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 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 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 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 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6)債券贖回及賣回辦法:
 - A.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本公司將一次償還本金。
 - B. 提前贖回: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C.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 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 再發行。
- (7)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17,2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656 仟股。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0 日調整轉換價格至\$162.1 元。
- 4.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計\$110,766。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1.6990%。

(二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為營運資金需求,於民國 104 年 8 月與富邦銀行簽訂展延中期營運週轉授信合約,合約期間為 3 年,於每年定期進行換約,授信總額度為 \$800,000,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間換約時,已無展延該中期營運週轉授信合約。

(二十一)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 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 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 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 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 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 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 有方式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 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 項告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 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_108-	<u>年12月31日 10</u>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09, 768) (\$	218, 38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4, 862	85, 03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u>	<u>114, 906</u>) (<u>\$</u>	133, 348)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218, 384)	\$ 85,036	(\$ 133, 348)
當期服務成本	(4,667)	_	(4,667)
利息(費用)收入	$(\underline{}1,966)$	766	(1, 200)
	(225, 017)	85, 802	(139, 215)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3,455)	_	(3,455)
經驗調整	(3, 304)	3, 345	41
	$(\underline{6,759})$	3, 345	(3,414)
提撥退休基金	_	27, 723	27, 723
支付退休金	22, 008	(22,008)	
12月31日餘額	(<u>\$ 209, 768</u>)	<u>\$ 94,862</u>	(<u>\$ 114, 906</u>)

	確定福	利義務現值	計畫	資產公允價值	浄み	確定福利負債_
107年						
1月1日餘額	(\$	226, 305)	\$	75, 005	(\$	151, 300)
當期服務成本	(3,372)		_	(3,372)
利息(費用)收入	(2, 037)		675	(1, 362)
	(231, 714)		75, 680	(156, 034)
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13, 981)		2, 220	(11, 761)
	(13, 981)		2, 220	(11, 761)
提撥退休基金		_		34, 447		34, 447
支付退休金		27, 311	(27, 311)		_
12月31日餘額	(<u>\$</u>	218, 384)	\$	85, 036	(<u>\$</u>	133, 348)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內外全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工職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配之,以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70%	0.9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	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17, 215</u>)	<u>\$ 17,839</u>	<u>\$ 15, 470</u>	(<u>\$ 15, 031</u>)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18, 380</u>)	\$ 19,053	\$ 16,634	(<u>\$ 16, 157</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 (6)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5,867。
- (7)截至108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未來1年	\$ 39, 321
未來2年	14, 250
未來3年	11, 720
未來4年	12, 725
未來5年	8, 199
未來6~10年	 48, 454
	\$ 134, 669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9,519 及\$48,459。

(二十二)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	108年12月31日		年12月31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4, 906	\$	133, 348
存入保證金		182, 905		188, 658
除役負債		33, 138		34, 761
其他		103		386
	\$	331, 052	\$	357, 153

1.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公司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認列為負債準備(除役負債)。 除役負債變動如下:

	-	除役負債					
	108年			107年			
1月1日餘額	\$	34, 761	\$	34, 761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 623)					
12月31日餘額	<u>\$</u>	33, 138	\$	34, 761			

2. 存入保證金主係收取商店街租戶之承租保證金及會員儲存金。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二十三)股本

-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0,計 5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可分次發行。於民國 108 年 6 月公司債面額計\$117,200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656 仟股,金額計\$6,562,包含轉換之股數,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274,020,計 127,402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1月1日	126,746仟股	126,746仟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656仟股	
12月31日	127, 402仟股	126,746仟股

(二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五)保留盈餘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依 修正後之章程,於每季終了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

本公司每季決算如有盈餘,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款,依法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保留員工及董監酬勞,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分配之。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並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其餘分配如下:

- (1)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2)必要時得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 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以現金方式 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 決議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 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時,依前項方式 決議分配之。

- 2. 本公司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在環境變化,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並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需要暨兼顧維持穩定之股利發放。本公司每季及年度股利發放時,以提撥累積可分配盈餘50%以上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之10%。
-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 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 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4.(1)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及 107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 通過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69, 15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3, 810))	_	
現金股利	1, 403, 709	\$ 11.075	876, 067	\$ 6.912
合計	<u>\$1,359,899</u>		<u>\$1,045,226</u>	

(2)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第二季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第二季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56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7, 287)				
現金股利	<u>780, 312</u> \$ 6. 1248				
合計	<u>\$ 739, 587</u>				

(3)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第四季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8年第四季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03, 359				
現金股利		499, 492	\$ 3.9206			
合計	<u>\$</u>	602, 851				

前述民國 108 年第四季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二十六)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户合约收入	_			
餐飲服務收入	\$ 2, 632, 678	\$	2, 607, 625	
客房服務收入	1, 855, 024		1, 799, 394	
技術服務收入	50, 758		57, 333	
其他服務收入	120, 487		108, 314	
租賃收入	 353, 131		353, 692	
合計	\$ 5, 012, 078	\$	4, 926, 35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 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4	3灣				
108年度	餐飲服務		客房服務	_	技術服務		其他服務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認列時點	\$ 2,632,	<u> </u>	1, 855, 024	\$	50, 758	\$	120, 487	\$ 4, 658, 947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526,5	273 \$	2,075	\$	_	\$	78, 214	\$ 2, 606, 562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106,	.05	1, 852, 949		50, 758		42, 273	2, 052, 385
	\$ 2,632,	<u> </u>	1, 855, 024	\$	50, 758	\$	120, 487	\$ 4, 658, 947
	台灣							
107年度	餐飲服務		客房服務	_	技術服務		其他服務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認列時點	\$ 2,607,	<u> 25</u>	1, 799, 394	<u>\$</u>	57, 333	<u>\$</u>	108, 314	\$ 4, 572, 666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505,	'16 \$	2, 280	\$	_	\$	66, 826	\$ 2, 574, 822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101,	09	1, 797, 114		57, 333		41, 488	1, 997, 844
	\$ 2,607,	<u> 25</u>	1, 799, 394	\$	57, 333	\$	108, 314	\$ 4, 572, 666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無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本公司認列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3	年12月31日	107-	年12月31日	107	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流動	\$	378, 791	\$	358, 028	\$	316,596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非流動		11,686		10, 539		9, 413
合計	\$	390, 477	\$	368, 567	\$	326, 009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	入	_		_		_
		108年	-度		107年	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	久					
預收款項-流動		\$	358,	<u>028</u> <u>\$</u>		316, 596

(二十七)<u>其他收入</u>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 \ \ \ \ \ \ \ \ \ \ \ \ \ \ \ \ \		108	3年度		1073	手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6, 873	3 \$		1,980
關係人資金融通			-	_		8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息收入		14'	7		133
其他利息收入			3,405	5		_
應付款逾期轉列其他收入			8, 684	4		3,792
其他			32, 248	<u> </u>		12, 466
合計		\$	51, 35	<u>\$</u>		19, 241
(二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3年度		1073	丰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È	\$	9, 104	4 \$		3, 905
净利益	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頁		40 014	3 (00 050)
浄利益(損失)		(43, 616			23, 25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5)		- 5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474	[(1		519)
租賃修改利益 淨外幣兌換損失		(8, 118			569)
伊尔·克· · · · · · · · · · · · · · · · · · ·		(5) (1, 817)
合計		\$	45, 02			22, 250)
•		Ψ	10, 02	<u>Ψ</u>		<u> </u>
(二十九)財務成本						
		108	3年度		1073	<u> </u>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	71, 19			_
可轉換公司債			23,470			24,553
銀行借款			2, 170			-
其他			2, 252	<u> </u>		1, 620
		\$	99, 095	<u>\$</u>		26, 173
(三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年度		
		成本	費	'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	170, 708	\$ 2	220, 476	\$	1, 391, 1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27, 481		1, 557		329, 038
		000 000				000 000

293, 023

\$ 1,791,212

222, 033

293, 023

\$ 2,013,245

		107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 126, 466	\$ 230, 215	\$ 1,356,6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30, 210	1,657	331, 867
	<u>\$ 1,456,676</u>	<u>\$ 231, 872</u>	\$ 1,688,548
_) 吕 工 迈 利 弗 田			

(三十一)員工福利費用

<u> </u>		108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983, 1	86 \$ 179, 700	\$ 1, 162, 886
勞健保費用	96, 0	15, 058	111, 126
退休金費用	46, 2	9, 149	55, 386
其他用人費用	45, 2	217 16, 569	61, 786
	<u>\$ 1,170,7</u>	<u>708</u> <u>\$ 220, 476</u>	<u>\$ 1,391,184</u>
		107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948, 9	35 \$ 187, 306	\$ 1, 136, 241
勞健保費用	91, 4	140 15, 278	106, 718
退休金費用	43, 6	9, 579	53, 193
其他用人費用	42, 4	18, 052	60, 529
	\$ 1, 126, 4	<u>\$ 230, 215</u>	\$ 1,356,681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0.5%。
-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1,949 及\$85,57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195 及\$8,55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8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5%及 0.5%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81,949 及\$8,195,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 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所得稅費用組成者	部分:	10	8年度	10	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	得稅	\$	218, 819	\$	217, 1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		_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	(高)估		1, 084	(2, 399)
當期所得稅總額			219, 904		214, 72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迴轉	(\$	15, 251)	\$	42,709
稅率改變之影響				(8, 957)
遞延所得稅總額		(15, 251)		33, 752
所得稅費用		\$	204, 653	\$	248, 475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	目關之所得	稅金額:			_
		10	8年度	10	7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	衡量數	\$	683	\$	2, 352
稅率改變之影響			_		737
		\$	683	\$	3, 089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	潤關係				_
		108	3年度	10'	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	\$	309, 767	\$	323, 468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	听得稅影響數	t (106, 199)	(63,63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	估數		1, 084	(2,39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	,	-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	數			(8, 957)
所得稅費用		\$	204, 653	\$	248, 475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	之各遞延戶	斤得稅資產		額如下	:
			108年		
			認多	可於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益 其他綜	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負債	\$ 14, 218	(\$ 4,371) \$	683	\$ 10,530
遞延收入	3, 430	199		_	3, 629
設定地上權	2, 034	(99)	_	1, 935
未實現兌換(損)益	3, 587	1, 624		_	5, 211
其他應付款	787	7, 098		_	7, 885
IFRS16認列影響數	010	10, 888	`	_	10, 888
其他	213	(<u>88</u>		-	125
合計	<u>\$ 24, 269</u>	<u>\$ 15, 251</u>	<u>\$</u>	683	<u>\$ 40, 203</u>

1	1	١,	7	占	Ξ
	ı	,	1 -	Я	-

					認列於		
	 1月1日	認	列於損益	其	他綜合損益	12	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負債	\$ 15, 137	(\$	4,008)	\$	3, 089	\$	14, 218
遞延收入	2,884		546		_		3, 430
長期投資損失	29, 841	(29, 841)		_		_
設定地上權	1,814		220		_		2,034
未實現兌換(損)益	4, 165	(578)		_		3, 587
其他應付款	624		163		_		787
其他	 467	(<u>254</u>)				213
合計	\$ 54, 932	(<u>\$</u>	33, 752)	\$	3, 089	\$	24, 269

- 4.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494,091 及\$160,716。
-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三十三)每股盈餘

108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_ 稅後金額 _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1,344,181</u>	127, 084	<u>\$ 10.58</u>		
\$1, 344, 181	127, 084			
18, 781	8, 881			
	634			
<u>\$1,362,962</u>	136, 599	<u>\$ 9.98</u>		
	\$1,344,181 \$1,344,181 18,781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1,344,181 127,084 \$1,344,181 127,084 18,781 8,881 634		

		107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368,866	126, 746	<u>\$ 10.80</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368,866	126,7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9, 642	8, 522	
員工酬勞		73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388,508</u>	135, 999	<u>\$ 10.21</u>

(三十四)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將商店街之商場及地下停車場出租,租賃期間自 民國 95 年至 112 年。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 額如下:

	1073	手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09, 35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82, 441
	\$	391, 795

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大樓及營業場所,租賃期間介於民國94至124年。民國107年度認列\$256,229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重大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未稅)如下:

		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27, 54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57, 998
超過5年		2, 117, 582
	<u>\$</u>	3, 203, 128

(三十五)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7,760	\$	122, 20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1,064		39, 05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6, 188)	(21, 064)
本期支付現金	\$	222, 636	\$	140, 189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113, 316	\$	

(三十六)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存入保證金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	\$ 188,658 \$ 1,438,133 \$3,889,891	\$ 5,516,682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425,000	50,000	(5,753) - $(232,748)$	236,499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89,841)15,872	$(\underline{}73,969)$
12月31日	<u>\$425, 000</u>	\$ 50,000	<u>\$ 182,905</u> <u>\$ 1,348,292</u> <u>\$3,673,015</u>	\$ 5,679,212
			107年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存入保證金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	\$ 196,678 \$ 1,481,480 \$ -	\$ 1,678,158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_	_	(8,020) (67,900) -	(75,920)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24, 553
12月31日	<u>\$</u>	<u>\$</u>	<u>\$ 188,658</u> <u>\$ 1,438,133</u> <u>\$ -</u>	<u>\$ 1,626,79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天祥晶華	子公司
Silks	"
故宮晶華	II .
達美樂	"
晶華公寓大廈	"
Silks Global	"
晶華開發(註4)	_
Regent International Hotels Limited (RIH) (註1)	_
Silks Europe (BVI) Limited (SEL)	
(原名:Regent Europe (BVI) Limited)(註2、3)	_

- 註 1:RIH 原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惟 Silks Global 與英國洲際酒店集團於民國 107年6月30日進行其子公司股權轉讓之交易,故 RIH 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該交易相關說明,請詳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註 2: 因應 Regent 海外商標權及特許權之轉讓,民國 107年7月經董事會通過,將 Regent Europe (BVI) Limited 更名為 Silks Europe (BVI) Limited。

- 註 3:因應 Silks Global 組織之規畫, Silks Global 與 Silks Europe (BVI) Limited 於民國 107年7月23日經雙方董事會通過合併, 存續公司為 Silks Global,其概括承受消滅公司所有權利義務,相關程序已於民國 107年7月26日辦理完成。
- 註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晶華開發股權轉讓與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致本公司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相關轉 讓程序已於民國 108 年 8 月 26 日辦理完成。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u>	1	107年度			
餐旅服務收入: 子公司	\$	1, 674	\$	5, 664	
技術服務收入:					
子公司		4, 996			
租賃收入:					
子公司		2, 018		1, 245	
	\$	8, 688	\$	6, 909	

上開與關係人交易,屬餐旅服務者,其交易價格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及相關 合約辦理。屬技術服務者,其交易價格由雙方議定,並參酌市場價格。上 述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之交易並無顯著差異。屬租賃收入者,其租金計價 方式係參酌附近辦公大樓租金行情,由雙方議定,租賃期間為1~4年,相 關租金之收取係依租賃契約約定按月收款。

2. 應收帳款

子公司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935

- (1)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 (2)應收關係人款項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皆未有逾期之情况。

3. 其他應收款

主係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度起與故宮晶華簽訂管理顧問合約,提供故宮晶華會計、採購、工程維修作業及人力支援,並由本公司檢附相關費用之發票向故宮晶華請款。

4. 資金貸與關係人

利息收入:

Silks Global(註)

<u>\$</u> <u>-</u> <u>\$</u> 870

註:原資金貸與對象為 SEL,民國 107年7月已與 Silks Global 合併。 上述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 1 年內按月償還,民國 107年度之利息 按年利率 2%收取,已於民國 107年8月償還完畢。

5. 應付帳款

 一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185
 \$
 15

主係本公司與子公司購買與營業有關之用品。

6. 其他應付款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152
 \$ 48

 主係子公司提供本公司相關技術服務。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	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4, 849 \$	30, 114
退職後福利		582	393
總計	\$	35, 431 \$	30, 507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_	帳 面	價	值				
資產項目	_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	\$	88, 577	\$	49, 056	禮券	定型化	上契約	履
					約保	證信言	毛專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活期存款		68, 310		76, 187				
1. bl. 11. 11. 12. 13. 14.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約保	證信言	毛專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40, 193		39, 405	承租	建物原	夏約保	證
_ "		700		700	合作	保證金	È	
小計		40, 893		40, 105				
合計	\$	197, 780	\$	165, 34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除附註六(九)、(十)、(十一)、(十二)、(十七)、(二十)及(三十四)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1. 本公司提供國際五星級服務水準飯店與旅館興建所簽訂之技術服務、委託管理及加盟合約如下:

4	合	約	對	象	合	約	標	的	物	期			間	服務	費月	用計	算	及业	Į取	方式
((1)榮	江股伯	分有限		宜顏	自晶	英酒	店		自	酒店.	正式	開業	按月	依營	業山		之-	一定	比率
	公	·司								日	起算	20年		計算						
((2)御	盟晶	英酒店		御島	盟晶	英酒	店				"					"			
	股	份有	限公司																	
((3)悅	寶企	業股份		高加	焦捷	絲旅	(站	前)			"					"			
	有	限公	司																	
((4)悅	寶企	業股份		高加	隹捷	絲旅	中).	正)			"					"			
	有	限公	司																	
((5)悅	寶企	業股份		花記	重捷	絲旅					"					"			
	有	限公	司																	
((6)悅	澤旅信	館事業		三重	重捷	絲旅					"					"			
	股	份有『	限公司																	
((7)+	股文な	旅股份		台西	与捷	絲旅				籌債	肯期間	引	按籌	備進	を しゅうしゅう しゅうしゅう しゅうしゅう しゅうしゅう しゅうしゅう しゅうしゅ しゅうしゅ しゅうしゅ しゅうしゅう しゅう		、服え	务收	.入
	有	限公	司																	

2. 本公司受委託營運管理所簽訂之委託契約如下:

合	約	對	象	合	約	標	的	物	期間	服務費用及權利金計算
Α				某个	會館				自民國102年1月16日	自試營運日起至委託營運期
									起至111年12月31日	間屆滿止或契約終止日止,
									止,計10年	按月支付定額權利金,另依
										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支付經
										營權利金

3. 本公司承租商場經營飯店及餐廳之主要合約如下:

出 租	人租賃標的物	期間	租金計算及支付方式
(1) B 公司	B公司6樓A區 商場	自民國94年12月1日 至110年11月30日止 ,計16年	依營業額計算租金,惟應 達成保證營業額
(2) B 公司	B公司6樓B區 商場	自民國104年6月1日 至109年5月31日止 ,計5年	"

出 租 人	租賃標的物	期間	租金計算及支付方式
(3)美麗華城市發 展股份有限公 司	美麗華百貨5樓 部分商場	自民國98年12月1日 至108年3月3日止 ,計9.5年(已不再 續約)	依營業額計算租金,惟應 達成保證營業額
(4) C 公司	C公司4樓部分 商場	自民國104年10月1日 至109年9月30日止 ,計5年	n
(5)萬華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萬企大樓5~9樓	自民國98年4月20日 至116年4月19日止 ,計18年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並每 三年調漲5%
(6) H公司	台北市林森北路 117號1樓入口門 廳及3~9樓	自民國108年10月1日 至117年9月30日止 ,計9年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並每 五年調漲5%
(7)國泰人壽	台南置地大樓廣 場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第五 年起每年依合約規定調漲
(8) D公司	宜蘭縣礁溪鄉 德陽路24巷8號 及10號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第四 年度起每三年調漲3%,另 依營業額之一定比例計算
(9) E 公司	宜蘭縣礁溪鄉 溫泉路67號	自民國104年12月1 日至124年11月30日 止,計20年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第四 年度起每三年調漲3%,另 依營業額之一定比例計算
(10)F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 信維大樓	自點交日之翌日起 ,計20年	按月支付固定租金外,另 依營業額之一定比例計算

4. 本公司簽訂之主要出租租賃契約如下: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物	期間	租	金	計	算	及	收	取方	式
台灣	聯通停車		晶き	车酒.	店地	下		自民國99年11月10	按	月收	取	固定	定租	金	,若え	承
場開	發股份有		第4	及5	層			日至109年10月31	租	人誹	周高	停耳	車費	時	,租金	金
限公	司							日止,計10年	亦	應依	停	車賃		高之	之比	輊
									細	敷ン						

- 5. 本公司於台南置地大樓廣場設立五星級之「晶英酒店 SILKS PLACE」,故與國泰人壽簽訂租賃契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台北富邦銀行申請保證信用額度\$40,193 作履約擔保,期間自民國97年11月6日至123年3月11日止。
- 6. 本公司與A簽訂委託營運合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保證額度\$10,000作為履約擔保,期間自民國101年9月20日至109年9月19日止。

- 7. 本公司與 F 簽訂承租商場經營飯店合約,並依合約約定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保證額度\$27,804作為履約擔保,期間自民國 106年11月6日至110年11月5日止。
- 8.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三十四)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二十五)4 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6, 077	\$ 790, 7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500	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4, 949	257,4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 310	76, 187
應收票據	11, 746	28, 305
應收帳款	132, 174	196, 0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 184	93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 423	2, 51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 893	40, 105
存出保證金	83, 058	82, 740
	\$ 1,422,314	<u>\$ 1,475,611</u>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43,6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25,000	_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_
應付票據	2,544	2, 617
應付帳款	186, 498	174, 93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5	15
其他應付款	726, 420	618, 60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52	48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 348, 292	1, 438, 133
存入保證金	182, 905	188, 658
	<u>\$ 2,921,996</u>	\$ 2,466,624
租賃負債-流動	<u>\$ 239, 168</u>	\$
租賃負債-非流動	\$ 3, 433, 847	\$ _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 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 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 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 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 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 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 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日 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 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向	幣(仟元)_	匯率		長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1, 216	29. 98	\$	636,056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5, 849	29. 98	1	, 974, 164		
日幣:新台幣	1	, 847, 570	0.2760		509, 929		
			107年12月31日				
				ф	長面金額		
	外	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576	30.72	\$	202, 01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9, 320	30.72	2	2, 129, 497		
日幣:新台幣	1	, 788, 546	0. 2782		497,573		
七八司化敝从石口田田	医灰油目	知日壬上	影鄉从日田10	10 左	12 107 左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8,118 及\$569。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	敏感度分	析		
	變動幅度	影	響損益	影響	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非貨幣性項目	1%	\$	6, 361	\$	_	
美金:新台幣	1%		_		19, 742	
日幣:新台幣	1%		_		5, 099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	響損益_	影響	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020	\$	_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_		21, 295		
日幣:新台幣	1%		_		4, 976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開放型基金及封閉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961 及\$7,908。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 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本公司未逾期及已逾期之應收帳款之預期損失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均非重大。
-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金額均不重大,故於民國 108年及107年度未予認列。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 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 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符合內部資產負債 表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 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 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 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970,349 及\$970,080, 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107年12月31日一年以上到期\$ 760,595

D.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 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 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 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 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u> </u>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25,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_
應付票據	2,544	-	_
應付帳款	186, 498	-	_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5	-	_
其他應付款	726, 420) –	_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2	_	_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08, 447	305, 781	3, 583, 005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	-	1, 382, 800	_
內到期)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應付票據	\$ 2,617	\$ -	\$ -
應付帳款	174,934	_	_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	_	_
其他應付款	618,603	_	_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8	_	_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 內到期)	1, 500, 000	-	-
<u>衍生金融負債:</u>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 -	\$ -	\$ -
行生金融負債:	1 fr -h	1 5 O 5 to	9 t w 1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3,616
 \$ - \$

 之金融負債
 * ***
 *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 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 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 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屬之。

- 2.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06 077	\$ -	Ф _	\$ 396, 0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u>\$ 396, 077</u>	Φ	<u>\$</u>	<u>φ 390, 011</u>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500	\$ 500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認股選擇權	<u>\$ </u>		\$ -	<u>\$ </u>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790, 781	\$ -	\$ -	\$ 790, 7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φ 190, 101	Ψ	Ψ	φ 190, 101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u>\$</u>	\$ 500	\$ 500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Φ.	Φ.	4.0.01	h 10 010
認股選擇權	<u>\$</u>	<u>\$</u>	\$ 43,616	<u>\$ 43, 616</u>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 之特性分列如下:

 _ 封閉型基金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

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E.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權益證券因金額非屬重大,故以原始投資成本衡量。
-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 5.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8年							
	非衍生權益工具	Ţ	_ 衍	生工具	投資性不	動產		合計
1月1日	\$	_	\$	43, 616	\$	_	\$	43, 616
認列於當期損益 之利益(註)		<u> </u>	(43, 616)			(43, 616)
12月31日	\$ -	_	\$	_	\$	_	\$	_
				107-	年			
	非衍生權益工具	<u>‡</u>	衍	生工具	投資性不	動產		合計
1月1日	\$	_	\$	20, 366	\$	_	\$	20, 366
認列於當期損益 之損失(註)		_	-	23, 250				23, 250
12月31日	\$	_	\$	43, 616	\$		\$	43, 616

註: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	-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	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	選擇權	股價波動率	21.32%	股價波動率愈高
選擇權			訂價模型			, 公允價值愈高
	107年	-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	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43,616	選擇權	股價波動率	9.43%	股價波動率愈高
選擇權			訂價模型			, 公允價值愈高

9. 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方	冷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股價 ± 10%	<u>\$ 138</u>	\$ -	\$ -	<u>\$</u>		
			107年1	2月31日			
		認列方	冷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股價 ± 10%	\$ 12, 150	\$ 3,600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請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 詳附表四。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無此情形。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五)及附註十二(三)。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 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 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 , , ,
年度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變動比例(%)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流動資產	2,561,047	2,787,301	8.83%	(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2,824,132	2,664,508	(5.65)%	動金額達新台幣1千萬元者) 1.本期其他資產增加,主係自
無形資產	32,326	23,459	(27.43)%	108 年適用 IFRS16 租賃公報
其他資產	2,483,012	5,856,931	135.88%	
資產總額	7,900,517	11,332,199	43.44%	使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流動負債	3,202,977	2,578,793	(19.49)%	2.本期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
非流動負債	383,866	5,195,188		14 4 100 F 10 11 11 11 11 11
負債總額	3,586,843	7,773,981	116.74%	IFRS16 租賃公報使租賃負債
股本	1,267,458	1,274,020	0.52%	增加所致。
資本公積	115,442	222,196	92.47%	3.本期資本公積增加,主係第二
保留盈餘	2,829,371	1,987,704	(29.75)%	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
其他權益	(158,119)	(214,191)	(35.46)%	股所產生之發行溢價。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4,054,152	3,269,729	(19.35)%	4.本期保留盈餘減少,主係 108
非控制權益	259,522	288,489	11.16%	年股利政策改變為逐季配發,
股東權益總額	4,313,674	3,558,218		且稅後淨利增加並迴轉原提 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致 108 年 發放股利數較去年增加,使未 分配盈餘減少所致。 5.本期其他權益減少,係因匯率 影響,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變動比例(%)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營業收入	6,675,944	6,535,609	(2.10)%	(增減變動比率逾20%且其變
營業成本	4,424,599	4,346,986	(1.75)%	動金額達一千萬元者)
營業毛利	2,251,345	2,188,623	(2.79)%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費用淨增
營業費用	1,118,030	925,520		加,主要係本期認列 SILKS 出
營業利益	1,133,315	1,263,103	11.45%	售日本不動產利益增加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0,947	367,893	(31.99)%	NT\$197,283 仟元,去年同期認
本期稅前淨利	1,674,262	1,630,996	(2.58)%	TO THE THE THE THE THE THE THE
所得稅費用	276,259	246,131	(10.91)%	列與 IHG JV 及出售部分股權
本期淨利	1,398,003	1,384,865	(0.94)%	案利益(-NT\$480,994仟元),本期收回 SILKS GLOBAL應收帳款增加 NT\$59,260仟元,認列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評價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NT\$66,866仟元所致。

(二)短期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係依年度預算及營運計畫輔以過去實際經營績效,訂定年度銷售目標。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說明:

年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9.17%	91.21%	132.8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89%	100.57%	0.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5.08%	2.09%	(58.8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較去年同期上升,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去年第二次可轉 換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而轉至流動負債,故108年流動負債減少所 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係108年股利政策改變為逐季配發,且稅後淨 利增加並迴轉原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致108年發放股利數較去年增 加。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109.1.1)	金流量	加田里	(个人)数項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208,477	965,972	(738,020)	1,436,429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將積極開發新的客源市場,並有效控制營業成本及費用以增加營業 利益,故預估營業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及餐飲服務,為維持高品質之服務及提供住客一流之設施,須不斷加強對建築物等硬體設備之維護,方能保持一流水準。同時,為拓展外部營業據點,亦規畫投資各項營運設備之固定資產,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已發放108年下半年度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致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 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因應市場需求及提升顧客滿意度,裝潢整修汰換設備,致力於打造高 品質高水準之住宿及用餐環境,並積極拓展新營業據點,以達公司永續經營之 目標。由於本公司財務規劃縝密,且營業收入穩定成長,並已發行可轉換公司 債且與銀行合作往來配合良好,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 書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旅館品牌及專業委託經營管理為主軸,但不排除採BOT或策略聯盟方式投資新開發案,基本策略係以最低之資本支出,創造最大利潤為原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通過。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平位・別日市日ル
説明項目	108年度 認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 有限公司	42,998	營運狀況良好。	-
故宮晶華股份有限 公司	18,836	營運狀況良好。	-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215,331	認列出售不動產利益。	-
達美樂披薩股份有 限公司	48,514	營運狀況良好。	-
晶華公寓大廈管理 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5,735	營運狀況良好。	-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137,995	營運狀況良好。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尚無重大長期股權投資之計畫,惟各子公司將視營運需求, 向本公司提出增資計畫,本公司經過投資評估及相關核決程序後辦理。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營運所需而借入之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發行債務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致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106~108年度利息費用佔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0.40 % 0.40%及 1.54 %, 顯示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不致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未來仍視 市場利率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並考量利用資本市場募資工具,以降 低公司資金之取得成本。

2. 匯率變動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歐 元及美金及日幣,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 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 規避財務風險。

3. 通貨膨脹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將通貨膨脹之風險於規劃年度營運計畫時予以考量,並持續監控市場價格變化情形,對於銷售訂價亦依市場需求予以調整,並與供應

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採購政策主要係定期以廠商投標進行比價之方式, 以降低進貨成本,且同時擁有多家合格替代廠商可供選擇,藉以因應通 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策略是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故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行為,且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為依循。另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並已依規定公告相關資訊。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主要係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及提供餐飲、會議場所及購物等服務,強調的是為客戶提供舒適且優質之住房服務以及提供安全美味的餐點,本公司秉持著產品創新精神,開發新客源新菜單的同時,亦善用當季新鮮食材並響應永續環境與生產履歷食材的市場趨勢,提升餐飲營運能力。本公司民國 109 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營收比重之 0.02%~0.03%。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政策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影響營運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適時諮詢相關法律專家意見以為因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相關法令之變化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觀光產業蓬勃發展及競爭日趨激烈下,積極於行銷業務力求 多元、創新,亦發展副品牌拓展營運規模,且以「立足台灣、放眼國際」 為經營策略,以達成集團永續發展之目標。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 止,本公司並未發生因產業改變致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專業及穩健之經營原則,並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 透過認養公園、贊助公益團體、配合觀光局辦理國內外宣導活動提升台灣 形象不遺餘力,並本著以客為尊之最高指導原則,以提升本公司整體形 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重大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 事。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計畫。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主係經營客房出租及餐 飲服務,其主要原料顧客用品及生鮮食品等供應情況穩定,進、銷貨對象 均屬分散,並無過度集中之情事。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之說明:

本公司推展各類資訊安全活動,以達成資訊安全政策目標,保護公司智慧財產之目標。除了改善內部各項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並定期宣導資訊安全、員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透過各類課程的進行,除提升同仁資訊安全意識,亦確保資訊安全觀念能融入日常作業中。此外,本公司亦建置入侵偵測系統,將未知威脅,轉換成已知的防禦特徵,加強資安防禦縱深。針對使用者端,除以新版掃毒程式及惡意工具全面盤查,另設定個人電腦定時強制掃毒。對員工亦進行電子郵件收發等相關資訊安全知識之教育訓練,以降低員工誤點擊惡意郵件之風險。近年來資安險仍屬新興險種,涉及資訊安全等級檢測機構、理賠鑑識機構及不理賠條件等相關配套,因此本公司目前亦正在評估是否購買資安險,以強化資訊安全縱深。

各項風險之管理單位分述如下:

負責部門	風險管理	風險業務事項
總經理室		負責公司營運方針之擬定、營運效
		益之評估。
	空	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
	策略及營運風險	通。
開發部		負責新事業投資研究及開發。
餐飲部		負責餐飲產品研發及包裝。
財務部	財務風險	負責資金調度及運用、應收帳款之
	信用風險	債權確保、各項法令之遵循與宣
	流動性風險	導、財務報表之可靠性。
人力資源部	勞工安全風險	負責公司人事制度之訂定、執行與
		考核、教育訓練及訂定職業災害防
		制計畫,實施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遵循勞安法規以降低意外事故風
		險。
行銷業務部	市場風險	負責競爭動態與消費趨勢分析、行
		銷策略之訂定、產品組合與推廣,
		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資訊室	資訊安全風險	負責公司網站建置、系統維護及網
		路資訊安全之控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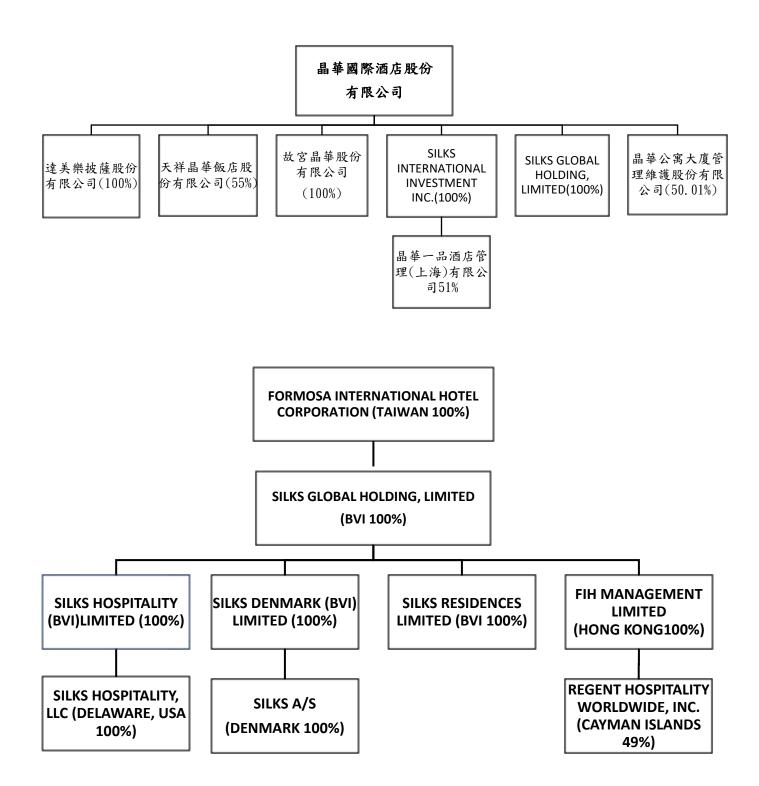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08年12月31日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108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81/4/29	花蓮縣秀林鄉富世村天祥路18號	\$ 452, 720	旅館業務及風景區育樂事業、網球場、游泳池等觀光育樂事業之管理 諮詢顧問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89/10/6	Commonwealth Trust Limited, (Sealight House),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17 (日幣54仟元)	一般投資業
故宮晶華股份有限公司	94/11/21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45巷21號6樓	201, 221	經營餐飲業務
達美樂披薩股份有限公司	75/6/2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45巷21號3樓	40, 964	銷售各種披薩食品及飲料
晶華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 有限公司	98/9/8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45巷21號5樓	50, 000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Silks Global Holding, Limited	99/3/11	英屬維京群島	355,948 (美金11,838仟元)	一般投資業
晶華一品酒店管理(上海)有 限公司	97/9/1	上海市浦東新區南碼頭路101號2010室		酒店管理、物業管理、投資及建築 設計諮詢
Silks Denmark (BVI) Limited	99/5/18	英屬維京群島	32 (美金1仟元)	一般投資業
Silks Hospitality (BVI) Limited	99/5/18	英屬維京群島	32 (美金1仟元)	一般投資業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Silks A/S	91/11/22	丹麥	21,200 (丹麥幣4,000仟元)	經營旅館業務
Silks Hospitality, LLC	86/4/24	美國	_	遊輪商標業務
Silks Residences Limited	106/8/25	英屬維京群島	_	一般投資業
FIH Management Limited	107/2/7	香港	736, 558 (美金24, 185仟元)	經營旅館業務

-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觀光旅館業、披薩食品銷售業及一般投資業等。
 - 2. 主要業務分工情形:除觀光旅館業部份有聯合促銷之方案外,餘並無分工之情形。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武代表人	雪	本位·利室市1	
10(/117		其 极		<u></u>
基 車 E	台繼中國旅行社股份右限公司	\$ 452 720		
里尹汉		Ψ 452, 120	20, 312, 400	45.00%
生 車			"	"
里尹				
* *			"	"
重爭				
董事			<i>"</i>	"
	代表人: 林志宏			
董事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榮康信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4, 897, 933	55.00%
	代表人:潘思亮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 李孔文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顧嘉慧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王文蘊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李靖文			
董事			"	"
_ '				
	董事董事	董事長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慶雄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逸平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國際海 居 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 國際 潘 居 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 國際 潘 店 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 國際 潘 店 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 國際 潘 店 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 國際 潘 店 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 國際 酒 店 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 人:率靖文	董事長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慶雄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逸平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榮鴻慶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志宏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實收資本額 持有股股 董事長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周慶雄 \$ 452,720 20,372,400 董事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逸平 " 董事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禁鴻慶 " 董事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禁康信 " 董事 品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潘思亮 " 董事 品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奉礼文 " 董事 品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極泉善 " 董事 品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王文蘊 " 董事 品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靖文 " 董事 品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靖文 " 董事 品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靖文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實收資本額	持有服	分
				股 數	持股比例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 公司	監察人	林明月	\$ 452,720	-	-
	監察人	鄭家驊		-	-
	監察人	何俊明		_	_
SILK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7 (日幣54仟元)	185	100.00%
故宮晶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潘思亮	201, 221	20, 122, 076	100.00%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惠曼		"	"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偉正		"	"
	監察人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曹建南		"	"
晶華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潘思亮	50, 000	1,000,200	50.01%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文蘊		"	"
	董事	樂富資本有限公司 代表人: 翁明正		3, 999, 800	49. 99%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實收資本額	持有股	6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晶華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林明月	50, 000	-	_
放彻有限公司	總經理	林超驊		_	_
達美樂披薩股份有限公	董事長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40, 964	4, 096, 433	100.00%
司		代表人:潘思亮			
	副董事長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歐陽心諾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齊藤力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王文蘊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吳偉正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劉富美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張筠			
	監察人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代表人:林明月			
	總經理	王天佐		-	-
晶華一品酒店管理(上	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5, 303	_	51.00%
海)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月	(美金140仟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實收資本額	持有股	6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Silks Global	董事	DL/WYW/SP	355, 948	11, 838, 820	100.00%
Holding, Limited			(美金11,838元)		
Silks Denmark (BVI)	董事	DL/WYW	32	1,000	100.00%
Limited			(美金1仟元)		
Silks Hospitality	董事	Cavan Assets Limited	32	1,000	100.00%
(BVI) Limited			(美金1仟元)		
Silks A/S	董事	DL/WYW/CNT	21, 200	4, 000	100.00%
			(丹麥幣4,000仟元)		
Silks Hospitality,	董事	Cavan Assets Limited	-	_	100.00%
LLC					
Silks Residences	董事	Longford Directors Limited	-	1	100.00%
Limited					
FIH Management	董事	OMS	736, 558	188, 646, 449	100.00%
Limited			(美金24,185仟元)		

(六)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 </u>	
						營業淨利	本期稅後	每股盈餘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損)	(損)益	(元)(稅後)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	\$ 452, 720	\$ 713, 875	\$ 174,013	\$ 539, 862	\$ 446, 085	\$ 96,827	\$ 78, 184	\$ 1.73
有限公司								
Silks	17	510, 343	414	509, 929	9, 851	8, 075	215, 331	-
International	(日幣54仟元)							
Investment Inc.								
故宮晶華股份有限	201, 221	343, 177	103, 423	239, 754	271, 680	23, 047	18, 836	0.94
公司								
達美樂披薩股份有	40,964	374, 441	217, 538	156, 903	757, 470	58, 295	59, 092	14. 43
限公司								
晶華公寓大廈管理	50,000	71, 363	9, 329	62, 034	20, 355	12, 667	11, 469	2. 29
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Silks Global	355,948	1, 975, 662	1, 499	1, 974, 163	_	(7)	137, 995	_
Holding, Limited	(美金11,838仟元)							
晶華一品酒店管理	5, 303	6, 223	6, 682	(459)	_	(326)	(312)	_
(上海)有限公司	(美金140仟元)							
Silks Hospitality	32	426	_	426	_	(1)	_	_
(BVI) Limited	(美金1仟元)							
Silks Denmark	32	17, 718		17, 718			20, 635	
(BVI) Limited	(美金1仟元)							

						營業淨利	本期稅後	每股盈餘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損)	(損)益	(元)(稅後)
Silks Residences	_	4, 803	_	4,803	3, 400	3, 399	3, 407	_
Limited								
FIH Management	736, 558	1, 936, 733	6, 778	1, 929, 955	27, 725	(9,555)	113, 910	_
Limited	(美金24,185仟元)							
Silks	_	2, 188	_	2, 188	_	_	10	_
Hospitality, LLC								
Silks A/S	21, 200	24, 511	6, 886	17, 625	-	(773)	20, 635	_
	(丹麥幣4,000仟元)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 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 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 重大影響事項:無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潘思亮